

股票代號：3432



台 端 興 業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TAI TWUN ENTERPRISE CO., LTD.
民 國 101 年 度
年 報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102年5月31日
查詢本年報網址— 證交所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
<http://mops.twse.com.tw/>

一、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之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一)本公司發言人

姓名：劉美惠
職稱：資材部協理
電話：(02)3234-9988
電子郵件信箱：angelarliu@taitwun.com

(二)本公司代理發言人

姓名：張淑真
職稱：財務部協理
電話：(02)3234-9988
電子郵件信箱：jennychang@taitwun.com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本公司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地址：新北市中和區中正路880號13樓
電話：(02)3234-9988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富邦綜合證券(股)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許昌街 17 號 2 樓
網址：<http://www.fbs.com.tw>
電話：(02)2361-1300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張敬人、李東峰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 156 號 12 樓
網址：www.deloitte.com.tw
電話：(02)2545-9988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taitwun.com>

項	§目	錄§	目	頁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4
參、公司治理報告				6
一、組織系統				6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7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3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20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20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 於簽證會計師所屬會計師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21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 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21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互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 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22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 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22
肆、募資情形				23
一、資本及股本				23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26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26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27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27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27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27
伍、營運概況				28
一、業務內容				28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33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38
四、環保支出資訊				39
五、勞資關係				39
六、重要契約				39
陸、財務概況				40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損益表及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40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42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44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44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44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 事，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44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45
一、財務狀況				45
二、經營結果				45
三、現金流量				46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46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 投資計劃				46
六、風險事項				46
七、其他重要事項				48
捌、特別記載事項				49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49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50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50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50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 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50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101年度營業結果

本公司101年度營業收入為新台幣653,060仟元，較100年度營業收入減少11%，結算淨損為新台幣144,868仟元，主要係因全球經濟景氣不佳，且電腦低價化及平板電腦取代部分NB市場的趨勢下，NB消費市場的需求減緩，致本公司相關連接器之銷售數量及價格下滑，因本公司主要產品集中在NB產業的應用，故受到之影響較為顯著。目前處於原物料價格、匯率及人工成本均呈現不利波動的經營環境，本公司全體同仁將戮力以赴，持續開發新產品及技術，強化客戶及產品組合，以降低經濟環境的不利衝擊。

(一)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

業務內容	101 年度		100 年度	
	金額	%	金額	%
連接器成品類	490,029	75	655,327	89
輔料耗材類	67,099	10	11,477	2
讀卡器類	16,707	3	28,930	4
五金端子類	9,329	1	12,808	2
其他	69,896	11	23,619	3
合計	653,060	100	732,161	100

(二)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 101 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故不適用。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1 年度	100 年度	差異	
				增(減)金額	%
營業收入淨額		653,060	732,161	(79,101)	(11)
營業成本		587,065	638,582	(51,517)	(8)
營業毛利		65,995	93,579	(27,584)	(29)
營業費用		67,877	72,229	(4,352)	(6)
營業淨利		(1,882)	21,350	(23,232)	(109)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3,404	12,840	(9,436)	(73)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175,587	207,376	(31,789)	(15)
稅前淨利(損)		(174,065)	(173,186)	(879)	1
所得稅費用(利益)		(29,197)	(29,389)	192	(1)
本期淨利(損)		(144,868)	(143,797)	(1,071)	1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營業毛利減少，主要係因本年度營業收入減少所致。					
2.營業費用減少，主要係因銷售佣金及出口費用等減少所致。					
3.營業外收入及利益減少，主要係因兌換利益減少所致。					
4.營業外費用及損失減少，主要係因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減少所致。					

(四)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整合兩岸研發資源，配合客戶需求協同開發，掌握產品研發主軸及專案進度，規劃調整投產設定及試產樣品。此外本公司研發部門設有專責單位，負責精密模具及自動化組裝設備之設計，憑藉本公司多年投入累積之生產經驗及對產品結構之深入了解，規劃機台、機構之設計並導入量產，以掌握生產流程及控制產品品質，並透過自動化生產提高生產效率，降低生產成本，提升公司之競爭優勢。另本公司亦為具備模具開發能力之專業製造商，近年來在沖壓成型技術上積極朝向高速、高精度之領域發展，主要係配合電子產品朝輕、薄、短、小發展之趨勢，追求精密製造以符合市場需求。

本公司將持續研發高科技及高附加價值之產品，以滿足下游客戶需求及增加公司產品種類，預計未來投入之研發費用仍將維持一定金額以上，並視營運狀況及需求調整。

二、102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經營方針

本公司將持續致力於各項電子零組件之研究發展，強化生產能力，縮短產品交期，提高市場佔有率，加強產品品質，提升技術能力，集團資源整合及相互支援以產生綜效。

(二)預計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依據本公司目前已有及未來欲接洽之客戶之營運狀況，參酌新產品開發計劃及市場需求，在確保本公司產能之規模得以配合的情況下以預計未來連接器產品之出貨情形。

(三)重要之產銷政策

- 1.建置自動化生產設備提升工廠生產效率，以期在交期、品質、成本更具競爭力，以強化業務接單能力。
- 2.加強通路佈建，提供客戶及時服務，迅速掌握商機，加速業績成長。
- 3.加強開發能力，以期符合市場及客戶需求的產品。
- 4.有效掌握客戶需求，提升客戶滿意度，建立長期緊密的夥伴關係，以期創造雙贏的目標。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一)公司發展策略

1.短期發展策略

(1)行銷策略：

- (A)發展產品線深度及廣度，深耕既有客戶群，加強市場開拓及客戶服務。
- (B)建立品牌形象，提升品牌知名度。

(2)生產策略：

- (A)建置自動化生產設備，發展高附加價值之產品，並藉以提升產品設計能力、品質及效率。
- (B)加強生產技術人員管理及訓練，以提高生產效率與產品良率。
- (C)改善製程、降低生產線之不良率及損耗率，以期提高產品之良率。
- (D)強化委外加工廠商之品質控管，降低進料之不良率。

(3)產品發展方向

- (A)加強研發部門及模具高素質人才之延攬及訓練，以期提昇研發成效。
- (B)以自動化、半自動化之組裝方式，提高組裝效能。
- (C)開發代理及國際貿易業務。

(4)營運規模及財務配合

- (A)調整最適營運規模及產品市佔率，持續深耕亞太市場，並開拓歐美市場。
- (B)強化公司財務管理功能，增強風險控管。

2.長期發展策略

(1)策略行銷：

- (A)擴充海外行銷據點，建立整體行銷網路。
- (B)尋求國際大廠訂單。

(2)生產政策：

- (A)積極與廠商建立策略聯盟以擴大產品產能。
- (B)持續增加自動化設備及技術投資，提升品質與效率。

(3)產品發展方向：

- (A)開發高頻化高速傳輸連接器。
- (B)開發行動電話及無線通訊用連接器。
- (C)開發非連接器類產品。

(4)營運規模及財務配合

- (A)於海外設立新據點，配合營運之需求，掌握市場與技術發展趨勢。
- (B)除以營運資金及銀行融資支應外，運用股票上市後多樣化之國內外籌措資金管道，建構最適之資本組合，以因應公司經營規模之擴增及營業額之成長。

(二)受到外部競爭環境之影響

- 1.NB 及 3C 產品之市場削價競爭對本公司之銷售毛利有大幅影響。
- 2.資訊產業未來若出現重大變革，發展出 NB 之替代產品，則市場對 NB 需求將大幅下降，亦將影響本公司之產品銷售情形。
- 3.電腦及消費性電子產品汰舊換新快速，朝向低價化、功能整合之發展趨勢，加上 Intel 不斷推出新運算平台，及高速傳播之發展下，對連接器技術之要求亦有所提升。本公司經營團隊隨時注意任何可能對本公司業務及營運有影響之科技及產業相關變動，並與下游客戶密切互動，加強研究發展之投入，掌握產業科技變化脈動，以爭取業務先機。

(三)受到法規環境之影響

本公司各項業務之執行均依照主管機關法令規定辦理，而最近年度本公司並未受到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公司財務及業務之情事；然本公司主要生產基地為大陸地區，大陸地區現仍有進出口貿易及外匯方面之管制，未來大陸當局任何政策方面的變動，對本公司在大陸地區之營業活動亦可能產生衝擊。本公司將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況，以充份掌握市場環境變化，並採取適當策略因應，以降低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

(四)受到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本公司在過去數年間隨著 NB 及 3C 電子產業發展而呈現高幅度之成長，惟近年來總體經濟環境前景不明，若景氣反轉導致消費者消費意願與能力下降，亦將影響本公司營運獲利。

最後，感謝各位股東指教，並期望各位繼續給予本公司最大的支持與鼓勵。

敬祝全體股東
身體健康 平安順心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林樂堯



經理人：林樂賢



會計主管：張淑真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77年5月24日

二、公司沿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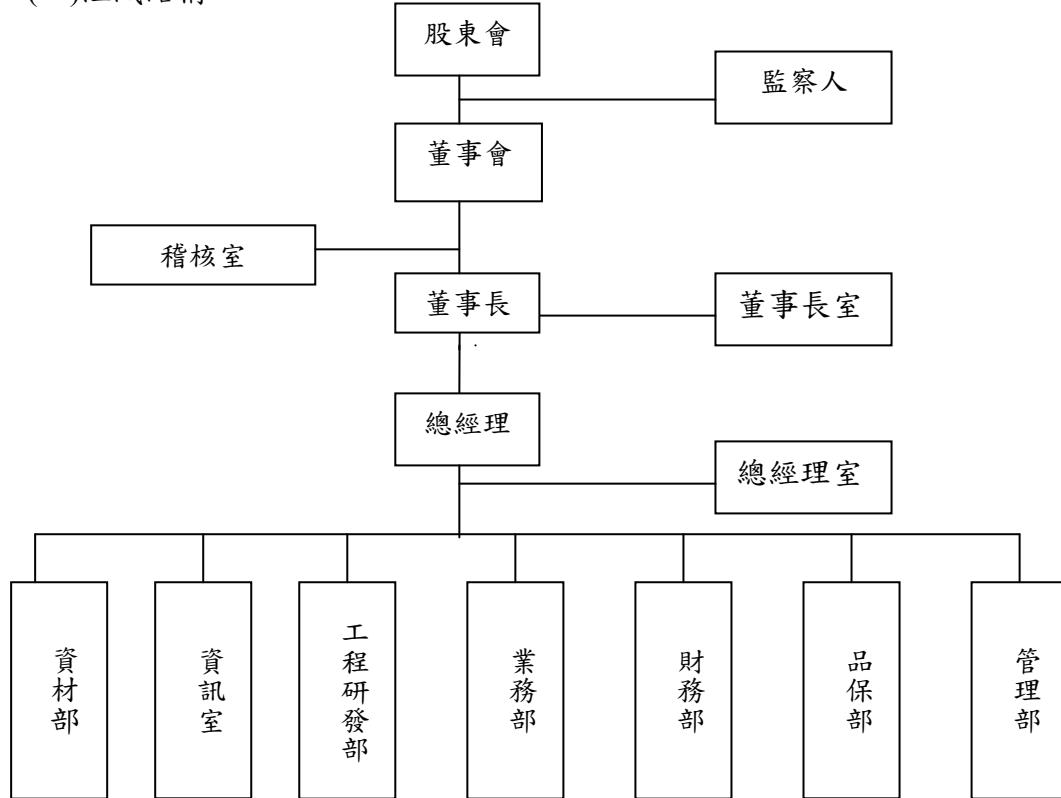
日期	紀要
77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設立台端興業有限公司，從事五金模具研發製造、各種五金製造加工買賣業務及代理國內外產品之經銷投標報價業務，設立時資本額為 100 萬元。● 開發 D-SUB 傳統式一體式，以減少材料用量提升競爭力。
78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總公司由新北市板橋市遷址至新北市泰山鄉中山路段。
80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總公司由新北市泰山鄉中山路段遷址至新北市泰山鄉貴陽街。
82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將 MINI-DIN 車 PIN 改為沖 PIN，使得生產效能倍增，大幅提高市場競爭力及市佔率。
84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公司由台端興業有限公司更名為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為營運之需，辦理現金增資 14,000 仟元。● 購買不動產(龜山鄉龍校街 121 巷 4 弄 4、6、8 號)，以擴建沖壓廠，並將總公司遷址至龜山鄉龍校街。● 增加營業項目，變更為各種五金製造加工買賣業務、模具及其零件製造加工買賣業務、前各項產品及材料之進出口貿易業務及代理國內外產品之經銷投標報價業務。
86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辦理現金增資 35,000 仟元。
87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辦理現金增資 50,000 仟元。● 購買不動產(龜山鄉龍校街 121 巷 4 弄 15 號)，以增建原物料及成品倉，並導入品質管理制度。
89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辦理現金增資 90,000 仟元。
90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導入首套 ERP 資訊管理系統，以整合公司營運及管理資訊。● 開發完成 FLASH MEMORY CARD 專用連接器，並正式銷售量產買賣。● 取得 BOARD TO BOARD 連接器專利。
91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通過 NSFISR ISO 9001 國際品質認證。● 透過英屬維京群島 TAI TWUN GROUP LIMITED 100% 轉投資大陸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 取得美國 UL 產品認證。● 開發完成 CARD READ CONNECTOR，並正式銷售量產買賣。● 辦理現金增資 160,000 仟元。
92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購買不動產(泰山鄉壽山路 134 巷 7 號)以建立塑模廠，達成完整之全製程垂直整合目標。● 購買不動產(中和區中正路 880 號 13 樓)，以成立企業營運總部，總公司並由龜山鄉龍校街遷址至中和區中正路。● 擴大業務部組織規模，正式跨足消費性電子產品銷售及開發 OEM 代工市場。● 加入 SD 協會。● 透過西薩摩亞 TADCON INTERNATIONAL CORP. 及模里西斯 SHANG TWUN ENTERPRISE CO., LTD. 100% 轉投資大陸東莞上端電子有限公司。● 開發完成 BOARD TO BOARD CONNECTOR(PITCH 0.5mm)，並正式銷售量產買賣。● 開發完成 PEN DRIVER CONNECTOR，並完成 USB 協會認證。● 開發完成 HDMI CONNECTOR 並銷售量產買賣，正式切入 DIGITAL TV PLASMA DISPLAY 及 LCD 市場。
93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完成 5 IN 1 MEMORY CARD CONNECTOR 開發及量產，並通過 XD 協會產品認證 (AB-FA 0009)。● 完成 5 IN 1 MEMORY CARD CONNECTOR PUSH PUSH TYPE 開發及量產。● 導入鼎新 TIPTOP ERP 資訊系統。● 設立華東地區行銷據點。● 股票公開發行。
94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完成 HDMI&DVI 開發及量產。● 完成 3 IN 1 MEMORY CARD CONNECTOR 及 4 IN 1 MEMORY CARD CONNECTOR 開發及量產。

日 期 紀	要
	●完成 EXPRESS CARD 及 MINIPCI 開發及量產。
95 年	●取得 CPU 連接器之錫球抓持結構專利。 ●取得 CPU 電連接器之絕緣座體與鐵殼組合結構專利。
96 年	●透過英屬維京群島 TAI TWUN GROUP LIMITED，再經由英屬維京群島 QIAN TWUN ENTERPRISE CO., LTD. 100%轉投資大陸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 ●處分泰山塑模廠，將生產產能逐步統一集中至大陸昆山廠，以期就近服務客戶。
97 年	●辦理現金增資 30,000 仟元。 ●處分龜山沖壓廠。
98 年	●辦理現金增資 20,000 仟元。 ●股票登錄興櫃櫃檯買賣。
99 年	●辦理現金增資 48,000 仟元。 ●辦理現金增資 56,260 仟元。 ●股票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101 年	●為簡化投資架構，於 100 年 12 月 23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吸收合併東莞上端電子有限公司，以東莞台端為存續公司。 ●因應集團投資架構之調整，將 TADCON INTERNATIONAL CORP.透過 SHANG TWUN ENTERPRISE CO., LTD.轉投資子公司東莞上端之持股全數移轉予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辦理清算解散子公司西薩摩亞 TADCON INTERNATIONAL CORP.及模里西斯 SHANG TWUN ENTERPRISE CO., LTD.。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二)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單位	職掌分工
董事長室	1.負責集團策略之整合及規劃。 2.負責公司專利權及相關法務事宜。
總經理室	依照董事會之整體營運目標訂定策略及執行細節，並切實執行以達成目標。
稽核室	1.建立健全、合理及有效之內控制度。 2.擬定公司稽核計劃並執行查核工作。
品保部	ISO 品質系統規劃及維護、檢測工程及技術之支援、員工品質教育之訓練。
資訊室	負責資訊管理相關業務。
資材部	生產安排與控制、原物料採購、委外加工、倉庫管理等相關業務。
工程研發部	1.新產品及技術之設計、研究、開發等規劃與執行。 2.協助生產單位改善品質及生產能力。 3.產品相關技術支援及諮詢。
管理部	1.總務、人事等相關行政業務之規劃執行。 2.固定資產及其他財產之管理與維護。 3.保險/保全等業務之評估與管理。 4.負責公司股務事宜。
財務部	1.綜理公司財務等相關事宜。 2.負責統合公司會計相關業務。
業務部	負責國內、國外業務行銷、市場調查、行銷策略研訂、銷售企劃之執行、客戶諮詢服務等。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
1.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2年4月26日

職稱	姓名	遷(就)任日期 (註)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股數	持有比率 (%)	現在持有股份 股數	持有比率 (%)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股數	持有比率 (%)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 股份 股數	持有比率 (%)	主要經歷(學)歷		具配偶或二親等關係之 關係		
												職稱	姓名	職稱	姓名	
董事長	林樂堯	99.06.29	3	84.08.30	9,470,687	17.98	9,707,037	14.79	5,589,828	8.52	-	宜蘭高中 台端興業(股)公司董事長	Tai Ywn Group Limited, BVI 董事長	協理 董事/總 經理	劉美惠 林樂賢	配偶 二親等 關係
董事	林樂堯	99.06.29	3	97.06.25	399,135	0.76	446,901	0.68	-	-	-	台端興業(股)公司董事長	台端興業(股)公司董事長 東莞上端電子有限公司董事 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董事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林樂堯 劉美惠	配偶 二親等 關係
董事	黃彥賢	99.06.29	3	97.06.25	87,168	0.17	98,462	0.15	-	-	-	中山大學應用數學系 台端興業(股)公司董事長特別助理	中山大學應用數學系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董事 東莞上端電子有限公司董事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林樂堯 劉美惠	配偶 二親等 關係
獨立董事	蔡時鑑	99.06.29	3	97.06.25	-	-	-	-	-	-	-	USA Barrington University BBA 東亞電機(股)執行長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經理	USA Barrington University BBA 東亞電機(股)執行長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經理	-	-	-
獨立董事	施文彬	99.06.29	3	99.06.29	-	-	-	-	-	-	-	波士頓大學財務金融博士 嶺東科技大學副教授 淡江大學兼任副教授 百輝會計師事務所合夥會計師	波士頓大學財務金融博士 嶺東科技大學副教授 淡江大學兼任副教授 百輝會計師事務所合夥會計師	教授 教授 教授 教授	-	-
監察人	晉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信夫(註2)	100.06.28	3	100.06.28	1,858,154	2.83	1,858,154	2.83	-	-	-	美國康乃爾大學理論與應用力學研究所 博士	美國康乃爾大學理論與應用力學研究所 博士	教授 教授	國立臺灣大學機械工程學系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管理學院	-
監察人	林明麗	99.06.29	3	97.06.25	29,719	0.06	54,448	0.08	105,766	0.16	-	大同大學電機工程學系 三聯科技(股)公司業務經理	大同大學電機工程學系 三聯科技(股)公司顧問	-	-	-
監察人	胡慧茹	99.06.29	3	99.06.29	-	-	-	-	-	-	-	銘傳商專會統科 美商花旗銀行稽核部經理 金利昇股公司董事	銘傳商專會統科 美商花旗銀行稽核部經理 金利昇股公司董事	-	-	-
												中國技術學院會計系 天耀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領組	中國技術學院會計系 天耀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領組	-	-	-

註1：本公司本屆董事及監察人於99.6.29股東常會選任，任期自99.6.29起至102.6.28止。

註2：本公司於100.6.28股東常會補選該監察人，任期自100.6.28起至102.6.28止。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無法人股東擔任董事及監察人之情形，故不適用。

102 年 4 月 26 日

法人股東名稱(註 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晉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鄭博晉(28.5%)、鄭博元(28.5%)、李雯雲(24%)、鄭俊德(15%)、鄭俊傑(3%)、李華隆(1%)

3.董事及監察人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專業資格，並符合下列情事：

姓名 (註 1)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1	2	3	4	5	6	7	8	9	10	
林樂堯			✓				✓		✓		✓	✓	✓	-
林樂賢			✓				✓		✓		✓	✓	✓	-
黃彥賢			✓	✓		✓	✓	✓	✓	✓	✓	✓	✓	-
蔡蒔銓	✓	✓	✓	✓	✓	✓	✓	✓	✓	✓	✓	✓	✓	-
施文彬	✓		✓	✓	✓	✓	✓	✓	✓	✓	✓	✓	✓	-
晉元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信夫			✓	✓		✓	✓	✓	✓	✓	✓	✓	✓	-
林明麗			✓	✓		✓	✓	✓	✓	✓	✓	✓	✓	-
胡慧茹			✓	✓		✓	✓	✓	✓	✓	✓	✓	✓	-

註 1：欄位多寡視實際數調整。

註 2：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2 年 4 月 26 日

職稱	姓名	遷(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	股數	持股比率 (%)	股數	持股比率 (%)			
總經理	林樂賢	101.02.03	446,901	0.68	-	-	-	-	中山大學應用數學系 台端興業(股)公司董事長特別助理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董事 東莞上端電子有限公司董事 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董事	協理 刘美惠 二親等
資材部 協理	劉美惠	77.01.01	5,589,828	8.52	9,707,037	14.79	-	-	天仁工商綜合商科 台端興業(股)公司管理部兼資材部協理	Qian Twun Enterprise Co., Ltd.董事長 東莞台端電子公司董事長 東莞上端電子公司董事長 昆山前端電子公司董事長	總經理 林樂賢 二親等
工程研發部 協理	范若明	89.08.01	117,524	0.18	90,494	0.14	-	-	三重工商機工科 加城公司協理	-	-
財務部 協理	張淑真	97.11.19	51,307	0.08	-	-	-	-	中興大學企管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經理 新日興(股)公司經理	-	-
業務部 協理	簡嘉德	102.04.01	-	-	-	-	-	-	北京大學會計系碩士 政治大學統計系 鴻松精密(股)公司協理	-	-
稽核室 經理	林建興	95.04.21	47,081	0.07	-	-	-	-	中原大學會計系 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經理 東雅電子(股)公司經理	-	-

(三)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 及 G 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 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 公司以外轉投資 事業之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 (B)	盈餘分配之酬 勞(C)(註 1)	執行業務費用 (D)	A、B、C 及 D 等四 項總額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薪資、獎金及特 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註 3)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G)(註 2)	員工總股權憑證 得認購股數(H)		
董事長	林樂堯	-	-	-	-	-	3	3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現金紅 利金額	本公司
董事	林樂賢	-	-	-	-	-	1,794	1,794	91	91	股票紅 利金額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董事	黃彥賢	-	-	-	-	-	(0.01)	(0.01)	-	-	-	-
獨立董事	蔡詩鈴	-	-	-	-	-	18	18	(0.01)	(0.01)	-	-
獨立董事	施文彬	-	-	-	-	-	18	18	(0.01)	(0.01)	-	-

註 1：經 102.3.26 董事會通過擬議不配發董事酬勞。

註 2：經 102.3.26 董事會通過擬議不配發員工紅利。

註 3：最近年度實際支付退職退休金額 0 元，退職退休金全數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依每月薪資 6% 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註 4：本公司最近年度稅後虧損，董事未有持股不足或設質比率大於 50% 之情事。

註 5：本公司本屆董事及監察人於 99.6.29 股東常會選任，任期自 99.6.29 起至 102.6.28 止。

酬金級距表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林樂堯、林樂賢、黃彥賢、蔡詩鈴、施文彬	林樂堯、林樂賢、黃彥賢、蔡詩鈴、施文彬	林樂堯、林樂賢、黃彥賢、蔡詩鈴、施文彬	林樂堯、林樂賢、黃彥賢、蔡詩鈴、施文彬	林樂堯、林樂賢、黃彥賢、蔡詩鈴、施文彬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5 人	5 人	5 人	5 人

2.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C 等三項總額 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 自子公司以 外之轉投資 事業酬金		
		報酬(A)		盈餘分配之酬勞 (B)(註 1)		執行業務費用(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監察人	胡慧茹	-	-	-	-	15	15	(0.01)	(0.01)	無	
監察人	林明麗	-	-	-	-	15	15	(0.01)	(0.01)	無	
監察人	晉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信夫(註 2)	-	-	-	-	15	15	(0.01)	(0.01)	無	

註 1：經 102.3.26 董事會通過擬議不配發監察人酬勞。

註2：本公司於100.6.28股東常會補選該監察人，任期自100.6.28起至102.6.28止。

註3：本公司最近年度稅後虧損，監察人未有持股不足或設質比率大於50%之情事。

註 4：本公司本屆董事及監察人於 99.6.29 股東常會選任，任期自 99.6.29 起至 102.6.28 止。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D
低於 2,000,000 元	晉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信夫)、胡慧茹、林明麗	晉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信夫)、胡慧茹、林明麗
2,000,000 元(含)~ 5,000,000 元(不含)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3 人	3 人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 (B) (註 4)	獎金及特 支費等等 (C)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D)			A、B、C 及 D 等四項總 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取得員工認股 權憑證數額 (仟股)	取得限制員工 權利新股股數	有無取 得來自 子公司 以外之 轉投資 事業酬 金
		本公司	財務 報告 內所 有公 司	本公司	財務 報告 內所 有公 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現金紅 利金額	股票紅 利金額	現金紅 利金額	股票紅 利金額	
總經理	林樂賢 (註 1)	3,360	3,360	195	195	256	256	-	-	(2.63)	(2.63)	無
總經理	陳仁波 (註 2)											
副總經理	王建華 (註 3)											

註 1：於 101.02.03 就任。

註 2：於 101.01.31 辭任。

註 3：於 100.11.01 就任；於 101.12.31 辭任。

註 4：最近年度實際支付退職退休金額 0 元，退職退休金全數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依每月薪資 6% 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E
低於 2,000,000 元	林樂賢、陳仁波、王建華	林樂賢、陳仁波、王建華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3 人	3 人

4.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無。

(四)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 <u>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u> 稅後純益比例			
	101年度		100年度	
	本公司	財務報告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所有公司
董事及監察人	(0.06)%	(0.06)%	(0.05)%	(0.05)%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2.63)%	(2.63)%	(1.83)%	(2.49)%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決算如有盈餘，除彌補已往年度虧損外，次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視需要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再就其餘額先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之董事監察人酬勞及不低於百分之三之員工紅利後，其餘額盈餘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後，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保留或分派之。本公司正值產業成長階段，基於公司營運之需要暨股東權益最大化之考量，股利分派採取剩餘股利政策，依據本公司未來之資本預算規劃，衡量未來年度之資金需求，並綜合考量獲利狀況、財務結構及對每股盈餘稀釋程度等因素，由董事會擬具適當之股利分派方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股利發放原則採現金股利 20%-100%，股票股利 0%-80%，以能適應公司營運及成長需要並兼顧股利平衡及股東權益為原則。

(2)依本公司章程規定董事監察人得按月支領車馬費，其數額按授權董事會依同業通常水準決定之。又本公司股東或董事充任董事長、經理人或職工者概視同一般之職工支領薪資。

(3)董事會訂定董監報酬及酬勞發放金額及分配方式如下：

對象	固定車馬費	董監酬勞
全體董監 (含獨立董監)	每次參仟元整	董事及監察人各為一個基點。董監事個人基點除以參與分配之全體董監總基點，再乘以經股東會通過之該年度董監酬勞總金額。

(4)相關酬金皆依對公司貢獻程度暨參考同業水準等要素訂定之，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呈正相關，並依據法令規定於年報中揭露給付金額，未來風險應屬有限。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5 次(A)，董事監察人出席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 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註 2)	備註
董事長	林樂堯	5	-	100%	
董事	林樂賢	5	-	100%	
董事	黃彥賢	5	-	100%	
獨立董事	蔡蒔銓	5	-	100%	
獨立董事	施文彬	5	-	100%	
監察人	胡慧茹	5	-	100%	
監察人	林明麗	5	-	100%	
監察人	晉元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信夫	5	-	100%	100.6.28 選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 (一)101.2.3 董事會委任林樂賢先生為本公司總經理及解除新任總經理競業禁止之限制案，除董事林樂賢先生利益迴避外，其餘出席董事未表示異議，同意照案通過。
 - (二)102.3.26 董事會討論訂定董事長酬勞案，除董事長林樂堯先生利益迴避外，其餘出席董事未表示異議，同意照案通過。
 - (三)102.3.26 董事會討論 101 年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員工年終獎金追認案，除董事林樂賢先生利益迴避外，其餘出席董事未表示異議，同意照案通過。
-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無。

註：本公司本屆董事及監察人於 99.6.29 股東常會選任，任期自 99.6.29 起至 102.6.28 止。

(二)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5 次(A)，監察人出席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B)	實際列席率 (%)(B/A)(註)	備註
監察人	胡慧茹	5	100%	
監察人	林明麗	5	100%	
監察人	晉元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信夫	5	100%	100.6.28 選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 (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積極參與董事會，並列席股東會。
 - (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積極參與董事會，並審閱公司財報，隨時就有關事項直接與相關人員溝通。
-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註：本公司本屆董事及監察人於 99.6.29 股東常會選任，任期自 99.6.29 起至 102.6.28 止。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一、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公司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 (二)公司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 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 (三)公司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 火牆之方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本公司設有服務單位及發言人處 理股東建議及糾紛等問題，若糾紛 涉及法律問題則由法律顧問處理。 (二)本公司由服務代理機構提供之股 東名冊確實掌握之。 	符合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規定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三)本公司訂有「集團企業、特定公司及關係人交易作業辦法」，子公司皆由本公司稽核人員監理查核。	
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公司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 (二)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	(一)本公司設有二席獨立董事。 (二)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對於委辦事項及其本身有直接或間接利害關係者已迴避，並由董事會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三、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	本公司建立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並定期公開財務資訊，使其與利害關係人快速瞭解公司營運狀況，以維持其權益。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四、資訊公開 (一)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 (二)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一)本公司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相關資訊皆依規定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二)本公司設有有專人負責公司資訊蒐集及資訊揭露工作，並落實發言人制度。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五、公司設置提名或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之運作情形	本公司已設置薪酬委員會，未來將視公司治理情形及法令需要而設立其他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本公司已設置薪酬委員會，未來將視公司治理情形及法令需要而設立其他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目前未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惟已訂定股東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則及內控制度等，推動公司治理之運作，並以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精神執行相關業務。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1.員工權益及僱員關懷：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透過員工選舉產生之福利委員會運作，辦理各項福利事項，並依勞基法及勞工退休金條例，提列及提撥退休金。本公司有關勞資關係之一切規定措施，均依相關法令，實施情形良好，任何有關勞資關係之新增或修訂措施，均經勞資雙方充分協議溝通後才定案，以達勞資雙贏局面。 2.投資者關係：本公司每年依據公司法及相關法令召集股東會，亦給予股東充分發問及提案之機會，並設有發言人制度處理股東建議、疑義及糾紛事項。本公司亦依據主管機關之規定辦理相關資訊公告申報事宜，及時提供各項可能影響投資人決策之資訊。 3.供應商關係：注重採購價格之合理性，本公司採購人員經與多家供應商詢價、比價、議價後，就單價、規格、付款條件、交期、產品及服務品質或其他資料等充分比較後決定之；本公司並與供應商建立長期緊密關係、協同合作、互信互利、共同追求永續雙贏成長。 4.利害關係人權利：本公司與往來銀行、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均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並尊重及維護其應有合法權益，並設有發言人制度以回答投資人問題，以期提供投資人及利害關係人高透明的財務業務資訊。 5.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均已依規定參加進修課程，且本公司未來將不定期為董事及監察人安排適當之進修課程。 6.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除依法制訂有內控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定時及不定時查核執行情形外，另投保相關保險如財產險以規避風險。 7.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為客戶全方位之服務及保障，本公司針對客戶抱怨均即時與客戶進行充分溝通，瞭解客戶需求，以促進公司與客戶間之互動效果，並不定期於公司內部會議中檢討改進。	本公司已設置薪酬委員會，未來將視公司治理情形及法令需要而設立其他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8.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本公司已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		
八、如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者，應敘明其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無。		
註一：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參考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所發布之「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參考範例」之規定。		
註二：如為證券商、證券投資信託事業、證券投資顧問事業及期貨商者，應敘明風險管理政策、風險衡量標準及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註三：所稱公司治理自評報告，係指依據公司治理自評項目，由公司自行評估並說明，各自評項目中目前公司運作及執行情形之報告。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 1)	條件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 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 會成員家 數	備註 (註 3)
		商務、法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 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 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 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 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 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具有商務、法 務、財務、會計 或公司業務所需 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 董事	蔡蒔銓	✓	✓	✓	✓	✓	✓	✓	✓	✓	✓	✓	-	
獨立 董事	施文彬	✓		✓	✓	✓	✓	✓	✓	✓	✓	✓	-	
董事	黃彥賢			✓	✓	✓	✓	✓	✓	✓	✓	✓	-	註 3

註 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 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註 3：其身分別係為董事，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 6 條第 5 項之規定。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二、本屆委員任期：100 年 12 月 23 日至 102 年 6 月 28 日【同本屆董事任期截止日】，
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2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 數(B)	委託出席次 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召集人	蔡蒔銓	2	-	100%	
委員	施文彬	2	-	100%	
委員	黃彥賢	2	-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 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 二、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落實推動公司治理 (一)公司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之情形。 (二)公司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 (三)公司定期舉辦董事、監察人與員工之企業倫理教育訓練及宣導事項，並將其與員工績效考核系統結合，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之情形。	(一)本公司新進員工簽有誠信保密暨智慧財產約定書，以確保員工以誠信執行業務。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及相關法令已訂定「工作規則」，並依照「性別工作平等法」、「性騷擾防治法」等法令維護良好之工作環境，藉以保障員工之工作權利。本公司制定期舉辦消防、工安檢查，以確保工作環境安全。本公司一向重視員工職業安全衛生之管理，設有勞工安全衛生管理單位，並由各部門主管隨時注意以控制職業安全衛生風險及改善績效。 (二)本公司由管理部負責推動企業社會責任相關事宜。 (三)本公司不定期舉辦董事、監察人與員工之企業倫理宣導事項，員工績效考核亦重視企業倫理之遵循。	符合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之情形。 (二)公司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之情形。 (三)設立環境管理專責單位或人員，以維護環境之情形。 (四)公司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動活動之影響，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之情形。	(一)本公司係依相關法令執行環境保護，善盡環保公民之責任。本公司珍惜資源，響應節能減碳觀念，並推動配合歐盟環保標準 RoHS，降低有害物質使用，生產綠色產品。 (二)本公司因在台灣地區未有設置生產單位，惟仍依公司所在地之主管機關環保規範辦理各項相關公共事務。 (三)本公司由管理部專責環境管理以維護環境。 (四)本公司管理部已公告宣導各項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措施。	符合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及 <u>尊重國際公認基本勞動人權原則</u> ，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及 <u>雇用政策無差別待遇等</u> ，建立適當之管理方法、程序及落實之情形。 (二)公司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之情形。 (三)公司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以及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之情形。 (四)公司制定並公開其消費者權益政策，以及對其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消費者申訴程序之情形。 (五)公司與供應商合作，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 (六)公司藉由商業活動、實物捐贈、企業志工服務或 other 免費專業服務，參與社區發展及慈善公益團體相關活動之情形。	(一)本公司符合勞基法等勞工相關法令規定，依據勞動基準法及相關法令已訂定「工作規則」。本公司係依照「性別工作平等法」、「性騷擾防治法」等法令維護良好之工作環境，藉以保障員工之工作權利。 (二)本公司制定相關工作規則，並定期舉辦消防、工安檢查，以確保工作環境安全。本公司一向重視員工職業安全衛生之管理，設有勞工安全衛生管理單位，並由各部門主管隨時注意以控制職業安全衛生風險及改善績效。 (三)本公司與客戶訂有相關供銷契約，並提供客戶對產品與服務有效之申訴管道。本公司為了努力達成「顧客滿意」的目標，除致力提供客戶高品質之產品外，且重視並立即處理客訴並提供顧客完整產品資訊服務。 (四)本公司重視採購價格之合理性，採購單位針對主要供應商之價格、品質、技術、交貨狀況及服務等項目進行評估，以確保採購價格之合理性。 (五)本公司致力於本業經營外，並捐助慈善機構，並規劃推動社區服務以及慈善活動，實行社區援助，提高社區的健康與安全。	符合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之方式。 (二)公司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	(一)本公司於年報及公開說明書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二)本公司尚無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惟將盡力推動企業社會責任，未來將視企業社會責任情形及法令需要而編製。 (三)公司已架設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放置公司網站。	符合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未來將視企業社會責任情形及法令需要而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目前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惟皆以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之精神執行相關業務。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取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無。		
七、公司產品或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無。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承諾積極落實之情形。 (二)公司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情形，以及方案內之作業程序、行為指南及教育訓練等運作情形。 (三)公司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時，對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行賄及收賄、提供非法政治獻金等措施之情形。	本公司秉持誠信正直之經營理念及廉潔負責之態度，關於誠信經營的部分列示如下： (一)供應商：本公司與供應商地位超然，不得與公司有不當之關係連繫，並以公平與透明之方式進行商業活動。 (二)員工：本公司新進員工簽有誠信保密暨智慧財產約定書，以確保以誠信執行公司業務。本公司不定期宣導，使員工充分瞭解公司誠信經營之決心、政策、防範方案及違反不誠信行為之後果。 (三)投資人：本公司以即時、公開且透明化方式，按時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公司資訊、公司概況、基本資料及財務資訊。 (四)客戶：本公司與客戶訂有相關供銷契約，並提供客戶對產品與服務有效之申訴管道。本公司為了努力達成「顧客滿意」的目標，除致力提供客戶高品質之產品外，且重視並立即處理客訴並提供顧客完整產品資訊服務。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商業活動應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並於商業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之情形。 (二)公司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以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三)公司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及提供適當陳述管道運作情形。 (四)公司為落實誠信經營所建立之有效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之運作情形，以及內部稽核人員查核之情形。	(一)本公司與客戶或供應商視需要於商業契約中明訂「廉潔承諾」等誠信行為條款。 (二)本公司管理部為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兼職單位。 (三)本公司新進員工簽有誠信保密暨智慧財產約定書，以確保以誠信執行公司業務。本公司不定期宣導，使員工充分瞭解公司誠信經營之決心、政策、防範方案及違反不誠信行為之後果。 (四)公司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各單位主管均有責任督導所屬員工依規定運作，內部稽核人員並定期查核相關情形。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三、公司建立檢舉管道與違反誠信經營規定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之運作情形。	公司內外部人員若發現有違反誠信經營規定，可以電子郵件或電話向公司檢舉或申訴，公司會依相關規定予以懲戒。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資訊情形。 (二)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放置公司網站等)。	(一)本公司於年報及公開說明書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誠信經營相關資訊。 (二)公司已架設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放置公司網站。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目前未訂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惟皆以上市上櫃公司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之精神執行相關業務。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商業往來廠商宣導公司誠信經營決心、政策及邀請其參與教育訓練、檢討修正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無。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應揭露其查詢方式：本公司尚未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未來將視公司營運狀況之需要適時訂定之。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無。

(九)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請參閱第51頁。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此情形。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股東會重要決議：請參閱第52頁。

2.董事會重要決議：

會議日期	董事會之重大決議事項	備註
101.02.03	1.委任林樂賢先生為本公司總經理 2.解除新任總經理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註三 註三
101.03.21	1.本公司100年度各項決算表冊 2.本公司100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3.討論本公司100年度虧損撥補案 4.擬修改公司章程案 5.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6.本公司擬以子公司英屬維京群島「TAI TWUN GROUP LIMITED」之自有資金，新增間接投資大陸被投資公司「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新增投資金額為美金2,500,000元，累計投資金額為美金23,000,000元 7.台灣中小企業銀行衍生性金融商品額度合約到期續約案 8.101年度第1次員工認股權證發行而授予認股權人之員工及認股權數量名單案 9.修訂內部控制制度 10.修訂101年度稽核計畫 11.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12.召開股東常會案	註二 註一 註二 註二 註二 註一 註一 註一 註一 註一 註二 註二
101.06.28	1.本公司擬解散並清算海外子公司案	註一
101.08.29	1.購買董監事責任保險案 2.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向台北富邦銀行申請大陸直接授信貸款，擬徵本公司擔任保證人 3.申請台北富邦商業銀行短期綜合貸款與衍生性金融商品額度案	註一 註一 註一
101.12.24	1.本公司102年度稽核計畫 2.本公司102年度預算 3.台灣中小企業銀行短期綜合週轉金貸款額度之合約續約 4.修訂「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 5.修訂內部控制制度	註一 註一 註一 註一 註一
102.03.26	1.本公司101年度各項決算表冊 2.本公司101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3.討論本公司101年度虧損撥補案 4.擬修改公司章程案 5.修訂「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6.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7.本公司獨立董事、董事及監察人全面改選案 8.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案 9.召開股東常會案 10.訂定董事長酬勞案 11.101年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員工年終獎金案	註二 註一 註二 註二 註二 註二 註二 註二 註二 註三 註三
102.05.14	1.審核提名制獨立董事相關資料 2.QAIN TWUN ENTERPRISE LTD 向永豐銀行申請短期綜合貸款額度，擬徵本公司擔任保證人 3.申請永豐銀行銀行短期綜合貸款額度案	註一 註一 註一

註一：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註二：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請本年度股東常會提請承認或討論。

註三：除相關董事利益迴避外，其餘出席董事未表示異議，同意照案通過。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此情形。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公司有關人士辭職解任情形彙總表

102 年 5 月 31 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總經理	陳仁波	97.11.19	101.1.31	主要係前任總經理陳仁波先生身為專業經理人，因公司營運未達既定營業目標，故於 101 年 1 月 31 日自請辭職以示負責。另前任總經理辭任已依規定辦妥職務移交，且新任總經理林樂賢原已擔任本公司副總經理及董事，由其接任總經理可維持公司運作順利，避免總經理離職對公司營運產生重大不利之影響。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

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請勾選符合之級距或填入金額)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 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敬人	李東峰	101 年度

金額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 計	
				1	2
1	低於 2,000 仟元				
2	2,000 仟元(含)~4,000 仟元				
3	4,000 仟元(含)~6,000 仟元	2,800	1,777	4,577	
4	6,000 仟元(含)~8,000 仟元				
5	8,000 仟元(含)~10,000 仟元				
6	10,000 仟元(含)以上				

會計師公費資訊(請填入金額)

金額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 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註 2)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敬人	2,800	-	-	-	1,777	101 年度	IFRS 導入協助專案 900 移轉訂價報告、代辦境外子公司清算及代墊差旅費等 877
	李東峰					4,577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
無此情形。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無此情形。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無此情形。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會計師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此情形。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註：本公司本屆董事及監察人於99.6.29股東常會選任，任期自99.6.29起至102.6.28止。

職稱	姓名	101 年度		102 年度截至 4 月 26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及 10%以上股東	林樂堯	-	-	-	-
董事/總經理	林樂賢	-	-	-	-
董事	黃彥賢	-	-	-	-
獨立董事	蔡蒔銓	-	-	-	-
獨立董事	施文彬	-	-	-	-
監察人	林明麗	-	-	-	-
監察人	胡慧茹	-	-	-	-
監察人	晉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信夫	-	-	-	-
協理	劉美惠	-	-	-	-
協理	范若明	-	-	-	-
協理兼財會主管	張淑真	-	-	-	-
協理	簡嘉德	-	-	-	-
10%以上股東	樂美投資(股)公司	-	-	-	-

(二)股權移轉資訊：無。

(三)股權質押資訊：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2年4月26日 單位：股

姓名	本人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合計持有 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 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	股數	持股 比率 %	股 數	持股 比率 %	名稱(或姓名)	關係	
林樂堯	9,707,037	14.79	5,589,828	8.52	-	-	劉美惠 劉美月 樂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美詩樂股份有限公司	配偶 二親等 樂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之 二親等內親屬 美詩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之二 親等內親屬	
樂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076,001	12.31	-	-	-	-	林樂堯 劉美惠 美詩樂股份有限公司	樂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之 二親等內親屬 樂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之 二親等內親屬 樂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為 其董事長之二親等內親屬	
劉美惠	5,589,828	8.52	9,707,037	14.79	-	-	林樂堯 劉美月 美詩樂股份有限公司 樂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配偶 二親等 美詩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之二 親等內親屬 樂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之 二親等內親屬	
美詩樂股份有限公司	3,578,873	5.45	-	-	-	-	林樂堯 劉美惠 樂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美詩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之二 親等內親屬 美詩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之二 親等內親屬 美詩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為其 董事長之二親等內親屬	
劉美月	2,296,220	3.50	-	-	-	-	林樂堯 劉美惠	二親等 二親等	
晉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858,154	2.83	-	-	-	-	宏友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晉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為宏友 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採 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宏友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554,943	2.37	-	-	-	-	晉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晉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為宏友 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採 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張維德	936,192	1.43	74,461	0.11	-	-	-	-	
賴一郎	670,674	1.02	-	-	-	-	-	-	
林樂賢	446,901	0.68	-	-	-	-	林樂堯 劉美惠	二親等 二親等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
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01年12月31日 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 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26,316	100	-	-	26,316	100
Qian Twun Enterprise Co., Ltd.	-	-	115	100	115	100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	-	-	-	100	-	100
東莞上端電子有限公司	-	-	-	100	-	100
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	-	-	-	100	-	100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股本

單位：仟股／仟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股本來源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77.05	10	100	1,000	100	1,000	現金設立 1,000 仟元	無 -
84.08	10	1,500	15,000	1,500	15,000	現金增資 14,000 仟元	無 -
86.12	10	5,000	50,000	5,000	50,000	現金增資 35,000 仟元	無 -
87.11	10	10,000	100,000	10,000	100,000	現金增資 50,000 仟元	無 -
89.10	10	30,000	300,000	19,000	190,000	現金增資 90,000 仟元	無 -
92.04	16.25	50,000	500,000	35,000	350,000	現金增資 160,000 仟元	無 -
93.09	10	50,000	500,000	39,375	393,750	盈餘轉增資 40,250 仟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3,500 仟元	無 93.07.23 金管證一字第 0930129286 號
94.12	10	50,000	500,000	40,469	404,688	盈餘轉增資 9,844 仟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1,094 仟元	無 94.12.23 金管證一字第 0940158684 號
95.10	10	50,000	500,000	43,067	430,670	盈餘轉增資 21,044 仟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4,938 仟元	無 95.10.03 金管證一字第 0950146039 號
96.09	10	50,000	500,000	45,540	455,400	盈餘轉增資 22,395 仟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2,335 仟元	無 96.09.19 金管證一字第 0960051886 號
97.02	35.6	50,000	500,000	48,540	485,400	現金增資 30,000 仟元	無 96.11.14 金管證一字第 0960064389 號
97.09	10	70,000	700,000	50,373	503,734	盈餘轉增資 14,562 仟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3,772 仟元	無 97.09.04 金管證一字第 0970045054 號
98.07	15	70,000	700,000	52,373	523,734	現金增資 20,000 仟元	無 98.05.05 金管證一字第 0980018704 號
98.10	24.54	70,000	700,000	52,673	526,734	員工紅利轉增資 3,000 仟元	無 98.09.10 金管證發字第 0980047560 號
99.07	28	70,000	700,000	57,473	574,734	現金增資 48,000 仟元	無 99.06.04 金管證發字第 0990029068 號
99.09	10	70,000	700,000	60,000	600,000	盈餘轉增資 25,266 仟元	無 99.08.12 金管證發字第 0990042539 號
99.12	25	70,000	700,000	65,626	656,260	現金增資 56,260 仟元	無 99.12.07 金管證發字第 0990067890 號
100.06	-	100,000	1,000,000	65,626	656,260	-	- 修章增加核定股本

2.股份種類

股份 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上市)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65,626,000 股	34,374,000 股	100,000,000 股	-

(二)股東結構

基準日：102年4月26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外人	合計
人數	-	-	8	2,570	9	2,587
持有股數	-	-	15,217,688	50,252,962	155,350	65,626,000
持股比例	-	-	23.19%	76.57%	0.24%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普通股

基準日：102年4月26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有比例 %
1至 999	171	32,220	0.05
1,000 至 5,000	1,474	3,464,196	5.28
5,001 至 10,000	399	3,373,972	5.14
10,001 至 15,000	115	1,517,525	2.31
15,001 至 20,000	103	1,917,267	2.92
20,001 至 30,000	95	2,429,457	3.70
30,001 至 50,000	105	4,304,086	6.56
50,001 至 100,000	76	5,333,687	8.13
100,001 至 200,000	22	3,341,809	5.09
200,001 至 400,000	14	3,948,404	6.02
400,001 至 600,000	4	1,698,455	2.59
600,001 至 800,000	1	670,674	1.02
800,001 至 1,000,000	1	936,192	1.43
1,000,001 以上	7	32,658,056	49.76
合計	2,587	65,626,000	100.00

2.特別股：無。

(四)主要股東名單

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基準日：102年4月26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林樂堯		9,707,037	14.79
樂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076,001	12.31
劉美惠		5,589,828	8.52
美詩樂股份有限公司		3,575,873	5.45
劉美月		2,296,220	3.50
晉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858,154	2.83
宏友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554,943	2.37
張維德		936,192	1.43
賴一郎		670,674	1.02
林樂賢		446,901	0.68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年 度		當年度截至 102 年 3 月 31 日
		100 年	101 年	
每股市價 (註 1)	調整前	最高	49.80	15.65
		最低	9.26	8.32
		平均【成交均價】	33.72	11.61
		平均【收盤價】	22.26	10.49
	調整後	最高	49.80	尚未分配
		最低	9.26	尚未分配
		平均【成交均價】	33.72	尚未分配
		平均【收盤價】	22.26	尚未分配
每股淨值 (註 1)	分 配 前		24.26	21.41
	分 配 後		24.26	尚未分配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65,626 仟股	65,626 仟股	65,626 仟股

項目		年 度	100 年	101 年	當年度截至 102 年 3 月 31 日
	每股盈餘(註 2)	調整前	(2.19)	(2.21)	(0.43)
		調整後	(2.19)	(2.21)	(0.43)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註 1)	調整前	-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調整後	-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資本公積配股	-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累積未付股利(註 3)		-	-	-	-
投資報酬 分析	本益比(註 4)		(10.16)	(4.75)	(6.51)
	本利比(註 5)		-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6)		-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 2：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3：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4：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5：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6：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公司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1)依法完納稅捐。
- (2)彌補歷年累積虧損。
- (3)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視需要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4)董事事酬金依扣除一至三款後餘額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
- (5)員工紅利依扣除一至三款後餘額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三；另員工分配股票紅利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員工，相關辦法授權董事會制定之。
其餘額盈餘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後，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正值產業成長階段，基於公司營運之需要暨股東權益最大化之考量，股利分派採取剩餘股利政策，依據本公司未來之資本預算規劃，衡量未來年度之資金需求，並綜合考量獲利狀況，財務結構及對每股盈餘稀釋程度等因素，由董事會擬具適當之股利分派方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股利發放原則採現金股利 20%-100%，股票股利 0%-80%，以能因應公司營運及成長需要並兼顧股利平衡及股東權益為原則。

2.執行狀況

本公司董事會決議尚未經股東會通過之 101 年度虧損撥補如下表所示：

單位：新台幣元

可供分配盈餘：	金	額
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	\$ 414,388,573	
101 年度稅後純損	(144,868,053)	
合計	269,520,520	
101 年度盈餘分配		
分配項目：無		
保留未分配盈餘	\$ 269,520,520	

附註：本年度不分派股利，不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事酬勞。

(七)本公司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公司102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且本次股東會並無擬議之無償配股，故無相關營業績效、每股盈餘等擬制性資料。

(八)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決算如有盈餘，除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次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金，再就其餘額先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之董監事酬勞及不低於百分之三員工紅利後，其餘額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保留或分派之。另員工分派股票紅利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員工，相關辦法授權董事會制定之。
- 2.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本公司 101 年度為虧損，因是未估列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
- 3.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分紅等資訊：有關董事會通過，尚未經股東會決議虧損撥補/盈餘分配議案如下：
 - (1)本公司 101 年度為虧損，因是未估列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其與認列費用之 101 年度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 (2)本次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金額及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紅利總額合計數之比例：本次未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
 - (3)考慮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不適用。
- 4.前一年度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配發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本公司 100 年度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資訊如下：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數	原董事會決議配發數
一、配發情形		
1.員工股票紅利		
(1)股數	-	-
(2)金額	-	-
2.佔 100/12/31 流動在外股數之比例		
(1)員工現金紅利	-	-
(2)董監事酬勞	-	-

(1)101 年 6 月 28 日股東會決議不配發員工現金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股東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 100 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並無差異。

(2)上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已認列為 100 年度費用，其金額設算對每股盈餘影響為 0 元。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票情形：無此情形。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理情形：

(一)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102年5月31日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第1次員工認股權憑證-非屬私募
申報生效日期	100.9.7
發行(辦理)日期	101.3.21
發行單位數	3,000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4.57%
認股存續期間	6年(101.3.21~107.3.20)
履約方式	發行新股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累計	屆滿2年：40%； 屆滿3年：70%； 屆滿4年：100%；
已執行取得股數	無
已執行認股金額	無
未執行認股數量	3,000,000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	12.75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4.57%
對股東權益影響	對原有普通股股東股權稀釋無重大影響

(二)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單位：仟股 102年5月31日

	職稱 (註1)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	取得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執行(註2)				未執行(註2)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經理人	總經理	林樂賢	1,450	2.21%	-	-	-	-	1,450	12.75	2.21%	
	副總經理	王建華(已離職)										
	協理	劉美惠										
	協理	范若明										
	協理	張淑真										
員工	員工	林碧卿	1,550	2.36%	-	-	-	-	1,550	12.75	2.36%	
	員工	周文耀(已離職)										
	員工	石捷宏										
	員工	胡富貴										
	員工	李健忠										
	員工	曾祥麟										
	員工	廖博豪										
	員工	吳健興										
	員工	賴文利										

(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1)各種五金製造加工買賣業務。
- (2)模具及其零件製造加工買賣業務。
- (3)前各項產品及材料之進出口買賣業務。
- (4)工業用塑膠製品製造業。
- (5)機械設備製造業。
- (6)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7)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目前主要產品及其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業務內容	100 年度		101 年度	
	金額	%	金額	%
連接器成品類	655,327	89	490,029	75
輔料耗材類	11,477	2	67,099	10
讀卡器類	28,930	4	16,707	3
五金端子類	12,808	2	9,329	1
其他	23,619	3	69,896	11
合 計	732,161	100	653,060	100

3.本公司目前銷售之產品及提供之服務

- (1)端子之製造加工買賣。
- (2)塑膠零件之製造加工買賣。
- (3)各式連接器。
- (4)讀卡機。
- (5)電子零件。
- (6)化學輔料。

4.計劃開發之新產品及服務

- (1)電池連接器
- (2)USB 3.0 連接器
- (3)電子零件。
- (4)化學輔料。

(二)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連接器泛指所有用在電子訊號與電源上之連接元件及其附屬配件，主要功能為提供一可分離介面，用來連接電子系統內部的兩個子系統，使其能順利的傳輸訊號或電力。亦即視為所有訊號之間的橋樑，可用於元件之間的連接，其品質會影響訊號傳輸的可靠度，進而影響整個電子機器的運作品質。

連接器之下游市場應用範圍相當廣泛，包括晶片與元件連接、PCB 板對板連接、主機與 I/O 連接、對外電源及外部訊號的連接等皆必須使用連接器，因此目前主要應用在個人電腦及其週邊產品、通訊產品、汽車、消費性電子產品等。

A.全球連接器產業現況

連接器從二次大戰後開始發展，原先係美國空軍為使機組零件之抽換與安裝更

具效率而設計，目前應用領域已延伸至包括 IT 產業、汽車與運輸業、通訊數據應用、工業、軍事航太業、消費性電子、醫療、儀器設備等產業。

全球連接器市場受終端消費需求縮減、缺工缺料、歐洲主權債信因素干擾，但並未影響整體產業穩健成長之趨勢，且隨著智慧型手機、LED TV、電子書、平板電腦等新興應用相繼問世，預計連接器產值可望重新步入成長趨勢。

整體連接器產業就各區域之生產規模而言，主要係以北美、歐洲以及日本等市場所佔規模相對較重，其中北美市場在連接器市場起步較早且主要應用於軍事、工業等用途。縱然隨著連接器加速應用於各類電子產品且資通訊產業景氣帶動影響進而有助於歐洲、日本等連接器產業同步成長，甚至由於新興市場經濟環境明顯改善也進而提高對於各類產品之需求；但由於連接器廠商為鞏固市場版圖仍持續展開購併活動並藉以提高經濟規模效益，同時隨著各類產品委外代工熱潮影響之下，更加速連接器廠商海外延伸觸角並增設生產據點藉以降低生產作業成本，同時也提高技術製程並研發新穎規格以符合客戶需求與下游終端產品應用的創新趨勢，故國際連接器廠商之間仍存有大者恆大的發展趨勢。中小型廠商則多聚焦於特定利基市場，且由於不同應用產品對於訊號傳輸之要求不同，故中小型廠商營運情形則取決於個別應用市場之供需變動趨勢。

B.我國連接器產業現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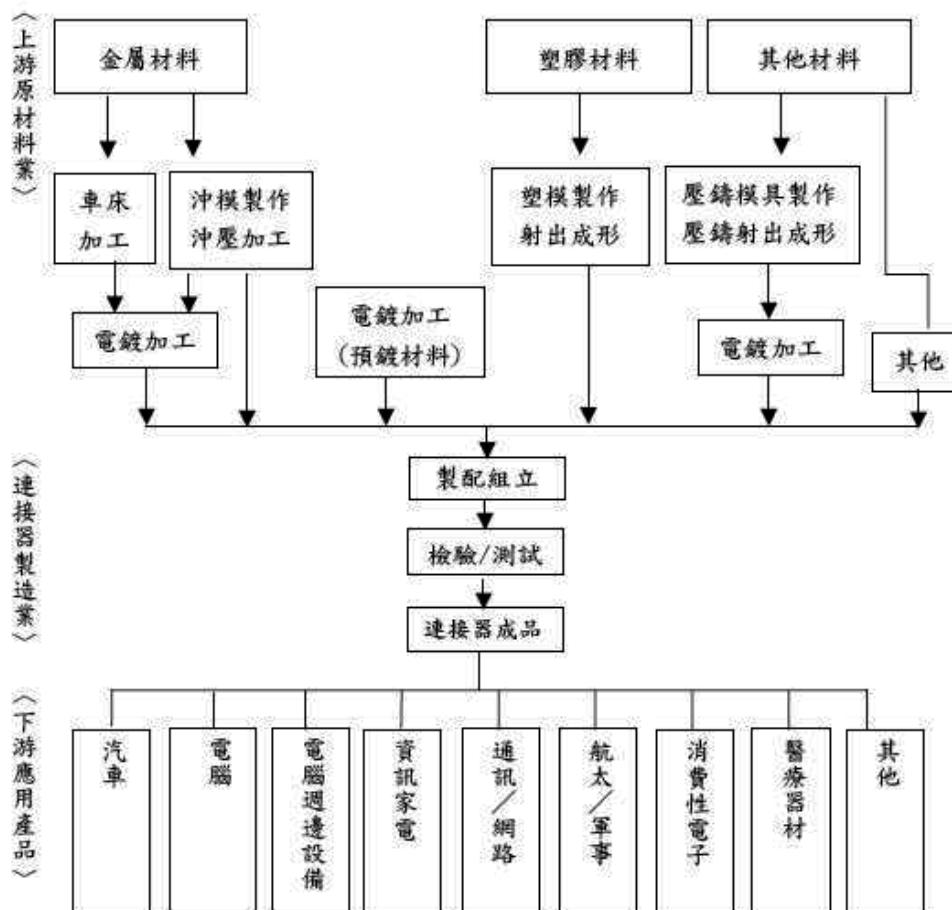
連接器之下游市場應用涵蓋資通訊、消費性電子產品、工業、汽車、軍事等產業。而我國電子連接器廠商之下游市場應用，係以資訊產品為最大宗。顯示我國電子連接器之下游市場應用分布有別於全球電子連接器廠商以汽車為重，我國反而是以資訊產品為重，亦由於我國在該領域經營情勢取得競爭優勢，故使得我國本產業廠商在上下游供應鏈關係之下產生差異化的經營環境態勢。

由於我國連接器產業廠商在中國生產比重甚高，自年節之後人力回流情況不如預期因而出現缺工現象，縱然中國沿海各省份上調最低基本工資，但年節後返工率於短時間內難有效提振，對於生產線以及供貨速度也造成直接的影響，銜接的產能尚未能完全滿足下游客戶的需求，因此影響本產業產值成長幅度。為因應新款產品與應用釋出將對於上游零組件採購需求，再者基於我國廠商拓展業務以及擴大生產供應鏈的腳步並未停歇，且為避免受到下游 NB 客戶面臨歐洲債信危機擴大影響因而下調其出貨量目標所拖累，因此在非 NB 領域的佈局甚為積極，也成為本產業廠商在產品結構調整的發展方向。

依台灣連接產業協會(TECA)於 102 年 2 月所發佈之資料：101 年全球連接器市場規模為 826.00 億美元，較前一年度減少 0.73%，而年成長率前三名的應用領域分別為無線通訊(10.25%)、醫療用(8.73%)、工業用(7.58%)連接器。101 全球連接器市場規模中，工業、電信、通訊、數據、醫療等應用，市場規模為 381.10 億美元，佔了全球連接器銷售值的 46.14%，較前一年度增加 2.09%。民國 101 年度，台灣廠商(含海外廠合併產值)約佔了全球連接器 11%的製造產值。美國與日本廠商仍維持其在連接器供應上的傳統地位，至於中國大陸廠商則已成為全球第一大連接器供應者；多年來，各國廠商普遍在大陸設廠，將製造設備、品保系統、模具技術等逐漸轉移至位於中國的生產基地，造就了大陸廠商在國際市場上不容小覷的競爭實力。然而，面對國際原物料與大陸工資齊漲、消費性電子產業對價格高度敏感、以及來自於大陸連接器廠的競爭壓力，使得台灣廠商無不積極尋求進入其他應用領域的機會。關於台灣連接器產業之未來發展方向；據台灣連接器協會之統計研究指出：由於 I/O 連接器與卡類連接器的整合，各主要廠商預期 PC 及 NB 用之連接器佔總產值之比重將會下滑；而通訊類及醫療類之連接器產品比重則將會快速提升。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連接器產品之結構主係由端子及塑膠外殼二部分組裝而成，上游原材料主要包括金屬材料、塑膠材料及電鍍材料三大部分，中游主要係連接器製造業，主要包括金屬材料之沖模加工與電鍍，以及塑膠材料之塑模射出成型，然後再將各元件組裝並檢驗測試後成為連接器成品。下游主要為各連接器成品之應用產品，連接器成品依規格不同可使用於多種產品，其中以電腦及其週邊備、通訊/網路產品、消費性電子產品等產品為大宗。本公司所屬產業上、中、下游架構圖列示如下：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 (1)策略聯盟為未來趨勢：因模具設計人員不易招募，且養成時間長，國內連接器廠商多數有其專注領域，彼此業務方面競爭情況並不嚴重，但相對在原有領域市佔率達一定規模後，營運欲再有明顯突破，亦相對不易。為尋求成長，策略聯盟及併購持續發生。面對資金及資源充裕的鴻海與系統廠商競爭，中小型連接器廠商為健全產品線及考量其長遠發展，未來彼此間合併之可能性將提高。
- (2)全球連接器業者持續增加大陸投資計畫，台灣連接器產業成本優勢逐漸喪失：國際大廠在不堪成本壓力下，逐步釋出代工訂單，而目前台灣連接器業者較中國業者具技術優勢，較韓國具成本優勢，所以短期內台灣廠商仍會是國際大廠首要代工夥伴。全球連接器業者往中國大陸設廠取得低生產成本已成市場趨勢，但因外國企業在近年才逐漸赴中國大陸取得其優勢，表示其仍有許多發展空間，而台灣連接器業者已將九成生產力移往中國大陸，成本優勢已逐漸喪失，台灣業者需提早作出相關因應。
- (3)台灣已掌握一般性的競爭優勢，但特殊性競爭優勢仍待加強：在全球連接器市場中，美國廠商主導整個市場的走向，包括技術能力、產品品質、服務能力等，擁有強大之競爭優勢。日本的技術水準及產品品質皆佳，研發能力亦為全球指標，但其產品價格高，因而喪失不少競爭力。台灣雖然已掌握一般性的競爭優勢，但特殊性競爭優勢仍待加強。
- (4)市場競爭衝突升高：早期連接器業發展方向可以說是壁壘分明，但連接器產業在「市場全球化」及「產品成熟期」趨勢下，業者已開始在重覆的領域競相分食。雖然日本業者占有高階市場，但以 FPC 及 Board to Board 連接器為首的技術發展已有限，故回頭提供中低階產品來滿足客戶需求，美國業者在電子產品低價下亦開始出現打價格戰的趨勢，威脅著台灣業者主攻市場。而台灣業者為求生存，亦跨出微利的電腦應用市場，積極往網通、消費性或其它中高階產品發展，逐漸也以 Total Solution 為導向，雖然台灣連接器業者於全球電腦應用連接器具相當地位，但由於中高階產品良率仍有待加強，如高階 FPC 及 Board to Board 連接器多仰賴美日產品，多數仍無法有效提供完整服務。然近年來台灣業者技術明顯提升，未來亦將迅速侵蝕美國業者的市場。在市場步入成熟期，業者已開始在重覆領域競相分食下，量產能力、良率控制、全球就地供貨、完整解決方案都將是決定適者生存的主要條件。
- (5)汽車連接器為下一波注目焦點：國內連接器產業產品發展方向，以電腦及週邊應用所佔比重為大宗，惟近年來受到全球經濟環境情勢變遷、低價 NB 快速崛起，單位產品所需連接器裝載數量隨之減少，另由於產品價格較低，獲利空間遭受壓縮。在 NB 及其週邊連接器未來成長空間有限之下，國內廠商亦開始將目標轉往其他用途連接器，其中又以汽車用電子連接器受到市場重視，係由於該市場應用領域原以美廠居重，且取得認證時間相對較長使其進入門檻相對較高，但正因如此，倘若打入客戶供應鏈將對於未來營運有相當大的助益，因此我國部份廠商亦有持續朝向汽車市場耕耘的趨勢。
- (6)細腳距、低背化、高頻化：連接器種類繁多，產品亦不斷推陳出新，但歸納連接器技術發展方向可分為兩大主軸，一為朝向細腳距及低背化發展，另一則是朝高頻連接器開發，在市場上高傳輸速率要求、輕薄短小連接器細密結構需求下，可能造成匹配阻抗、串音雜訊、傳遞延遲、訊號衰減、偏移、電池波干擾等高頻問題，高頻化亦成為連接器業發展重點。

應用技術 ^④	技術內容 ^④
細腳距(Fine Pitch) ^④	係指端子與端子間的距離，以 mm 做為計算單位 ^④
低背化(Low Profile) ^④	係指產品的高度，以 mm 做為計算單位 ^④
高頻化(High Frequency) ^④	係指產品接受訊號的頻率，以 Mhz 做為計算單位 ^④

資料來源：工研院 IEK(2007/04)

4. 產品之競爭情形

本公司產品策略之目標客戶分布於電子、電腦、通訊等 3C 數位消費電子、資訊家電，具備從產品設計、自動化機具開發組裝、模具設計組裝工程之能力，同時於核心產品，採製造一貫化生產方式。

綜觀 20 年來連接器產業的版圖變化，大廠市佔率持續攀升，亦代表了小廠生存環境遭到壓縮，雖然中小企業為主的台灣廠商在經營上持續面臨許多困難，目前國際大廠在不堪成本壓力逐漸釋出代工訂單，在短期內我國較中國業者具技術優勢，較韓國具成本優勢，所以在短期內我國仍會是國際大廠的首要代工伙伴，但長期下全球連接器業者亦在中國大陸設廠取得低生產成本優勢，我國業者逐漸失去低成本優勢，我國業者需提早作出相關因應，除了朝利基市場發展外，策略聯盟為未來發展趨勢，以向規模經濟與國際大廠抗衡。

(三) 技術與研發概況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次/數值/年度	101 年	102 年第 1 季
研究發展費用	9,999	1,713
佔營業額	1.53%	0.73%

2. 最近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產品名稱	說 明
MICRO SD	以 insert molding 方式降低產品高度並減化組裝人力
HDMI D TYPE	產品以模組化方式減化組裝人力
USB 3.0	將 2.0 與 3.0 端子合併於同一組端子並以 insert molding 方式減化組裝人力
薄型 RJ	降低產品高度以符合 NB 產品輕薄化需求
薄型 USB 3.0	降低產品高度以符合 NB 產品輕薄化需求
MICRO USB 3.0	以 insert molding 方式減化組裝人力,穩定品質
DC Jack	中心 pin 由舊有車床制程改為鑄造方式降低成本
雙軸式轉軸	以模組化方式實現,讓 NB 螢幕可翻轉 360 度,由 NB 變成平板電腦
滑動式轉軸	NB 螢幕可翻轉 180 度後,利用滑軌將螢幕推回形成平板電腦
鉻鐵硼磁鐵	以精密的配方比例達到穩定的磁性
SD 4.0	以 insert molding 方式將所有焊接錫腳設置在同一邊,改善焊接空焊問題
MICRO SD 4.0	以 insert molding 方式將所有焊接錫腳設置在同一邊,改善焊接空焊問題
USB 無線裝置	利用自行設計的薄型 RJ 來實現無線裝置薄、小化。
SD molding 版本	利用 insert molding 減少組裝制程降低生產成本並降低模具開發費用
USB 大姆哥	利用 insert molding 減少組裝制程並縮減產品外觀尺寸
藍芽無線話筒	利用陶瓷喇叭特性來達到降低話筒厚度實現產品輕薄化
LVDS 30~40pin	以獨特的自動機設計從組裝、測試、包裝一條龍生產。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發展計畫

(1) 行銷策略：

- A. 發展產品線深度及廣度，深耕既有客戶群，加強市場開拓及客戶服務。
 - B. 建立品牌形象，提升品牌知名度。
- (2) 生產策略：
- A. 建置自動化生產設備，發展高附加價值之產品，並藉以提昇產品設計能力、品質及效率。
 - B. 加強生產技術人員管理及訓練，以提高生產效率與產品良率。
 - C. 改善製程、降低生產線之不良率及損耗率，以期提高產品之良率。
 - D. 強化委外加工廠商之品質控管，降低進料之不良率。
- (3) 產品發展方向
- A. 加強研發部門及模具高素質人才之延攬及訓練，以期提昇研發成效。
 - B. 以自動化、半自動化之組裝方式，提高組裝效能。
 - C. 開發代理及國際貿易業務。
- (4) 營運規模及財務配合
- A. 調整最適營運規模及產品市佔率，持續深耕亞太市場，並開拓歐美市場。
 - B. 強化公司財務管理功能、增強風險控管。
2. 長期發展計劃
- (1) 行銷策略：
- A. 擴充海外行銷據點，建立整體行銷網路。
 - B. 尋求國際大廠訂單。
- (2) 生產政策：
- A. 積極與廠商建立策略聯盟以擴大產品產能。
 - B. 持續增加自動化設備及技術投資，提昇品質與效率。
- (3) 產品發展方向：
- A. 開發高頻化高速傳輸連接器。
 - B. 開發行動電話及無線通訊用連接器。
 - C. 開發非連接器類產品。
- (4) 營運規模及財務配合
- A. 於海外設立新據點，配合營運之需求，掌握市場與技術發展趨勢。
 - B. 除以營運資金及銀行融資支應外，運用股票上市後多樣化之國內外籌措資金管道，建構最適之資本組合，以因應公司經營規模之擴增及營業額之成長。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地區別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銷售淨額	%	銷售淨額	%	
內 銷	25,038	3	58,960	9		
外 銷	亞洲	673,164	92	574,331	88	
	歐洲	3,073	1	2,177	-	
	美洲	30,886	4	17,592	3	
	小計	707,123	97	594,100	91	
合 計	732,161	100	653,060	100		

2. 市場占有率

根據 102.02 台灣連接產業協會所發佈之資料，101 年台灣上市櫃連接產業合併總營收約為新台幣 1,965 億元(不含鴻海及正崴)，本公司合併營收為新台幣 8.7 億元，

佔台灣產值 0.44%。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 (1)供給面：我國連接器產業在中國生產比重甚高，由於年節後恢復人工情況不若預期，出貨速度無法滿足客戶所需，然在多家廠商紛紛提高獎金及員工福利制度，先前人力缺口陸續回補，已逐步舒緩供貨吃緊之現象，未來在產線陸續恢復後，因應下游客戶拉貨需求，產值表現可望有所成長空間。
- (2)需求面：連接器產品種類繁多，應用範圍廣泛，其主要應用於資訊、通訊、電子、汽車、醫療及航太等領域，而本公司之產品主要應用於資訊、通訊、消費性電子等產品，是以該類產品之市場供需情況將直接影響上游連接器之供給。受惠於 Windows7 上市、行動寬頻普及、商用市場復甦、消費市場個人化、廠商力推新品等因素，在下游產品之快速成長下，將帶動連接器產業的需求。
- (3)未來成長性：展望未來我國電子連接器產業景氣表現，由於我國連接器主要下游市場應用仍以資通訊產品為重，約佔八成左右，因此藉此觀察近期資通訊市場發展概況來推估我國連接器產業景氣變動。雖全球經濟環境面臨歐洲債信危機衝擊增添不確定因素，但於終端銷售仍持續祭出價格優惠等誘因，使銷售表現相對亮眼，因此 NB 之出貨表現仍受市場關注與期待。雖全球 NB 出貨成長幅度預估尚維持樂觀態度，但整體仍受市場情勢而變動，下游廠商依據終端產品實際銷售之掌握，評估其存貨控制管理，近期台廠對於未來 NB 出貨量預估即有下調的壓力，甚至恐有旺季不旺之可能性，主要由於歐洲債信問題延燒，對消費者信心仍產生部分影響，縱使新舊產品汰換提高民眾換機意願，但消費時點仍因此有所延緩。而就我國連接器產業來說，考量部分訂單仍有重複下單的疑慮且墊高的庫存水位有待實際去化而定，因此後續下游廠商拉貨力道將更趨謹慎。雖未來整體表現轉趨保守，但因下游客戶加速新舊產品之汰換，且各類新款機種陸續推出，同時隨著應用面的逐步擴大，將有助於支撐連接器產品之出貨動能，再者我國連接器廠商亦持續進行產品結構調整並積極拓展其他客戶族群，預估未來連接器表現將維持成長之態勢。

4.競爭利基

- (1)行銷網路健全，客戶關係穩定：本公司積極拓展现行銷網路，增加海外營運據點，致力開發國際市場客戶，在行銷網路健全、產品品質優良之基礎下，本公司已取得仁寶、英業達、緯創、廣達、華碩、Samsung、San Disk、偉創力等國際大廠認同，成功跨入筆記型電腦主要代工或自有品牌製造大廠之供應鏈，品質深獲肯定，使本公司業績長期穩定成長。
- (2)深耕連接器產業，具備研發技術及設備統合能力，創造公司之競爭優勢：本公司自成立迄今，致力於連接器之製造，因應電子產品輕、薄、短、小之發展趨勢，本公司在沖壓成型技術上積極朝向高速、高精密領域發展，研發部門近年來在產品研發及產製技術上亦有重大突破，產品品質已獲得國際大廠肯定並取得多項專利權；另因應客戶新應用需求，本公司研發部門配合其研究開發適用裝載之客製化產品，成為其供應鏈堅強之後盾，深化彼此合作關係；此外，為掌握產品品質及生產條件之穩定性，本公司研發活動延伸至精密模具及自動化組裝設備之設計、製程改善，以提升產出之效率及降低生產成本，創造公司之競爭優勢。
- (3)著重品質管制，確保產品品質：本公司對產品品質之要求十分嚴格，由原物料至半成品及製成品間作嚴謹之品質管制，且於製程中加設各項自動化檢測設備，透過層層把關之品質控管，以降低產品不良率，是以本公司產品品質深獲客戶之信賴，尤以對品質十分注重之 NB 大廠，其代工商對零組件之品質要求相對較高，本公司所生產之連接器憑藉優異之品質，獲得國內多家 NB 代工大廠採用，並與其維持長

期穩定之供應關係，足見本公司產品品質良好，維持穩定之水準。

(4)集團化佈局，就近服務鞏固關鍵業務：本公司為提供客戶快速服務，且有效降低生產成本，已於中國大陸建立生產基地，於華南轉投資設立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及東莞上端電子有限公司、華東轉投資設立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各廠均具備產品開發及自動化生產能力。本公司目前以台北公司統籌規劃集團接單政策，華南及華東各廠配合不同區域需求調整產品線，已成功完成其兩岸分工佈局，緊密貼近重點客戶之大陸營運據點，提供立即供貨及就近服務之便，鞏固本公司關鍵業務，另伴隨大陸經濟起飛及內需市場崛起，各中國大陸據點亦積極開拓當地業務，可望為集團營收獲利帶來挹注。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有利因素

- A. 下游產業需求持續成長：本公司為一專業連接器製造廠商，產品為電子產業中廣泛應用之電子零組件，受惠於下游消費性電子換機潮及新產品功能的汰舊換新之產業特性，帶動上游電子零組件之需求持續成長。以本公司主要銷售對象 NB 產業觀之，因消費市場邁向個人化、可攜式持續增長、行動寬頻網路日漸普及、新作業系統推出，持續驅動 NB 產業市場成長。雖短期可能受市場景氣波動、下游廠商庫存調整影響出貨，然以長期觀之 NB 需求仍呈現穩定成長之態勢。
- B. 產品開發設計及應用技術獲得下游客戶認同，積極佈局新產品線：本公司於連接器產業深耕已久，深獲客戶認同，因經驗之累積使本公司對於產品應用設計研發方向、市場預測、技術支援及售後服務等，均具有極佳之敏銳度，透過經驗之累積及對未來應用市場需求之觀察，本公司除穩固、改良既有產品品質外，積極開發電池連接器、LVDS 連接器、轉軸等新產品，擴大產品線之廣度，以拉大與競爭同業之間的差距。
- C. 產業聚落成型，兩岸佈局貼近目標客戶：我國 NB 代工全球市佔率已達九成以上，身為 NB 產業上游之國內連接器廠商，為降低生產成本、就近服務客戶及開發中國大陸潛力市場等考量下，多陸續將生產力轉移至中國大陸，藉由產業聚落之優勢，穩固往來客戶之合作關係。本公司已於華南及華東建立生產基地完成生產佈局，以維持就近供貨之優勢，另隨中國大陸市場需求起飛，本公司亦逐步推廣產品予當地廠商，在其內需市場逐漸茁壯下，可望帶動公司整體銷售成長。

(2)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 A. 市場競爭激烈：連接器產業已逐步邁入成熟階段，面對同業削價競爭，未來競爭日益激烈。

因應措施：

本公司透過以高精密製造、客製化與應用設計解決能力為核心競爭力，逐漸開拓整合性專案服務，以一貫化生產、品質可靠度與偕同開發等強項，提供客戶完整的服務項目；並藉由持續改善、製程技術提升，強化產業競爭力及降低成本，以拉大與同業間的技術差異，形成技術進入障礙。

- B. NB 產品之市場需求風險：本公司產品之終端客戶多為 NB 產品之廠商，因此本公司之成長與 NB 產業息息相關。NB 產品之銷售易受因經濟情況不好、購買旺季、景氣循環、科技推陳出新或市場接受度不佳影響，如所述情形發生，本公司產品之銷售量將受影響。

因應措施：

由於連接器的應用領域相當廣泛，不僅限於 NB 產業，於網路通訊、消費性電子、汽車電子、航太電子、軍事電子等產業均有其應用市場。而本公司之產品應用

雖以 NB 領域為大宗，亦有其他應用產業如手機、LCD/LED 顯示器、網路通訊等相關產品，且本公司亦不侷限於既有產品為策略，相繼開拓其他領域之應用，未來本公司亦將以連接器產品通用特性為基礎，持續開發其他應用領域之產品策略，將可望有效舒緩受 NB 產品景氣波動之影響，故本公司應可分散部分相關風險，尚不至於僅受 NB 產業大幅衝擊。另本公司亦將針對整體市場狀況進行定期分析與檢視，以正確預測市場景氣與產品趨勢，作出立即且正確之反應。

C. 科技變化快速，應用端產品生命週期逐漸縮短：電子產業變化快速，高科技、新穎技術呈現倍速化發展，消費性電子等產品應用生命週期逐漸縮短，在研發技術能否配合客戶產品之變化，將是下游廠商合作意願之重要關鍵。

因應措施：

本公司擁有多年研發、設計、客製化產品開發技術經驗，自成立以來即專注連接器、端子產業，是以從產品之研發設計到模具及自動化設備之開發，均具技術能力及經驗，本公司不斷加強自身之研發技術及製造能量，積極開發高階產品，以尋求產品差異化，使公司產品和同業競爭者產生市場區隔。本公司研發部門除自行研發、開發客戶所需規格之產品外，並自行設計製作精密模具及自動化組裝設備以符合生產所需，在成本控制上，除考慮產品開發成本，做成本最佳化的產品設計；並改善自動化生產設備與製程，提高生產良率、效率與降低生產成本。

D. 大陸沿海工資上漲，且缺工、勞工心理問題增加：過去因人力、租稅優惠等成本優勢吸引下，電子資訊及週邊大廠紛紛前往中國大陸地區設廠，惟在中國大陸經濟快速發展下，大陸當局政策調控基本工資逐年上升，加上人民意識逐漸抬頭，勞動人力管理困難，皆使於大陸經營工廠漸趨不易。

因應對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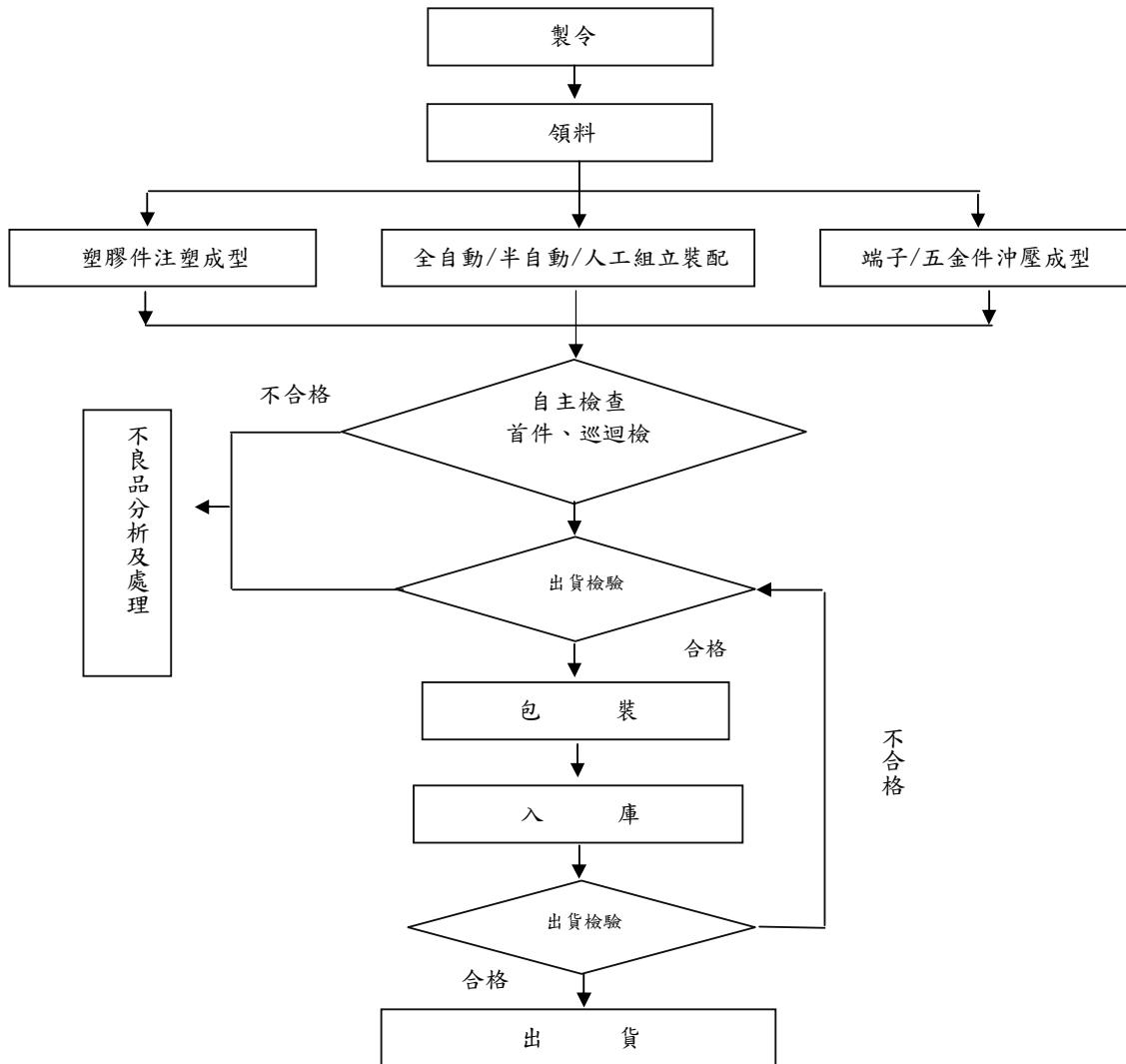
本公司已於東莞及昆山建立生產基地完成生產佈局，策略上因應當地客戶需要提供業務和技術支援服務，生產線建置根據當地客戶產業別，適時安排調整配合客戶導向就近供貨，以滿足客戶需求。在大陸基本工資逐年上升的趨勢下，本公司積極應對以符合當地法令，另對人員的選訓與留任皆加強挑選並注重員工心理健康狀態，藉由工作環境及福利制度改善，強化員工向心力，積極留才，減少人員流動產生之成本。另本公司持續開發高度自動化生產及隨線檢測設備，以提高生產效率，簡化勞動人力需求，以降低人力風險對本公司生產製造之影響程度。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用途

產品類別	用途
多卡合一連接器	卡連接器-殼底結構、導引結構、接地結構等。
D-SUB 連接器	將傳統 2 件式膠芯變成一件式，以提升競爭力，降低成本。
USB 連接器	使組裝程序簡化，提供作業的方便性與速度。
MINI USB 連接器	端子結構創新，使焊線端作業良品率提升，減少短路現象。
Board To Board Connector	端子結構的改良，使公母端對接定位容易，電性連接更為確實，奠定往後薄型連接器的設計基礎。

2. 產製過程



(三) 主要原料供應狀況

本公司主要原料、供應商及供應狀況如下所示，供料情形尚屬穩定。

主要原料	供應商	供應狀況
黃銅、磷青銅	樹盛、國慶	供應正常

本公司生產基地位於大陸地區，故銷售貨源主要由大陸子公司供貨，本公司自行生產量少，故採購生產用原料較少。

(四)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百分之十以上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0年			101年			102年截至第1季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銷貨 淨額比 率[%]	與發 行人 之關 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銷貨 淨額比 率[%]	與發 行人 之關 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銷貨 淨額比 率[%]	與發 行人 之關 係
1	仁寶信息	99,196	14	無	英源達	89,916	14	無	達豐重慶	19,012	8	無
2	英源達	85,538	12	無	達豐重慶	64,898	10	無	仁寶信息	18,377	8	無
3	達豐重慶	24,324	3	無	仁寶信息	62,970	10	無	英源達	16,291	7	無
	其他	523,103	71	-	其他	435,276	66	-	其他	181,388	77	-
	銷貨淨額	732,161	100		銷貨淨額	653,060	100		銷貨淨額	235,068	100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百分之十以上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0年			101年			102年度截至第1季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進貨 淨額比 率[%]	與發 行人 之關 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進貨 淨額比 率[%]	與發 行人 之關 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進貨 淨額比 率[%]	與發 行人 之關 係
1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336,206	53	子公 司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293,973	53	子公 司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65,539	38	子公 司
2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265,078	41	孫公 司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169,071	30	孫公 司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51,200	29	孫公 司
3	星彩	-	-	無	星彩	11,031	2	無	星彩	26,774	15	無
	其他	36,233	6	-	其他	82,862	15	-	其他	30,882	18	-
	進貨淨額	637,517	100		進貨淨額	556,937	100		進貨淨額	174,395	100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本公司係台北企業總部，重心為集團業務、國際運籌、研發及財務管理，最近二年度生產與製造主要委由100%轉投資公司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東莞上端電子有限公司及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進行，故不適用此生產量值變動分析說明。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仟片/公斤/公升等；新台幣仟元

年度 銷售量值 主要產品	100年度				101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連接器成品類	810	8,139	92,688	647,188	1,158	7,823	78,010	482,206
輔料耗材類	3,308	3,231	6,956	8,246	56,181	17,254	49,569	49,845
讀卡機成品類	1	27	1,294	28,903	-	-	855	16,707
五金端子類	144,729	12,601	1,360	207	103,353	9,329	-	-
其他	-	1,040	-	22,579	-	24,554	-	45,342
合計	-	25,038	-	707,123	-	58,960	-	594,100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截至 4 月 30 日
員 工 人	管理人員	47	49	55
	技術人員	6	3	4
	操作人員	-	-	-

數	合計	53	52	59
	平均年歲	37	38	38
	平均服務年資	5.29	5.81	5.09
學 歷 比 例 分 佈	博士	-	-	-
	碩士	2%	4%	3%
	大專	74%	65%	71%
	高中	24%	31%	26%
	高中以下	-	-	-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並說明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之支出：本公司於最近年度及截至目前為止，並無相關環保問題及受處分情事，預計未來二年度亦不會產生重大環保支出。

五、勞資關係

(一)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進修及訓練：本公司除依法令替員工辦理勞工保險、全民健康保險及員工團體保險，亦不定期舉辦教育訓練及國內外旅遊；員工除工資外，另提供生日禮金、員工婚喪喜慶及急難救助補助等，年終並得視公司盈餘狀況發給年終獎金。

2.退休制度：本公司依照勞基法訂有員工退休辦法，依每月已付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按月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並依勞基法規定，辦理退休金支付。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者，按其每月薪資6%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

3.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本公司訂有工作規則，勞資關係依照工作規則處理問題，故勞資關係相當和諧，並無勞資糾紛問題，因此無勞資間之協議情形。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因勞資糾紛而遭受損失，且本公司將秉持一貫注重員工福利之原則，戮力解決勞資歧見，故未來因勞資糾紛而遭受損失之可能性甚低。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長期借款契約	台灣中小企銀-迴龍分行	92.07.31-112.07.31	長期借款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損益表、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採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97 年	98 年	99 年	100 年	101 年
流動資產		977,009	890,123	793,961	609,594	549,683
基金及投資		906,375	1,219,981	1,291,957	1,192,373	1,046,003
固定資產		87,736	84,334	80,294	79,118	76,302
無形資產		-	9,600	7,200	4,800	2,400
其他資產		1,452	4,019	4,706	4,828	4,335
資產總額		1,972,572	2,208,057	2,178,118	1,890,713	1,678,723
流動負債	分配前	631,490	691,578	370,489	215,030	222,661
	分配後	657,677	697,895	376,806	215,030	尚未分配
長期負債		49,939	46,262	42,586	39,216	35,539
其他負債		54,799	85,710	79,853	44,548	15,191
負債總額	分配前	736,228	823,550	492,928	298,794	273,391
	分配後	762,415	829,867	499,245	298,794	尚未分配
股本(含預收股本)		503,734	526,734	656,260	656,260	656,260
資本公積		176,800	191,163	362,038	362,038	365,966
保留盈餘	分配前	495,726	629,623	685,707	509,097	364,229
	分配後	469,539	623,306	679,390	509,097	尚未分配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	-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60,084	36,987	(18,815)	64,524	18,877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	-
股東權益	分配前	1,236,344	1,384,507	1,685,190	1,591,919	1,405,332
總額	分配後	1,210,157	1,378,190	1,678,873	1,591,919	尚未分配

資料來源：各期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

(二)最近五年度簡明損益表—採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97 年	98 年	99 年	100 年	101 年
營業收入		2,091,738	2,055,803	1,405,131	732,161	653,060
營業毛利		213,313	183,081	156,883	93,579	65,995
營業損益		94,196	45,024	43,600	21,350	(1,882)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6,221	175,986	73,706	12,840	3,404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21,897	11,823	11,551	207,376	175,587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148,520	209,187	105,755	(173,186)	(174,065)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104,775	160,084	87,667	(143,797)	(144,868)
本期損益		104,775	160,084	87,667	(143,797)	(144,868)
每股盈餘(註 1)		2.09	3.11	1.53	(2.19)	(2.21)
每股盈餘(註 2)		2.00	2.98	1.53	(2.19)	(2.21)

註 1：按當期發行在外之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註 2：按追溯調整無償配股後之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註 3：各期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為配合 98 年度之表達，將 97 年若干項目予以重分類。

(三)最近一季簡明資產負債表—採 IFRS 暨係經會計師核閱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 度		當年度截至 102 年 3 月 31 日 財務資料
	分配前	分配後	
流動資產			1,210,13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40,794
無形資產			3,744
其他資產			81,988
資產總額			1,936,658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40,346
	分配後		340,346
非流動負債			189,319
負債總額	分配前		529,665
	分配後		529,665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406,993
股 本			656,260
資本公積			367,226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99,164
	分配後		399,164
其他權益			(15,657)
庫藏股票			-
非控制權益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406,993
	分配後		1,406,993

(四)最近一季簡明綜合損益表—採 IFRS 暨係經會計師核閱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項 目	年 度		當年度截至 102 年 3 月 31 日財 務資料(註2)
	分配前	分配後	
營業收入			282,891
營業毛利			31,141
營業損益			(34,63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607
稅前淨利			(33,031)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28,077)
停業單位損失			-
本期淨利(損)			(28,07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9,99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913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8,077)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91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每股盈餘			(0.43)

(五)最近五年度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 度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97 年度	張敬人、李東峰	無保留意見
98 年度	張敬人、李東峰	無保留意見
99 年度	張敬人、李東峰	無保留意見
100 年度	張敬人、李東峰	無保留意見
101 年度	張敬人、李東峰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採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分析項目(註 2)		年 度(註 1)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97 年	98 年	99 年	100 年	101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37.32	37.3	22.63	15.80	16.29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1,466.08	1,696.55	2,151.81	2,061.65	1,888.38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54.71	128.71	214.30	283.49	246.87					
	速動比率	149.98	122.33	206.72	271.59	238.59					
經營能力	利息保障倍數	59.11	170.79	106.12	(181.69)	(233.59)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18	2.95	2.56	2.39	2.56					
	平均收現日數	115	124	143	153	142					
	存貨週轉率(次)	91.17	55.66	39.16	27.86	31.59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5.33	3.94	2.92	2.62	3.09					
	平均銷貨日數	4	7	9	13	12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23.84	24.38	17.50	9.25	8.56					
	總資產週轉率(次)	1.06	0.93	0.65	0.39	0.39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5.84	7.70	4.04	(7.03)	(8.08)					
	股東權益報酬率(%)	9.27	12.22	5.71	(8.78)	(9.67)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稅前純益	18.70 29.48	8.55 39.71	6.64 16.11	3.25 (26.39)	(0.29) (26.52)				
	純益率(%)	5.01	7.79	6.24	(19.64)	(22.18)					
	基本每股盈餘(元)	2.09	3.11	1.53	(2.19)	(2.21)					
現金流量	基本每股盈餘(元)-追溯調整後	2.00	2.98	1.53	(2.19)	(2.21)					
	現金流量比率(%)	22.44	15.28	39.65	(9.26)	7.9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291.85	213.55	304.23	287.24	339.48					
槓桿度	現金再投資比率(%)	9.43	5.24	7.76	(3.13)	1.20					
	營運槓桿度	1.04	1.18	1.18	1.28	(2.25)					
	財務槓桿度	1.03	1.03	1.02	1.05	0.72					

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一)財務結構：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降低，主要係因 101 年度營運損失，使股東權益淨額減少所致。

(二)償債能力：各項變動比率未達 20%，不擬分析。

(三)經營能力：各項變動比率未達 20%，不擬分析。

(四)獲利能力降低：各項比率指標降低，主要係因 101 年度虧損所致。

(五)現金流量各項比率增加，主要係因 101 年度營業活動為現金流入，100 年度營業活動為現金流出所致。

(六)槓桿度降低，主要係因 101 年度為營業損失所致。

註 1：各期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

註 2：計算公式如下：

1. 財務

- (1)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股東權益淨額 + 長期負債) / 固定資產淨額。

2. 債債能力

- (1)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 (2)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 (3)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 (6)固定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固定資產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 = (稅後淨利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 3)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固定資產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資產 + 營運資金)。(註 4)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 5)。

(2)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註 3：前項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 4：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固定資產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的固定資產總額。

註 5：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二)最近一季財務分析-採 IFRS 暨係經會計師核閱

分析項目(註 1)		年 度	當年度截至 102 年 3 月 31 日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27.35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49.74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355.56
	速動比率		315.96
	利息保障倍數		(19.52)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52
	平均收現日數		104
	存貨週轉率(次)		8.84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7.81
	平均銷貨日數		4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81
	總資產週轉率(次)		0.59
	資產報酬率(%)		(5.56)
獲利能力	權益報酬率(%)		(7.99)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21.11)
		稅前純益	(20.13)
	純益率(%)		(9.93)
現金流量	每股盈餘(元)		(0.43)
	現金流量比率(%)		(18.9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99.50
	現金再投資比率(%)		(3.55)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0.58
	財務槓桿度		0.96

註 1：列示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 (1)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 (1)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的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 4)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註 5)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 6)。
(2)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註 2：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 3：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 4：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和維持一致。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或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請參閱第 54 頁。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請參閱第 55 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第 96 頁。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此情形。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若影響重大者應說明未來因應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00 年度	101 年度	差異	
			增(減)金額	%
流動資產	609,594	549,683	(59,911)	(10)
長期投資	1,192,373	1,046,003	(146,370)	(12)
固定資產	79,118	76,302	(2,816)	(4)
無形資產	4,800	2,400	(2,400)	(50)
其他資產	4,828	4,335	(493)	(10)
資產總額	1,890,713	1,678,723	(211,990)	(11)
流動負債	215,030	222,661	7,631	4
長期負債	39,216	35,539	(3,677)	(9)
其他負債	44,548	15,191	(29,357)	(66)
負債總額	298,794	273,391	(25,403)	(9)
股本	656,260	656,260	0	0
資本公積	362,038	365,966	3,928	1
保留盈餘	509,097	364,229	(144,868)	(28)
累積換算調整數	64,524	18,877	(45,647)	(71)
股東權益總額	1,591,919	1,405,332	(186,587)	(12)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 流動資產減少，主要係因現金因投資活動現金流出而減少所致。
2. 長期投資減少，主要係因採權益法認列投資損失所致。
3. 其他負債減少，主要係因課稅暫時性差異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減少所致。
4. 保留盈餘減少，主要係因營運虧損，造成累積盈餘減少所致。
5. 累積換算調整數減少，主要係因外幣長期股權投資報表換算匯率變動之差額減少所致。

二、經營結果

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00 年度	101 年度	差異	
			增(減)金額	%
營業收入淨額	732,161	653,060	(79,101)	(11)
營業成本	638,582	587,065	(51,517)	(8)
營業毛利	93,579	65,995	(27,584)	(29)
營業費用	72,229	67,877	(4,352)	(6)
營業淨利	21,350	(1,882)	(23,232)	(109)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2,840	3,404	(9,436)	(73)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207,376	175,587	(31,789)	(15)
稅前淨利	(173,186)	(174,065)	(879)	1
所得稅費用	(29,389)	(29,197)	192	(1)
本期淨利	(143,797)	(144,868)	(1,071)	1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一) 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

1. 营業毛利減少，主要係因本年度營業收入減少所致。
2. 营業費用減少，主要係因銷售佣金及出口費用等減少所致。
3. 营業外收入及利益減少，主要係因兌換利益減少所致。
4. 营業外費用及損失減少，主要係因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減少所致。

(二) 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依據本公司目前已有及未來欲

接洽之客戶之營運狀況，參酌新產品開發計劃及市場需求，在確保本公司產能之規模得以配合的情況下預計連接器產品之出貨數量維持穩定。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項目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9.26)%	7.93%	(186)%
現金流量充當比率(%)		287.24%	339.48%	18%
現金再投資比率(%)		(3.13)%	1.20%	(138)%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各項比率增加，主要係因營業活動為淨現金流入所致。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無此情形。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1)	預計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淨現 金流量(2)	預計全年現金 流出量(3)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1)+(2)-(3)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融資計劃
239,805	(57,626)	(3,672)	178,507	-	-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此情形。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說明	投資 金額	政策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 計畫	未來 其他 投資 計畫
				本期 損益	本期認列 投資利益	說明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880,787	長期投資以繼續 服務轉製基地於 大陸之台商，並擴 大公司產品之市 場腹地	(163,992)	(163,992)	主要係因全球經濟不景氣，使得 NB 主要消費市場的需求減緩， 另在電腦低價化及平板電腦取 代部分 NB 市場的趨勢下，子公 司銷售連接器之銷售數量及價 格下滑，致整體營業額減少，產 生營運虧損。	致力於開發 新產品、調 整產能及節 省開支	視客戶 及市場 狀況而 定
TADCON INTERNATIONAL CORP.			已清算解散	(7,710)	(7,710)		-	-

(二)未來一年投資計畫：視客戶及市場狀況而定。

六、風險事項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本公司101年度及102年第1季向銀行融資金額分別為39,215仟元及49,595仟元，分別占本公司總資產2.34%及2.90%，其比例不高，其中101年度及102年第1季利息支出占稅前純益之比例分別為(0.43)%及(0.54)%，整體而言，利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之借款部位並不重大，故利率變化對損益之影響有限，惟將定期評估借款利率，並與往來金融機構密切聯繫以爭取較優惠的借款利息。

2.匯率：本公司進貨、銷貨產品以外幣報價為主，故國際外幣走勢與公司兌換損益息息

相關，本公司除調整貨款以外幣支付，以期達到自然避險之目的外，另與往來銀行與專業金融機構保持密切聯繫，期能充分掌握國際匯率之走勢，並適時操作遠期外匯等衍生性金融商品避險，善用資源以降低匯率變動之衝擊。本公司101年度及102年第1季兌換(損)益分別為(3,143)仟元及2,845仟元，占各期稅前純益之比例分別為1.81%及(8.43)%，整體而言，101年度及102年第1季產生匯兌損益係因美金對台幣升貶值幅度波動所致。

- 3.通貨膨脹：根據行政院主計處公佈102年3月消費者物價指數為101.45%，年增率為1.39%，通貨膨脹情形尚屬輕微，對本公司獲利並無重大影響，且本公司隨時注意市場價格之波動並與供應商及客戶保持良好之互動關係，故尚未有因通貨膨脹而產生重大影響損益之情形。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 1.本公司101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從事任何高風險及高槓桿投資之行為。
- 2.本公司101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資金貸予他人之情事，如未來從事上述行為，將依據本公司「資金貸予他人作業程序」所訂定之政策及因應措施辦理。本公司之子公司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101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資金貸與其子公司QIAN TWUN ENTERPRISE CO., LTD.之資金貸與核可額度分別為0元及美金3,000仟元，實際動支金額分別為0元及美金1,000仟元，該交易之作業均依各公司之「資金貸予他人作業程序」執行。
- 3.本公司為因應轉投資公司之營運資金所需，為轉投資公司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及QIAN TWUN ENTERPRISE CO., LTD.提供背書保證。101年底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對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之背書保證餘額均為美金8,500仟元，對QIAN TWUN ENTERPRISE CO., LTD.之背書保證餘額分別為0元及美金5,000仟元，該交易之作業均依本公司之「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執行。
- 4.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目的，主要係規避外幣資產或債務因匯率變動所產生之風險，目前主要以預售遠期外匯為主，並依照本公司「取得與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之規定辦理，風險尚屬有限，本公司101年度及102年第1季並無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本公司將持續在模具開發技術專精的基礎下，繼續研發高科技及高附加價值之產品，以滿足下游客戶需求。本公司十分重視研究發展，亦將繼續投入研發工作，以求增加訂單，預計未來投入之研發費用仍將維持一定金額以上，並視營運狀況及需求調整。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本公司各項業務之執行均依照主管機關法令規定辦理，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未受到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公司財務及業務之情事。本公司將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況，以充份掌握市場環境變化，並採取適當策略因應，以降低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消費性電子產品為刺激市場反應，具有汰舊換新快速之產業特性，NB近年來朝向低價化、功能整合之發展已蔚為趨勢，加上Intel不斷推出新運算平台之帶動，及高速傳播之發展下，NB產業科技變化快速，對連接器技術之要求亦有所提升。此外，NB及3C產品之市場削價競爭對本公司之銷售毛利有大幅影響，而資訊產業未來若出現重大變革，發展出NB之替代產品，則市場對NB需求將大幅下降，亦將影響本公司之產品銷售情形。本公司經營團隊將隨時注意任何可能對本公司業務及營運有影響之科技及產業相關變動，並與下游客戶密切互動，加強研究發展之投入，掌握產業科技變化脈動，以爭取業務先機。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本公司自成立以來，遵守相關法令規定，積極強化內部管理與提昇管理品質及績效，同時保持和諧之勞資關係，以持續維持優良企業形象，並規劃朝資本市場發展，預計對公司形象將有相當正面之助益。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任何影響企業形象之情事。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有併購他公司之計畫，惟將來若有進行併購之計畫時，將秉持審慎評估之態度，考量合併是否能為公司帶來具體綜效，以確實保障原有股東權益。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有擴充廠房之計畫，惟將來若有進行擴充廠房之計畫時，將秉持審慎評估之態度，考量擴充廠房是否能為公司帶來具體綜效，以確實保障股東權益。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本公司進貨主要對象為子公司TAI TWUN GROUP LTMITED, BVI、SHANG TWUN ENTERPRISE CO., LTD.及QIAN TWUN ENTERPRISE CO., LTD.，101年度及102年第1季佔進貨淨額合計分別為83%及67%，因本公司生產、銷售之兩岸分工佈局之營運模式，本公司主要係透過上述公司向位於中國大陸之生產基地進貨，故產生進貨集中之情形，另因上述公司為本公司百分之百持有之子公司，故進貨集中對本公司尚無重大影響。

2.本公司101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對單一客戶銷貨並無超過30%之情形，對單一集團銷貨亦無超過50%之情形，故並無銷貨集中之情事。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其董事、監察人及持股逾10%之大股東，並未有大量股權移轉予他人之情形。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截至102年4月26日，全體董事持股比率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之15.62%。本公司之董事及員工均對公司有強烈使命感，長期戮力經營公司，加上員工均認同公司之發展方向，致本公司近年來均維持良好之營運績效，未來亦將秉持穩健之經營理念與良好的管理操守創造公司營運與獲利之成長，以爭取所有股東對經營團隊之認同。本公司除設置二名獨立董事使公司治理發展更為完善外，並選任對經營實務經驗豐富之監察人監督公司之營運。綜上所述，本公司經營權相對穩定，尚不致有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致經營權產生變動，進而對公司產生影響及風險，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經營權改變之情事。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1.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無此情形。

2.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此情形。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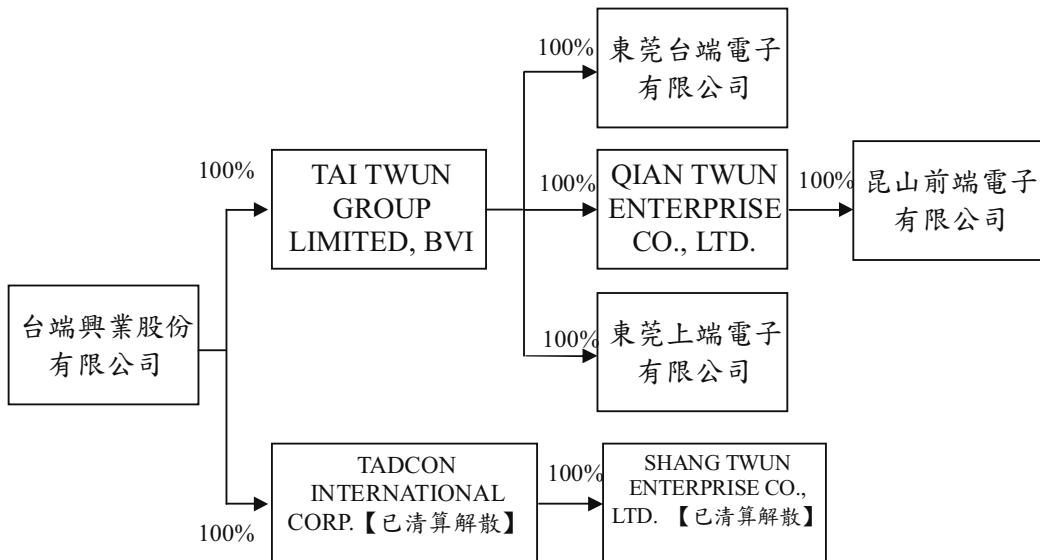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2. 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基準日：101年12月31日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91.06.15	TRUSTNET CHAMBERS, P.O. BOX 3444, ROAD TOWN, TORTOLA, BVI	美金 26,316仟元	連接器、零件、五金 模具之銷售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	91.06.15	東莞市長安鎮錦廈河西工業區	港幣 66,000仟元	連接器、零件、五金 模具之製造銷售
東莞上端電子有限公司	91.12.17	東莞市長安鎮烏沙蔡屋村工業 開發區	港幣 14,350仟元	連接器、零件、五金 模具之製造銷售
QIAN TWUN ENTERPRISE CO., LTD.	95.08.24	PALM GROVE HOUSE, P.O.BOX 438, ROAD TOWN, TORTOLA, BVI.	美金 23,000仟元	連接器、零件、五金 模具之銷售
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	96.03.16	江蘇省昆山市巴城鎮東盛路	美金 23,000仟元	連接器、零件、五金 模具之製造銷售

3.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本公司及本公司關係企業所經營之業務包括：連接器、零件、五金模具之製造與銷售。

4. 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

基準日：101年12月31日

單位：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董事長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樂堯	26,315,928	100%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代表人劉美惠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代表人劉美月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代表人林樂賢	-	100%
東莞上端電子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代表人劉美惠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代表人劉美月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代表人林樂賢	-	100%
QIAN TWUN ENTERPRISE CO., LTD.	董事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代表人劉美惠	115,000	100%
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QIAN TWUN ENTERPRISE CO., LTD.代表人劉美惠 QIAN TWUN ENTERPRISE CO., LTD.代表人劉美月 QIAN TWUN ENTERPRISE CO., LTD.代表人林樂賢	-	100%

5. 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基準日：10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淨額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元)(稅後)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880,787	1,193,692	147,689	1,046,003	472,562	(1,110)	(163,992)	(6.23)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	276,753	392,339	97,948	294,391	425,245	7,080	919	-
東莞上端電子有限公司	58,536	30,980	56,391	(25,411)	18,141	(25,328)	(31,475)	-
QIAN TWUN ENTERPRISE CO.,LTD.	734,708	620,134	85,376	534,758	204,784	(7,355)	(147,637)	(1,283.80)
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	734,708	857,603	309,519	548,084	217,230	(122,805)	(141,467)	-
TADCON INTERNATIONAL CORP. (註)	-	-	-	-	-	(8)	(7,710)	-
SHANG TWUN ENTERPRISE CO.LTD. (註)	-	-	-	-	-	(1,450)	(7,701)	-

註：已清算解散。

(二) 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此情形。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主要係前任總經理陳仁波先生身為專業經理人，因公司營運未達既定營業目標，故於101年1月31日自請辭職以示負責。本公司已於其辭職當日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發佈重大訊息。惟有鑑於總經理一職屬於公司重要職務，故自101年1月31日起由副總經理林樂賢暫時代理總經理職務，另於101年2月3日召開董事會委任林樂賢為本公司新任總經理，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發佈重大訊息，以落實公司資訊透明並充分揭露之原則。另前任總經理辭任已依規定辦妥職務移交，且新任總經理林樂賢原已擔任本公司副總經理及董事，由其接任總經理可維持公司運作順利，避免總經理離職對公司營運產生重大不利之影響。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2年03月26日

本公司民國101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1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2年3月26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5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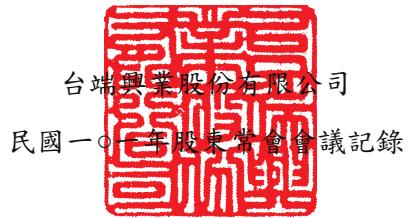


董事長：林樂堯 簽章



總經理：林樂賢 簽章





壹、時 間：民國一百零一年六月二十六日上午九時整
貳、地 點：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3樓(新北市政府大樓0307會議室)
參、本公司已發行總股數：65,626,000股
肆、出席股東所持股數及比率：35,230,702股，其比率為53.68%(佔已發行總股數65,626,000股)

伍、主 席：林董事長 樂堯



陸、記 錄：林建興



出席股東代表股數已達法定數，主席宣佈本會議開始。

柒、開會議程

報告事項

一、本公司100年度營業報告，謹請 公鑒。

說明：100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一。

二、本公司100年度監察人查核報告，謹請 公鑒。

說明：本公司100年度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各項表冊，業經監察人審查竣事，請參閱附件二。

三、本公司間接投資大陸之執行情形，謹請 公鑒。

說明：本公司間接投資大陸之執行情形，請參閱附件三。

四、本公司背書保證情形，謹請 公鑒。

說明：本公司背書保證情形，請參閱附件四。

五、其他報告案

說明：本公司101年度股東常會並無股東提案。

承認事項

一、本公司100年度之營業報告書及決算表冊案，謹提請 承認。(董事會提)

說明：1.本公司民國100年度財務報表，包括：資產負債表、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張敬人及李東峰會計師查核完竣，連同營業報告書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並送請監察人審查完竣，謹提請 承認。

2.民國100年度財務報表，請參閱附件五。民國100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一。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二、本公司100年度虧損撥補案，謹提請 承認。(董事會提)

說明：本公司因100年度虧損，故不配發股利，本公司100年度虧損撥補表請參閱附件六。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討論事項

一、擬修改公司章程案，謹提請 公決。(董事會提)

說明：為配合主管機關規定，擬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份條文，請參閱附件七。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二、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謹提請 公決。（董事會提）

說 明：依據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1 年 2 月 13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04588 號令之規定，擬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請參閱附件八。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謹提請 公決。（董事會提）

說 明：為增進公司經營效率及配合主管機關規定，茲修訂本公司相關規定辦法，請參閱附件九。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四、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案，謹提請 公決。（董事會提）

說 明：為配合主管機關規定，茲修訂本公司相關規定辦法，請參閱附件十。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臨時動議：無

散會：上午九時十七分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 101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虧損撥補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董事會委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張敬人及李東峰會計師查核簽證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在案。

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虧損撥補議案經本監察人查核，認為屬實，爰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鑑察。

此致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102 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林明麗

胡慧茹

晉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信夫

中華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二十九日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

地址：新北市中和區中正路八八〇號十三樓
電話：(〇二)三二三四九九八八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0596 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156號12樓

Deloitte & Touche
12th Floor, Hung Tai Financial Plaza
156 Min Sheng East Road, Sec. 3
Taipei 10596, Taiwan, ROC

Tel :+886 (2) 2545-9988
Fax:+886 (2) 2545-9966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張敬人

張敬人



會計師 李東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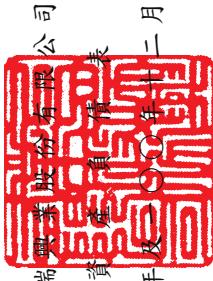
李東峰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中華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二十六日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般面額為元

代 碼	資 產	-○-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	金	%	金	%	金	%
1100	流动資產 現金（附註四）	\$ 239,805	14	\$ 329,923	18	2120	2,522	\$ 3,483	-
112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二、三及五）	8,028	1	8,389	-	2140	12,595	\$ 6,553	1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二、三及六）	245,084	15	239,795	13	2150	182,913	172,511	9
1178	其他應收款	833	-	944	-	2160	-	23,311	2
118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十七）	-	-	402	-	2170	-	3,644	-
1210	存貨—淨額（附註二及七）	13,166	1	21,038	1	2210	-	1,140	-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二及十四）	598	-	353	-	2272	-	1,089	-
1291	受限制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十八）	37,500	2	4,541	-	2298	-	3,676	-
1298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附註二及十四）	4,669	-	3,609	-	2327	-	451	-
11XX	流动資產合計	<u>549,683</u>	<u>33</u>	<u>609,594</u>	<u>32</u>	2820	<u>227,661</u>	<u>215,030</u>	<u>12</u>
1421	長期投資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权投资（附註二及八）	1,046,003	62	1,192,373	63	2860	<u>15,181</u>	<u>44,538</u>	<u>2</u>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二及九)	<u>1,046,003</u>	<u>62</u>	<u>1,192,373</u>	<u>63</u>	28XX	<u>15,191</u>	<u>44,548</u>	<u>2</u>
14XX	長期投資合計	<u>1,046,003</u>	<u>62</u>	<u>1,192,373</u>	<u>63</u>	2XXX	<u>273,391</u>	<u>298,794</u>	<u>16</u>
1501	固定資產（附註二、十及十八） 成 本	41,325	3	41,325	2	3110	股東權益—每一股面額 10 元；額定 100,000 股份，發行 65,626 千股	656,260	35
1521	土地	42,186	3	42,186	3	3210	資本公積	362,038	19
1531	房屋及建築	1,934	-	1,934	-	3271	盈餘公積	-	-
1551	機器設備	738	-	2,558	-	32XX	員工福利	3,928	-
1561	運輸設備	<u>3,053</u>	<u>-</u>	<u>3,559</u>	<u>-</u>	3310	資本公積合計	<u>365,966</u>	<u>19</u>
15X1	生物器具	89,236	6	91,562	5	3320	保留盈餘	94,708	5
15X9	減、累計折舊	<u>12,934</u>	<u>1</u>	<u>12,444</u>	<u>1</u>	3350	法定盈餘公積	269,521	1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u>76,302</u>	<u>5</u>	<u>79,118</u>	<u>4</u>	33XX	特別盈餘公積	<u>364,229</u>	<u>21</u>
1720	無形資產 專利權（附註二）	2,400	-	4,800	-	3420	未分配盈餘	<u>509,072</u>	<u>22</u>
1820	其他資產 存出保證金（附註二十） 遞延費用—淨額（附註二）	1,467	-	1,536	-	3430	累積換算調整數	<u>18,877</u>	<u>3</u>
1830	預付退休金（附註二及十二）	284	-	724	-	3440	股東權益合計	<u>1,405,322</u>	<u>84</u>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u>4,335</u>	<u>-</u>	<u>4,828</u>	<u>-</u>	34XX	<u>1,591,919</u>	<u>84</u>	
1XXX	資產總計	<u>1,678,723</u>	<u>100</u>	<u>1,880,713</u>	<u>100</u>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u>1,678,723</u>	<u>100</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公司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樂堯
經理人：林樂賢




會計主管：張淑真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純損為元

代碼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金額	%	金額	%
4110 营業收入	\$ 667,365	102	\$ 770,334	105
4170 減：銷貨退回	12,032	2	30,329	4
4190 減：銷貨折讓	2,273	-	7,844	1
4100 营業收入淨額（附註二及十七）	653,060	100	732,161	100
5000 营業成本（附註二、七及十七）	587,065	90	638,582	87
5910 营業毛利	65,995	10	93,579	13
營業費用（附註十五）				
6100 推銷費用	28,158	4	33,734	5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29,720	5	28,335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9,999	1	10,160	1
6000 营業費用合計	67,877	10	72,229	10
6900 营業淨利（損失）	(1,882)	-	21,350	3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1,887	-	3,054	1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附註二）	214	-	-	-
7160 兌換淨益	-	-	7,414	1
7250 呆帳迴轉利益	694	-	607	-
7480 什項收入	609	-	1,765	-
7100 营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3,404	-	12,840	2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一〇一年度		一〇二年度	
	金額	%	金額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 742	-	\$ 948	-
75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附註二及八)	171,702	26	206,428	29
7560 兌換淨損	<u>3,143</u>	<u>1</u>	<u>-</u>	<u>-</u>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合計	<u>175,587</u>	<u>27</u>	<u>207,376</u>	<u>29</u>
7900 稅前損失	(174,065)	(27)	(173,186)	(24)
8110 所得稅利益(附註二及十四)	(29,197)	(5)	(29,389)	(4)
9600 純 損	(\$ 144,868)	(22)	(\$ 143,797)	(20)
代碼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每股純損(附註十六)				
9750 基本每股純損	(\$ 2.65)	(\$ 2.21)	(\$ 2.64)	(\$ 2.19)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樂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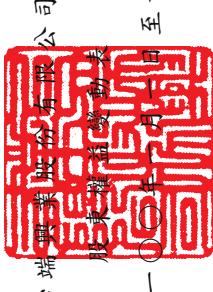


經理人：林樂賢



會計主管：張淑真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
股現金股利為元

	股本 (附註十三)	資本公積 (附註十三)	保留盈餘 (附註十三)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合計	累積換算 數	調整 數	(附註二)	股東權益合計
股數(仟股)	\$ 65,626	\$ 656,260	\$ 362,038	\$ 362,038	\$ 85,942	\$ 599,765	\$ 685,707	\$ 18,815	\$ 18,815	\$ 1,085,190	
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8,766	18,815	(8,766)	(18,815)	-	
特別盈餘公積	-	-	-	-	-	-	-	(32,813)	(32,813)	-	
現金股利—每股 0.5 元	-	-	-	-	-	-	-	-	-	(32,813)	
-一〇〇年一月一日餘額											
-一〇〇年度純損											
外幣長期股權投資換算調整數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65,626	656,260	362,038	362,038	94,708	18,815	395,574	509,097	64,524	1,591,919	
認列員工認股權酬勞											
轉回特別盈餘公積											
-一〇一年度純損											
外幣長期股權投資換算調整數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u>65,626</u>	<u>656,260</u>	<u>362,038</u>	<u>365,966</u>	<u>94,708</u>	<u>266,521</u>	<u>364,229</u>	<u>18,877</u>	<u>1,405,332</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樂堯
經理人：林樂賢
監督人：張淑真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純損	(\$ 144,868)	(\$ 143,797)
折舊費用	1,982	2,182
攤銷費用	4,136	3,818
呆帳迴轉利益	(694)	(607)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406	(30)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171,702	206,428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214)	-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清算利益	(13)	-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3,928	-
遞延所得稅	(29,602)	(33,128)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變動		
應收票據	365	56
應收帳款	(4,599)	101,190
其他應收款	111	(51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02	(402)
存貨	8,066	614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1,060)	(245)
預付退休金	(16)	(15)
應付票據	(961)	901
應付帳款	6,042	457
應付帳款—關係人	10,402	(123,787)
應付所得稅	(261)	(14,248)
應付費用	(5,827)	(4,183)
其他應付款	(1,549)	1,14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51)	(15,575)
其他流動負債	(164)	(16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7,663</u>	<u>(19,907)</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增加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73,900)	(23,505)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清算退回股款	2,934	-
購置固定資產	-	(1,006)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1,048	-

(接次頁)

(承前頁)

	— ○ 一 年 度	— ○ ○ 年 度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 69	(\$ 1,525)
遞延費用增加	(1,296)	-
受限制資產減少（增加）	(32,959)	(17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04,104)	(26,207)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償還長期銀行借款	(3,677)	(3,370)
存入保證金減少	-	(45)
發放現金股利	-	(32,813)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677)	(36,228)
 現金淨減少數	(90,118)	(82,342)
 年初現金餘額	<u>329,923</u>	<u>412,265</u>
 年底現金餘額	<u>\$ 239,805</u>	<u>\$ 329,923</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支付利息	<u>\$ 762</u>	<u>\$ 948</u>
支付所得稅	<u>\$ 666</u>	<u>\$ 17,987</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銀行借款	<u>\$ 3,676</u>	<u>\$ 3,676</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樂堯



經理人：林樂賢



會計主管：張淑真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成立於七十七年五月，主要從事於電子及通訊端子與連接器之產銷業務。

本公司於九十三年七月二十三日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補辦公開發行，且於九十八年十二月二十五日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並於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日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公司於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十二月底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52 人及 53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 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收付結清時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作為當年度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外幣長期股權投資按權益法計價者，以被投資公司之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後所得之股東權益作為依據，兌換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二) 會計估計

依照前述準則、法令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存貨跌價損失、固定資產折舊、無形

資產及遞延費用攤銷、減損損失、退休金、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所得稅暨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費用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以及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變現之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四)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包括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以及於原始認列時，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本公司成為金融商品合約之一方時，認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於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除列金融資產；於合約規定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除列金融負債。

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列為當年度費用，續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年度損益。金融商品除列時，出售所得價款或支付金額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計入當年度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衍生性商品未能符合避險會計者，係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平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平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公平價值之基礎：無活絡市場之金融商品，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

(五)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包括未上市（櫃）股票及興櫃股票等，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現金股利於除息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

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六) 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

備抵呆帳係按應收款項之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本公司係依據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及經濟環境等因素，定期評估應收帳款之收回可能性。

如附註三所述，本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修訂條文將原始產生之應收款納入適用範圍，故本公司對於應收帳款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減損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應收帳款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應收帳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影響者，該應收帳款則視為已減損。客觀之減損證據可能包含：

1. 債務人發生顯著財務困難；或
2. 應收帳款發生逾期之情形；或
3. 債務人很有可能倒閉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

針對某些應收款項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來評估減損。應收帳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帳款違約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為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以該應收帳款原始有效利率折現值之間的差額。應收款帳之帳面金額係藉由備抵評價科目調降。當應收款項視為無法回收時，係沖銷備抵評價科目。原先已沖銷而後續回收之款項係貸記備抵評價科目。備抵評價科目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為呆帳損失。

(七) 資產減損

倘資產（主要為固定資產、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無形資產與遞延費用）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

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對僅具重大影響力而未具控制能力之長期股權投資，則以個別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含商譽）為基礎，比較個別投資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價值以計算該投資之減損損失。

(八) 存 貨

存貨包括商品、製成品及原料。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九)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用權益法計價。

發放現金股利時作為投資減項；配發股票股利時，僅註記股數增加，不列為投資利益，並按收到股票股利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或帳面價值。

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順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按持股比例予以消除；惟如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則予全部消除。

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逆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按約當持股比例予以消除，並沖減長期股權投資。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計價之各被投資公司間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若本公司對產生交易之各被投資公司均擁有控制能力，則各被投資公司間未實現利益應按本公司對產生損益之被投資公司約當持股比例遞延，除本公司對各被投資公司均擁有控制能力之情形外，各被投資公司間未實現利益應按本公司持有各被投資公司之約當持股比例相乘後比例遞延。

出售時其成本係按加權平均法計算。

(十)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以成本減累計折舊計價。重大之更新及改良列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列為當年度費用。

折舊係採用直線法依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房屋及建築，三十五十年；機器設備，五年；模具設備，二年；運輸設備，五年；生財器具，三至五年。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則就其殘值按重行估計可使用年數繼續提列折舊。

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及累計折舊均自帳上減除。處分固定資產之利益或損失，列為當年度之營業外收入及利益或費用及損失。

(十一) 無形資產－專利權

主係轉軸技術專利權，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採用直線法按五年平均攤銷。

(十二) 遲延費用

遞延費用主係電腦軟體及辦公室裝潢等，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採用直線法按二年平均攤銷。

(十三) 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年度費用。

確定給付退休辦法發生縮減或清償時，將縮減或清償損益列入當年度之淨退休金成本。

(十四) 所得稅

所得稅作跨期間之分攤，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年度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十五) 股份基礎給付

本公司發行員工認股權之給與日於九十九年一月一日（含）以後者，則依照金管會於九十九年三月十五日發布金管證審字第 0990006370 號之規定（該函令廢止金管證六字第 0960065898 號函），按預期既得認股權之最佳估計數量及給與日公平價值計算之認股權價值，於既得期間以直線法認列為當年度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後續資訊顯示預期既得之認股權數量與估計不同時，則修正原估計數。

(十六) 收入之認列

本公司係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認列銷貨收入，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銷貨退回及折讓係於實際發生年度列為銷貨之減項，相關銷貨成本則列為銷貨成本之減項。備抵銷貨折讓係按估計可能發生之折讓損失提列。備抵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銷貨收入係按本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包括(一)將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納入公報適用範圍；(二)增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債務困難修改條款時之減損規範。此項會計變動，對一〇〇年度純損及稅後基本每股純損並無影響。

四、現金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536	\$ 568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54,269	84,855
銀行定期存款一年利率一〇一年 0.94%-1.365% 及 一〇〇年 0.94%-1.12%	<u>222,500</u> 277,305	<u>249,041</u> 334,464
減：受限制資產—流動（附註十八）	(37,500) <u>\$239,805</u>	(4,541) <u>\$329,923</u>

五、應收票據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票據	\$ 8,109	\$ 8,474
減：備抵呆帳	(81) <u>\$ 8,028</u>	(85) <u>\$ 8,389</u>

六、應收帳款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帳款	\$248,969	\$244,370
減：備抵呆帳	(3,885) <u>\$245,084</u>	(4,575) <u>\$239,795</u>

七、存貨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商 品	\$ 12,596	\$ 21,076
製 成 品	323	390
原 料	<u>247</u> <u>\$ 13,166</u>	<u>172</u> <u>\$ 21,638</u>

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 1,386 仟元及 980 仟元。

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587,065 仟元及 638,582 仟元。一〇一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406 仟元；一〇〇

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30 仟元，存貨跌價回升利益主要係因於年度中處分提列跌價損失之存貨所致。

八、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一○一年		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股權%	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股權%
非上市（櫃）公司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 1,046,003	100	\$ 1,183,649	100
TADCON INTERNATIONAL CORP.	<u>-</u>		<u>8,724</u>	100
	<u>\$ 1,046,003</u>		<u>\$ 1,192,373</u>	

按權益法計價之長期股權投資，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主要從事於資訊電子產品連接器、零件及五金模具之銷售；TADCON INTERNATIONAL CORP.主要從事投資控股業務。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於一○一年二月辦理現金增資 73,900 仟元（折合美金 2,500 仟元），本公司 100% 認購。

TADCON INTERNATIONAL CORP.於一○○年三月辦理現金增資 23,505 仟元（折合美金 794 仟元），本公司 100% 認購。

TADCON INTERNATIONAL CORP.於一○一年八月二十日辦理清算，退還本公司股款 2,934 仟元，已於一○一年八月二十日收回。

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之內容如下：

被投 資公 司	一○一年度	一○○年 度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 163,992	\$ 178,013
TADCON INTERNATIONAL CORP.	<u>7,710</u>	<u>28,415</u>
	<u>\$171,702</u>	<u>\$206,428</u>

本公司為因應集團投資架構之調整，於一○一年五月將 TADCON INTERNATIONAL CORP.透過 SHANG TWUN ENTERPRISE CO., LTD. 轉投資子公司東莞上端電子有限公司之持股全數移轉予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且於一○一年八月清算 TADCON INTERNATIONAL CORP.及 SHANG TWUN ENTERPRISE CO., LTD.。

上述採權益法計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及相關投資損失，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者，或持股雖未達百分之五十但對該被投資公司有控制能力，即構成母子公司關係。本公司已將所有子公司之帳目併入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九、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列金額	持股比例%	帳列金額	持股比例%
國內非上市（櫃）普通股				
富世達股份有限公司	\$ -	3.57	\$ -	3.57
歲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6.56	-	6.56
台灣光纖股份有限公司	<u>-</u>	3.65	<u>-</u>	3.65
	<u>\$ -</u>		<u>\$ -</u>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另經評估投資價值確已減損且回復之希望甚小，已全數提列減損損失。

十、固定資產

成 本	年 度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生 財 器 具	合 計
年初餘額	\$ 41,325	\$ 42,186	\$ 1,934	\$ 2,558	\$ 3,559	\$ 91,562
本年度增加	-	-	-	-	-	-
本年度處分	<u>-</u>	<u>-</u>	<u>-</u>	(<u>1,820</u>)	(<u>506</u>)	(<u>2,326</u>)
年底餘額	<u>41,325</u>	<u>42,186</u>	<u>1,934</u>	<u>738</u>	<u>3,053</u>	<u>89,236</u>
累計折舊						
年初餘額	-	7,999	1,011	955	2,479	12,444
折舊費用	-	885	323	174	600	1,982
本年度處分	<u>-</u>	<u>-</u>	<u>-</u>	(<u>986</u>)	(<u>506</u>)	(<u>1,492</u>)
年底餘額	<u>-</u>	<u>8,884</u>	<u>1,334</u>	<u>143</u>	<u>2,573</u>	<u>12,934</u>
年底淨額	<u>\$ 41,325</u>	<u>\$ 33,302</u>	<u>\$ 600</u>	<u>\$ 595</u>	<u>\$ 480</u>	<u>\$ 76,302</u>

成 本							年 度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模 具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生 財 器 具	合 計	
年初餘額	\$ 41,325	\$ 42,186	\$ 1,934	\$ 180	\$ 1,820	\$ 3,291	\$ 90,736	
本年度增加	-	-	-	-	738	268	1,006	
本年度處分	-	-	-	(180)	-	-	(180)	
年底餘額	<u>41,325</u>	<u>42,186</u>	<u>1,934</u>	<u>-</u>	<u>2,558</u>	<u>3,559</u>	<u>91,562</u>	
<u>累計折舊</u>								
年初餘額	-	7,113	689	150	631	1,859	10,442	
折舊費用	-	886	322	30	324	620	2,182	
本年度處分	-	-	-	(180)	-	-	(180)	
年底餘額	-	<u>7,999</u>	<u>1,011</u>	<u>-</u>	<u>955</u>	<u>2,479</u>	<u>12,444</u>	
年底淨額	<u>\$ 41,325</u>	<u>\$ 34,187</u>	<u>\$ 923</u>	<u>\$ -</u>	<u>\$ 1,603</u>	<u>\$ 1,080</u>	<u>\$ 79,118</u>	

十一、長期銀行借款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抵押借款—自九十五年八月起

分期攤還，每月付息，至一

二年七月清償完畢，年利率一

○一年 1.8%；一〇〇年 2.195%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 39,215

\$ 42,892

(3,676)

(3,676)

\$ 35,539

\$ 39,216

十二、員工退休金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本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921 仟元及 1,900 仟元。

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本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認列之退休金利益分別為 16 仟元及 15 仟元。

本公司經新北市政府北府勞安字第 1011139668 號及第 1000047185 號核准分別自一〇一年一月至十二月底及一〇〇年一月至十二月底止暫停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一) 淨退休金利益組成項目：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利息成本	\$ 212	\$ 210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報酬	(237)	(235)
退休金損失攤銷數	9	10
淨退休金利益	(\$ 16)	(\$ 15)

(二) 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預付退休金之調節：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	\$ -
非既得給付義務	<u>8,324</u>	<u>8,061</u>
累積給付義務	8,324	8,061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u>2,473</u>	<u>2,539</u>
預計給付義務	10,797	10,600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11,959)	(11,844)
提撥狀況	(1,162)	(1,244)
退休金利益未攤銷餘額	(1,422)	(1,324)
預付退休金	<u>(\$ 2,584)</u>	<u>(\$ 2,568)</u>

(三) 精算假設：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折現率	1.875%	2.00%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2.000%	2.00%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投資報酬率	1.875%	2.00%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四) 提撥至退休基金金額	\$ -	\$ -

	\$ -	\$ -
(五) 由退休基金支付金額	\$ -	\$ -

十三、股東權益

員工認股權

本公司於一〇一年三月二十一日給與員工認股權 3,000 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一仟股。給與對象包含本公司及子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六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二年之

日起，可行使認股權比例 40%；屆滿三年，可行使認股權比例 70%；屆滿四年，可行使認股權比例 100%。認股權行使價格為發行當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認股權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

一〇一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相關資訊如下：

員 工 認 股 權	一 ○ 一 年 度	
	單 位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 (元)
年初流通在外	-	\$ -
本年度給與	3,000	12.75
本年度失效	(450)	-
年底流通在外	2,550	12.75
年底可行使	-	
本年度給與之認股權加權平均 公平價值 (元)	\$ 5.34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一 ○ 一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行使價格之範圍 (元)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 (年)
\$12.75	5.22

本公司於一〇一年度給與之員工認股權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參數如下：

	一 ○ 一 年 度 紉 與
給與日股價	12.75 元
行使價格	12.75 元
預期波動率	50.40%
預期存續期間	4-5 年
預期股利率	0%
無風險利率	1.01-1.09%

本公司於一〇一年度給與之員工認股權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3,928 仟元。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因員工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應先提撥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再就其餘額先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之董事監察人酬勞及不低於百分之三之員工紅利後，其餘額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保留或分派之。

本公司正值產業成長階段，基於公司營運之需要暨股東權益最大化之考量，股利分派採取剩餘股利政策，依據本公司未來之資本預算規劃，衡量未來年度之資金需求，並綜合考量獲利狀況、財務結構及對每股盈餘稀釋程度等因素，由董事會擬具適當之股利分派方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股利發放原則採現金股利 20%-100%，股票股利 0%-80%，以能適應公司營運及成長需要並兼顧股利平衡及股東權益為原則。

本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為虧損，因是未估列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分配盈餘時，依法令規定就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有減少，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股東常會於一〇一年六月二十六日決議通過一〇〇年度虧損撥補案，不配發股利、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及因九十九年度股東權益減項數額迴轉，故將九十九年度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18,815 仟元轉回未分配盈餘。

本公司股東常會於一〇〇年六月二十八日決議通過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8,766	
特別盈餘公積	18,815	
現金股利	<u>32,813</u>	\$ 0.50
	<u>\$ 60,394</u>	

本公司於一〇〇年六月二十八日之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九十九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九 十 九 年 度
	現 金 紅 利
員工紅利	\$ 5,000
董監事酬勞	1,000

	九	十	九	年	度				
	員	工	紅	利	董	監	事	酬	勞
股東會決議配發金額	\$	5,000			\$	1,000			
財務報表認列金額			5,000				1,000		
	\$	-			\$	-			

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各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並無差異。

本公司一〇二年三月二十六日董事會擬議一〇一年度不分配盈餘，以未分配盈餘彌補一〇一年度虧損之盈虧撥補案尚待預計於一〇二年六月二十四日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擬議及股東會決議分配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四、所得稅

帳列稅前損失按法定稅率(17%)計算之所得稅利益與當年度所得稅利益之調節如下：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稅前損失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利益	(\$ 29,591)	(\$ 29,442)
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永久性差異	233	-
暫時性差異	<u>29,602</u>	<u>33,128</u>
當年度應納所得稅	244	3,686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	(29,602)	(33,128)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u>161</u>	<u>53</u>
	<u>(\$ 29,197)</u>	<u>(\$ 29,389)</u>

資產負債表上應付所得稅（應收退稅款）之變動如下，其中應收退稅款係包含於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項下：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年初餘額	\$ 261	\$ 14,509
當年度應納所得稅	244	3,686
當年度支付稅額	(2,611)	(17,987)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u>161</u>	<u>53</u>
年底餘額	<u>(\$ 1,945)</u>	<u>\$ 261</u>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構成項目如下：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流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呆帳損失	\$ 385	\$ 510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u>236</u>	<u>167</u>
遞延所得稅負債	621	677
未實現兌換淨益	(23)	(324)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	<u>\$ 598</u>	<u>\$ 353</u>
非流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資產減損損失	\$ 3,752	\$ 3,752
未實現專利權	<u>681</u>	<u>511</u>
	4,433	4,263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減：備抵評價	(\$ 3,752) <u>681</u>	(\$ 3,752) <u>511</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15,423)	(44,612)
其 他	(439)	(437)
	(15,862)	(45,049)
淨遞延所得稅負債	(\$ 15,181)	(\$ 44,538)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八十六年度以前未分配盈餘	\$ 7,949	\$ 7,949
八十七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u>261,572</u> <u>\$269,521</u>	<u>387,625</u> <u>\$395,574</u>

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底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 146,669 仟元及 141,129 仟元。

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因係虧損且未分配盈餘，是以未有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八十七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截至九十九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惟本公司不服其九十九年度之核定，目前正申請復查中。

十五、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37,209	\$ 30,467
退休金	1,905	1,885
伙食費	874	878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員工保險費	\$ 3,460	\$ 3,323
福利金	334	385
其他用人費用	239	269
	<u>\$ 44,021</u>	<u>\$ 37,207</u>
折舊費用	\$ 1,982	\$ 2,182
攤銷費用	4,136	3,818

本公司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皆帳列於營業費用。

十六、每股純損

單位：新台幣元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純損	(\$ 2.65)	(\$ 2.21)	(\$ 2.64)	(\$ 2.19)

計算每股純損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金額(分子)		股數(分母)	
	稅前	稅後	(仟股)	稅前
<u>一〇一年度</u>				
基本每股純損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年度純損	(\$ 174,065)	(\$ 144,868)	65,626	(\$ 2.65) (\$ 2.21)
<u>一〇〇年度</u>				
基本每股純損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年度純損	(\$ 173,186)	(\$ 143,797)	65,626	(\$ 2.64) (\$ 2.19)

本公司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九六）基秘字第〇五二號函，將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應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若企業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或淨值，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九十九年度之員工紅利應假設將採發放股票方式而視為潛在普通股，惟因該潛在普通股具有反稀釋作用，故未計算一〇〇年度稀釋每股純損。

員工認股權應假設其執行認股而視為潛在普通股，惟因該潛在普通股具有反稀釋作用，故未計算一〇一年度稀釋每股純損。

十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TAI TWUN GROUP)	子公司
TADCON INTERNATIONAL CORP. (TADCON)	子公司（已於一〇一年八月二十日清算）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東莞台端公司）	孫公司
SHANG TWUN ENTERPRISE CO., LTD. (SHANG TWUN)	孫公司（已於一〇一年八月二十日清算）
東莞上端電子有限公司（東莞上端公司）	孫公司
QIAN TWUN ENTERPRISE CO., LTD. (QIAN TWUN)	孫公司
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昆山前端公司）	曾孫公司

(二) 除已於財務報表附註十八列示者外，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彙總如下：

當年度	一〇一年		一〇〇年	
	金額	佔各該科目%	金額	佔各該科目%
<u>營業收入淨額</u>				
TAI TWUN GROUP	\$ -	-	\$ 72	-
進貨淨額				
TAI TWUN GROUP	\$ 293,973	53	\$ 336,206	53
QIAN TWUN	169,071	30	265,078	42
SHANG TWUN	\$ -	-	6,412	-
	\$ 463,044	83	\$ 607,696	95
<u>年底</u>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SHANG TWUN	\$ -	-	\$ 402	100

(接次頁)

(承前頁)

	一○一年	一○○年
	佔各該 科目%	佔各該 科目%
	金額	金額
應付帳款—關係人		
TAI TWUN GROUP	\$ 126,722	\$ 145,659
QIAN TWUN	<u>56,191</u>	<u>26,852</u>
	<u>\$ 182,913</u>	<u>\$ 172,511</u>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TAI TWUN GROUP	\$ 1,089	\$ 137
QIAN TWUN	<u>-</u>	<u>1,003</u>
	<u>\$ 1,089</u>	<u>\$ 1,140</u>

本公司於一○一及一○○年底對關係人之其他應收款及其他應付款係代收付貨款等。

關係人間進銷貨價格係依雙方約定，貨款通常先以收付互抵方式處理，餘依約定授信條件收付款，其關係人授信條件為月結 150 天，惟將視資金狀況彈性調整之。

(三) 對關係人之增資

本公司於一○一年二月參與 TAI TWUN GROUP 之現金增資並增加投資金額 73,900 仟元(折合美金 2,500 仟元)，持股比例維持 100%。

本公司於一○○年三月參與 TADCON 之現金增資並增加投資金額 23,505 仟元(折合美金 794 仟元)，持股比例維持 100%。

(四) 保證情形

截至一○一及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為關係人提供之保證金額如下：

	一○一年	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昆山前端公司	<u>\$246,840</u>	<u>\$308,805</u>

(五) 董事、監察人及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薪資	\$ 3,360	\$ 3,378
獎金	250	-
紅利	-	-
其他	109	81
	<u>\$ 3,719</u>	<u>\$ 3,459</u>

十八、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已提供本公司關稅履約、長期銀行借款及曾孫公司昆山前端公司作為長短期銀行借款額度之擔保品：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定期存單（帳列受限制資產— 流動）	\$ 37,500	\$ 4,541
固定資產—淨額	<u>69,076</u>	<u>69,845</u>
	<u>\$106,576</u>	<u>\$ 74,386</u>

十九、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截至一〇一年底止，除已於財務報表附註十七及十八列示者外，本公司並無其他重大之承諾及或有事項。

二十、金融商品相關資訊

(一) 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u>金融資產</u>				
存出保證金	\$ 1,467	\$ 1,467	\$ 1,536	\$ 1,536
<u>金融負債</u>				
長期銀行借款（含一年內 到期部分）	39,215	39,215	42,892	42,892
存入保證金	10	10	10	10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或現時收付價格與帳面價值相當，其帳面價值應為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應收票據—淨額、應收帳款—淨額、其他應收款、其他

應收款—關係人、受限制資產—流動、應付票據、應付帳款、應付帳款—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及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係為未上市（櫃）公司，因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不列示其公平價值。
3. 長期銀行借款以其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本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相近之到期日）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
4. 存出保證金及存入保證金因無明確到期日，故以帳面價值為公平價值。

(二) 本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底皆無持有未結清之遠期外匯合約。另本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均無從事遠期外匯合約交易。

(三) 本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底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112,500 仟元及 94,041 仟元；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164,254 仟元及 239,844 仟元，金融負債分別為 39,215 仟元及 42,892 仟元。

(四)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昆山前端公司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商品相關資訊如下：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流動</u>		
遠期外匯合約	\$ -	\$ 74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昆山前端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從事遠期外匯合約交易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其財務避險策略係以達成規避大部分現金流量風險為目的。

1. 截至一〇一年底止，無持有未結清之遠期外匯合約；截至一〇〇年底止，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u>一〇〇年十二月底</u>	<u>幣別</u>	<u>到期期間</u>	<u>合約金額（仟元）</u>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人民幣	101.01.31	USD300/RMB1,902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之曾孫公司昆山前端公司係以中國銀行系統所顯示之外匯換匯匯率，就個別遠期外匯合約到期日之遠期匯率分別計算個別合約之公平價值。
3.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昆山前端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因持有已結清之遠期外匯合約以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為當期淨益（損）之金額分別為(7)仟元及 953 仟元；一〇〇年度因持有未結清之遠期外匯合約以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為當期淨益之金額為 74 仟元。

(五)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並未持有其他重大之金融資產與匯率、利率及市場價格有顯著相關，而具重大市場風險者。

2.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本公司因交易對方未履行合約義務之潛在影響。本公司信用風險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均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故預期無重大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投資之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均無活絡市場，唯已全數提列減損損失，故預期無重大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長期銀行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市場利率增加 1%，將使現金流出一年增加 392 仟元。

(六) 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USD 9,202	29.04	\$ 267,226	USD 10,090	30.275	\$ 305,471
港 幣	HKD 127	3.747	476	HKD 207	3.897	807
日 幣	JPY 278	0.3364	94	JPY 278	0.3906	109
人 民 幣	RMB 7	4.6202	32	RMB 9	4.8049	42
新 加 塞 幣	SGD 1	23.76	24	SGD 1	23.31	23
歐 元	EUR 0.3	38.49	12	-	-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USD 6,459	29.04	187,569	USD 5,729	30.275	173,456
港 幣	HKD 31	3.747	116	HKD 58	3.897	227

二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四。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五。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六。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七。
9. 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附表八。
10. 被投資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附註二十。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九。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註十七、附表六及七。
3.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附註十七、十八及附表二。
4.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資金融通情形：附表一。
5. 其他對當年度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無。

二二、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本公司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提供之產品種類，於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本公司皆主要從事連接器等之銷售，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之規定，本公司之應報導部門為連接器事業群及其他部門。應報導部門之會計政策與附註二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相同。

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規定，本公司營運部門財務資訊已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揭露。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本年度最高餘額 (註 三)	年底餘額	利率區間性	資金貸與業 質金	往來 額	有短期融資 額必要之原因 示	提列帳 額	備抵 擔保 金額	保 存 品 稱 價	對個別對象資 金貸與限額總 額	資 金 貸 與 額
1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	\$ 58,080 (US \$ 2,000 仟元)	\$ -	2%	短期資金 通	\$ -	持股達 100% 之被投資孫 公司	\$ -	-	\$ 418,401 (註二)	\$ 418,401 (註一)	

註一：依「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累積資金貸與他人總額不得超過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淨值之百分之四十。

註二：依「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對持股達百分之百之被投資公司有短期融資金之必要，其個別資金貸與之總額，以不超過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三：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美金：新台幣=1：29.04 予以換算。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背书公司	被背书保证者	被背书保证 称谓	对 象 关 系 (注 二)	单 一 企 业 保 证 之 限 额 (注 三)	本 年 度 最 高 保 证 余 额 (注 四)	背 书 保 证 余 额 (注 四)	以 背 书 保 证 额 年 底 背 书 保 证 余 额 (注 四)	累 计 背 书 保 证 金 额 佔 最 近 期 财 务 报 表 淨 值 之 比	累 计 背 书 保 证 金 额 佔 最 高 限 额 (注 三)
0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		(註二)	\$ 562,133	\$ 296,208 (US\$ 10,200 千元) (註五)	\$ 246,840 (US\$ 8,500 千元)	\$ 36,500	17.56%	\$ 562,133

註一：本公司填 0；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按權益法評價之曾孫公司。

註三：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累積對外背書保證責任最高限額為淨值之 40%；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除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 100%之子公司不得超過淨值 40%外，其餘不得超過淨值 10%。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得對外背書保證限額為本公司淨值之 40%，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除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 100%之子公司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 40%外，其餘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 20%。

註四：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美金：新台幣 = 1 : 29.04 予以換算。

註五：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一〇一年度實際動支最高背書保證金額為 296,208 千元；十二月底餘額為 246,840 千元。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有 價 證 券 類	有 價 證 券 名 稱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帳 領	列 科 目	年 股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股 權	淨 值	底 備 註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證券	TAITWUN GROUP LIMITED, BVI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26,315,928 股	\$ 1,046,003	100	\$ 1,046,003				註一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證券	富世達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883,080 股	-	3.57	-				註二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證券	歲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1,000,000 股	-	6.56	-				註二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證券	台灣光纖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420,000 股	-	3.65	-				註二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權益證券	東莞端電子有限公司	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294,391	100	294,391					註一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權益證券	QIAN TWUN ENTERPRISE CO., LTD.	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534,758	100	534,758					註一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權益證券	東莞上端電子有限公司	孫公司	其他負債—其他	(25,411)	100	(25,411)					註一
QIAN TWUN ENTERPRISE CO., LTD.	權益證券	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	曾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548,084	100	548,084					註一

註一：係依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之股權淨值按持股比例計算。

註二：係依被投資公司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之股權淨值按持股比例計算。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年股數	初買金額	買股數	賣			出售			其他（註）	年股數	額金	
							價	售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TAITWUN GROUP LIMITED, BVI	QIANTWUN ENTERPRISE CO., LTD.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子公司	\$ 95,000	\$ 556,639	20,000	\$ 148,513 (USD5,000)		\$ -	\$ -	\$ -	\$ -	(\$ 170,394) (註一)	115,000	\$ 534,758
QIANTWUN ENTERPRISE CO., LTD.	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子公司	-	563,401	-	148,513 (USD5,000)	-	-	-	-	-	(163,830) (註二)	-	548,084

註一：係依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失(147,637)仟元及累積換算調整數(22,757)仟元。

註二：係依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失(141,467)仟元及累積換算調整數(22,363)仟元。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取得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交易事實發生日	交易日期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人與發行人之間關係	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依據	取得目的及情形	約定事項
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	廠房及員工宿舍土建及機電工程	100.07 (註)	\$ 408,880	\$ 294,687	江蘇南通六建建設集團有限公司及其他廠商	—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無

註：該日期係指交易簽約日。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公司	交易	對象	關係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及原形		備註
				進	（銷）貨金	佔總進（銷）貨率	授信期	單價	授信期	餘額	佔總票據、帳款之比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TAITWUN GROUP LIMITED, BVI QIANTWUN ENTERPRISE CO., LTD.	子公司	孫公司	進	貨	\$ 293,973	53% (註)	—	—	(\$ 126,722)	(64%)	—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TAITWUN GROUP LIMITED, BVI QIANTWUN ENTERPRISE CO., LTD.	母公司	母公司	進	貨	169,071	30% (註)	—	—	(56,191)	(28%)	—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TAITWUN GROUP LIMITED, BVI QIANTWUN ENTERPRISE CO., LTD.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	貨	(293,973)	(62%) (註)	—	—	126,722	82%	—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TAITWUN GROUP LIMITED, BVI QIANTWUN ENTERPRISE CO., LTD.	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	貨	404,027	88% (註)	—	—	(117,928)	(99%)	—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TAITWUN GROUP LIMITED, BVI QIANTWUN ENTERPRISE CO., LTD.	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	貨	196,831	98% (註)	—	—	(84,166)	(99%)	—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TAITWUN GROUP LIMITED, BVI QIANTWUN ENTERPRISE CO., LTD.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	貨	(169,071)	(83%) (註)	—	—	56,191	92%	—
台端電子有限公司	TAITWUN GROUP LIMITED, BVI QIANTWUN ENTERPRISE CO., LTD.	母公司	母公司	銷	貨	(404,027)	(95%) (註)	—	—	117,928	93%	—
台端電子有限公司	TAITWUN GROUP LIMITED, BVI QIANTWUN ENTERPRISE CO., LTD.	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	貨	(196,831)	(91%) (註)	—	—	84,166	92%	—

註：關係人間進銷貨價格係依雙方約定，貨款通常先以收付互抵方式處理，餘依約定授信條件收付款，其關係人授信條件為月結 150 天，惟將視資金狀況彈性調整之。

台灣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人	應收關係人餘額	轉金額	逾期率	應收關係人	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提回金額	呆帳	備抵金額
TAITWUN GROUP LIMITED, BVI 東莞台灣電子有限公司	台灣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127,811 (註) 117,928	2.16	\$ -	金額	理處	期後收金額	\$ 31,876	\$ -	
	TAITWUN GROUP LIMITED, BVI	母公司		3.14	-		-			20,449	-

註：係包含應收帳款 126,722 仟元及其他應收款 1,089 仟元。

合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八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 始 資 金	投 資 金	年 額	底	持	有被投資公司本年度認列之備	註
				一○一年底	一○○年底	股	數	比率(%)	帳 面 金 額	資 (損) 益
				\$ 880,787	\$ 806,887	26,315,928股	100	\$ 1,046,003	\$ 163,992)	(\$ 163,992)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TAITWUN GROUP LIMITED, BVI	英屬維京群島	連接器、零件、五金模具銷售	-	58,536	-	-	-	(7,710)	(7,710)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TADCON INTERNATIONAL CORP.	西薩摩亞	投資控股	-	276,753	-	100	294,391	919	919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	廣東省東莞市	連接器、零件、五金模具之製造及銷售	734,708	586,195	115,000股	100	534,758	(147,637)	(147,637)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QIANTWUN ENTERPRISE CO., LTD.	英屬維京群島	連接器、零件、五金模具之銷售	-	-	-	100	(25,411)	(31,475)	(23,655)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東莞上端電子有限公司	廣東省東莞市	連接器、零件、五金模具之製造及銷售	-	58,536	-	-	-	(7,701)	(7,701)
TADCON INTERNATIONAL CORP.	SHANG TWUN ENTERPRISE CO., LTD.	模里西斯	連接器、零件、五金模具之銷售	-	58,536	-	-	-	(31,475)	(7,820)
SHANG TWUN ENTERPRISE CO., LTD.	東莞上端電子有限公司	廣東省東莞市	連接器、零件、五金模具之製造及銷售	734,708	586,195	-	100	548,084	(141,467)	(141,467)
QIANTWUN ENTERPRISE CO., LTD.	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	江蘇省昆山市	連接器、零件、五金模具之製造及銷售	-	-	-	-	-	-	-

註：係依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九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資方	年累積投資金額	初年度匯出投匯	本年度匯出或收回金額	自台灣匯回額	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比例	本年度認列投資（損益）	年底投債資值
				\$	\$	\$	\$	\$	(註二)	帳益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	連接器、零件、五金模具之製造及銷售	\$276,753	註一	\$ 276,753	\$ -	\$ -	\$ 276,753	100%	\$ 919	\$ 294,391	\$ -
東莞上端電子有限公司	連接器、零件、五金模具之製造及銷售	58,536	註一	58,536	-	-	58,536	100%	(31,475)	(25,411)	-
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	連接器、零件、五金模具之製造及銷售	734,708	註一	586,195	148,513	-	734,708	100%	(141,467)	548,084	-

年 底 累 計 大 陸 投 資 區	台 湾 匯 出 經 濟 領 域	自 投 資 資 本 額	部 投 資 資 本 額	審 財 會 依 經 濟 領 域	審 財 會 依 經 濟 領 域	部 投 資 資 本 額	審 貢 會 依 經 濟 領 域	部 投 資 資 本 額	規 定
USD32,737,071 (註三)	USD32,737,071 (註四)								(註五)

註一：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係依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三：係包含由第三地區轉投資公司之自有資金投資金額 USD7,544,000 元。

註四：係包含核准由第三地區轉投資公司之自有資金投資金額 USD7,544,000 元。

註五：一〇一年一月十三日經濟部工業局知字第 10100001350 號核發本公司申請營運總部認定函，不受原經濟部投資審會規定大陸地區投資限額為淨值 60% (843,199 仟元) 之限制。

股票代碼：3432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

地址：新北市中和區中正路八八〇號十三樓

電話：(〇二)三二三四九九八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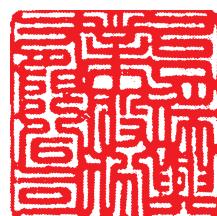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規定，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合併財務報表規定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林 樂 堯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二 年 三 月 二 十 六 日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0596 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156號12樓

Deloitte & Touche
12th Floor, Hung Tai Financial Plaza
156 Min Sheng East Road, Sec. 3
Taipei 10596, Taiwan, ROC

Tel : +886 (2) 2545-9988
Fax: +886 (2) 2545-9966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之合併經營成果與合併現金流量。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張敬人

張敬人



會計師 李東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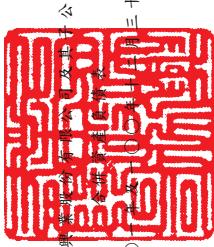
李東峰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中華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二十六日



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面額為元

代 碼	資 產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1100	流动資產（附註四）	\$ 770,703	40	\$ 915,320	44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一及十九）	\$ 72,600	4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动 (附註二及五)	-	-	74	-	2,522	應付票據	3,483	-
112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二、三及六）	11,172	1	10,447	1	2140	應付帳款	121,871	6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二、三及七）	288,174	15	318,620	15	2160	應付貨稅款	3,399	-
1178	其他應收款	1,894	-	2,666	-	2170	應付費用	101,158	5
1210	存貨—淨額（附註二及八）	81,520	4	109,793	5	2210	其他應付款	5,129	-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动（附註二及十五）	598	-	353	-	2272	一年到期之長期銀行借款（附註十二及十 九）	25,456	1
1291	受限制資產—流动（附註四及十九）	37,405	2	4,541	-	2298	其他流動負債	1,763	-
1298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附註二及十五）	19,405	1	23,296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335,773	16
11XX	流动資產合計	1,210,956	63	1,385,110	66	2421	長期銀行借款（附註十二及十九）	306,606	16
1480	長期投資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及 九）	-	-	-	-	182,524	長期銀行借款（附註十二及十九）	182,524	9
1501	固定資產（附註二、十及十九）	-	-	-	-	2820	其他負債 存入保證金（附註二—）	10	-
1521	成 本 上 地	41,325	2	41,325	2	2860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附註二及十五）	15,181	1
1531	房屋及建築	42,186	2	42,186	2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15,191	1
1537	機器設備	437,084	23	530,652	25	3110	股東權益（附註二、十四及十五）	504,441	26
1551	機具設備	21,475	1	27,071	1	3110	股東權益—每股面額10元，額定100,000仟股， 資本公司	656,260	35
1561	運輸設備	4,501	-	7,687	-	3210	股本溢價	362,038	19
1681	生物器具	25,379	2	29,015	2	3210	員工股票權 資本公司	362,038	17
15X1	其他設備	56,539	3	59,135	3	3271	3,928	365,966	19
15X9	減：累計折舊	628,489	33	737,071	35	32XX	保留盈餘	362,038	17
1599	減：累計減損	296,206	15	313,550	15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94,708	4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16,593	1	8,349	-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5	-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31,659	17	415,172	20	33XX	未分配盈餘	18,815	1
1720	無形資產 專利權（附註二）	2,400	-	4,800	-	3420	累積撥算調整數	355,574	19
1780	土地使用權（附註二）	4,629	3	49,152	3	3XXX	保留盈餘合計	19	-
17XX	無形資產合計	4,629	3	53,952	3	3420	累積撥算調整數	64,524	3
1820	其他資產 存出保證金（附註二—）	10,981	1	10,945	-	39,407	股東權益合計	1,591,919	76
1830	遞延費用—淨額（附註二—）	25,842	1	59,672	3	2	後附之附註係本公司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1,405,332	74
1880	預付退休金（附註二及十三）	-	-	2,568	-	2		1,405,332	74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	-	73,165	-	2		1,405,332	74
1XXX	資產 總 計	\$ 1,909,773	100	\$ 2,101,409	100	\$ 1,909,773	100	\$ 2,101,409	100



會計主管：張淑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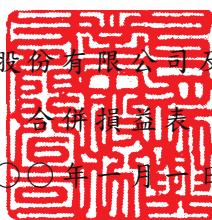


經理人：林樂賢



董事長：林樂堯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合
併每股純損為元

代碼	一〇一年度		一〇二年年度	
	金額	%	金額	%
4100 营業收入淨額（附註二）	\$ 874,941	100	\$ 1,053,430	100
5000 营業成本（附註二、八及十六）	786,355	90	963,938	91
5910 营業毛利	88,586	10	89,492	9
營業費用（附註十六）				
6100 推銷費用	59,414	7	80,340	8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153,625	18	155,217	1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8,121	3	26,722	2
6000 营業費用合計	241,160	28	262,279	25
6900 营業損失	(152,574)	(18)	(172,787)	(16)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9,275	1	12,264	1
7160 兌換淨益	-	-	5,565	-
7250 呆帳迴轉利益	1,490	-	-	-
7310 金融商品評價利益（附註二及五）	-	-	1,027	-
7480 什項收入	6,469	1	6,888	1
7100 营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17,234	2	25,744	2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4,912	1	2,397	-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淨損	8,550	1	12,902	1
7560 兌換淨損	2,878	-	-	-
7630 減損損失（附註二及十）	16,614	2	7,904	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金額	%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金額	%	金額	%
7650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附註二及五)	\$ 7	-	\$ -	-	-
7880	什項支出	2,871	-	3,297	1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合計	35,832	4	26,500	3	
7900	稅前損失	(171,172)	(20)	(173,543)	(17)	
8110	所得稅利益(附註二及十五)	(26,304)	(3)	(29,746)	(3)	
9600	合併純損	(\$ 144,868)	(17)	(\$ 143,797)	(14)	
代碼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9750	合併每股純損(附註十七) 合併基本每股純損	(\$ 2.65)	(\$ 2.21)	(\$ 2.64)	(\$ 2.19)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樂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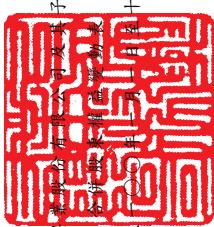


經理人：林樂賢



會計主管：張淑真





台端興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
股現金股利為元

	股本（附註十四）	資本公積（附註十四）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合計	累積換算數	調整數	（附註二）	股東權益合計
	股數(仟股)	金額	股票溢價	員工認股權	-\$	\$ 599,765	\$ 685,707	-\$	(\$ 18,815)	\$ 1,685,190
一〇〇年一月一日餘額	65,626	\$ 656,260	\$ 362,038	\$ 362,038		\$ 362,038				
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8,766	(8,766)	-	-
特別盈餘公積							18,815	(18,815)	-	-
現金股利 - 每股 0.5 元							32,813	(32,813)	-	(32,813)
一〇〇年度合併純損								(143,797)	(143,797)	(143,797)
外幣長期股權投資換算調整數										83,339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65,626	\$ 656,260	\$ 362,038	\$ 362,038		\$ 94,708	18,815	395,574	509,097	64,524
認列員工認股權酬勞							3,928	(18,815)	-	-
轉回特別盈餘公積								18,815	-	-
一〇〇年度合併純損								(144,868)	(144,868)	(144,868)
外幣長期股權投資換算調整數										(45,647)
一〇一 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65,626	\$ 656,260	\$ 362,038	\$ 362,038		\$ 94,708	\$ 269,521	\$ 364,229	\$ 18,877	\$ 1,405,332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樂堯
經理人：林樂賢


會計主管：張淑真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一〇一年度一〇〇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純損	(\$ 144,868)	(\$ 143,797)
折舊費用	61,016	68,228
攤銷費用	55,334	49,166
呆帳損失（迴轉利益）	(1,490)	277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10,068)	3,707
處分固定資產淨損	8,550	12,902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清算利益	(13)	-
固定資產轉列製造費用	-	509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3,928	-
減損損失	16,614	7,904
遞延所得稅	(29,602)	(33,128)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74	810
應收票據	(732)	10,504
應收帳款	31,973	114,555
其他應收款	782	130
存 貨	39,633	23,097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3,613	(4,230)
預付退休金	(16)	(15)
應付票據	(961)	901
應付帳款	(5,719)	(62,637)
應付所得稅	1,208	(16,084)
應付費用	(25,150)	(23,246)
其他應付款	(1,078)	(9,689)
其他流動負債	4,745	(68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7,773</u>	<u>(817)</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固定資產	(143,084)	(198,121)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10,408	5,728
土地使用權增加	-	(1,363)
存出保證金增加	(36)	(4,932)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遞延費用增加	(\$ 15,863)	(\$ 48,027)
受限制資產增加	(32,959)	(17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81,534)	(246,886)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3,087)	75,687
長期銀行借款增加	59,155	73,463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4,805)	4,760
發放現金股利	-	(32,813)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51,263</u>	<u>121,097</u>
 匯率影響數	(22,119)	44,200
 現金淨減少數	(144,617)	(82,406)
年初現金餘額	<u>915,320</u>	<u>997,726</u>
年底現金餘額	<u>\$ 770,703</u>	<u>\$ 915,320</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支付利息	<u>\$ 5,410</u>	<u>\$ 2,288</u>
支付所得稅	<u>\$ 2,090</u>	<u>\$ 19,466</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銀行借款	<u>\$ 25,456</u>	<u>\$ 24,491</u>
在建工程轉列土地使用權	<u>\$ -</u>	<u>\$ 45,487</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樂堯



經理人：林樂賢



會計主管：張淑真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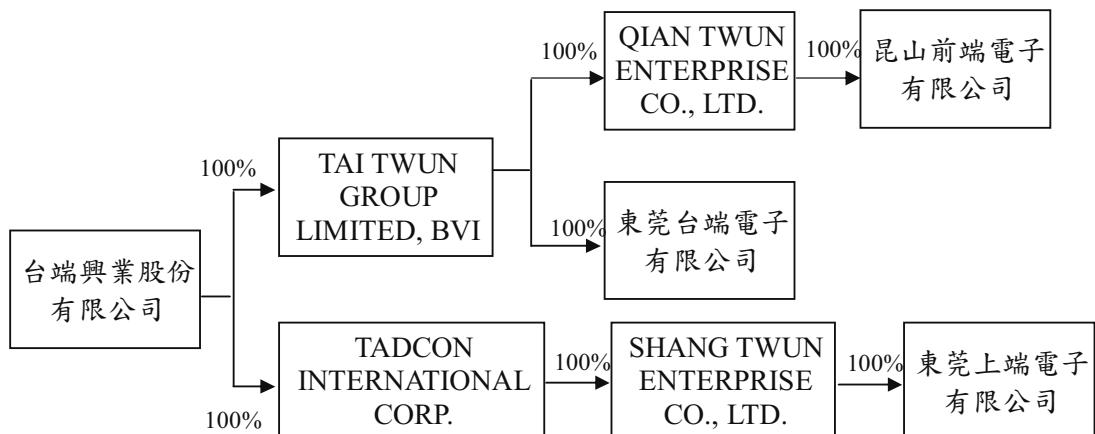
一、公司沿革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成立於七十七年五月，主要從事於電子及通訊端子與連接器之產銷業務。

母公司於九十三年七月二十三日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補辦公開發行，且於九十八年十二月二十五日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並於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日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於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十二月底之員工人數分別為889人及1,230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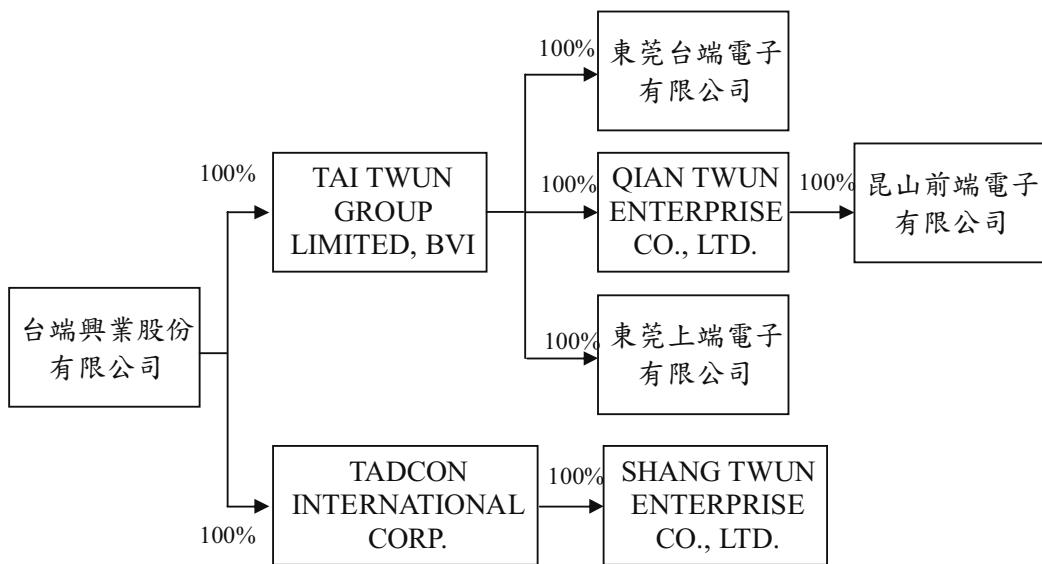
一〇〇年底併入合併財務報表之母公司及其子公司投資關係及持股比例如下所示：



母公司為簡化投資架構，於一〇〇年十二月二十三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東莞台端）吸收合併東莞上端電子有限公司（東莞上端），以東莞台端為存續公司。

因應集團投資架構之調整，母公司於一〇一年五月將 TADCON INTERNATIONAL CORP. (TADCON) 透過 SHANG TWUN ENTERPRISE CO., LTD. (SHANG TWUN) 轉投資子公司東莞上端之持股全數移轉予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TAI TWUN GROUP)，並於一〇一年六月二十八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解散並清算子公司 TADCON 及孫公司 SHANG TWUN。

一〇一年底併入合併財務報表之母公司及其子公司投資關係及持股比例如下所示：



TADCON 及 SHANG TWUN 於一〇一年八月清算，其清算前損益已併入一〇一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合併損益中。

TAI TWUN GROUP、SHANG TWUN 及 QIAN TWUN ENTERPRISE CO., LTD (QIAN TWUN)，主要係從事連接器、零件及五金模具之銷售業務。

TADCON，主要係從事投資控股之業務。

東莞台端、東莞上端及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昆山前端），主要係從事連接器、零件及五金模具之產銷業務。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準則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被投資公司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者，或持股未達百分之五十但對該被投資公司有控制能力，即構成母子關係。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母子公司間重要之交易及其餘額，均予銷除。子公司外幣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科目分別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係按歷史匯率換算為新台幣，其損益分別按各該年度之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差額則列為累積換算調整數。

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併入合併財務報表個體包括母公司、TAI TWUN GROUP、TADCON、QIAN TWUN、SHANG TWUN、昆山前端、東莞台端及東莞上端之帳目。

上述併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均依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編製。

(二) 外幣交易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收付結清時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作為當年度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三) 會計估計

依照前述準則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母公司及其子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存貨跌價損失、固定資產折舊、無形資產及遞延費用攤銷、減損損失、退休金、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所得稅暨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費用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四)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以及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變現之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五)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包括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以及於原始認列時，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母公司及其子公司成為金融商品合約之一方時，認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於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除列金融資產；於合約規定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除列金融負債。

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列為當年度費用，續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年度損益。金融商品除列時，出售所得價款或支付金額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計入當年度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衍生性商品未能符合避險會計者，係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平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平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公平價值之基礎：無活絡市場之金融商品，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

(六)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包括未上市（櫃）股票及興櫃股票等，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現金股利於除息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七) 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

備抵呆帳係按應收款項之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係依據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及經濟環境等因素，定期評估應收帳款之收回可能性。

如附註三所述，母公司及其子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修訂條文將原始產生之應收款納入適用範圍，故母公司及其子公司對於應收帳款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減損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應收帳款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應收帳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影響者，該應收帳款則視為已減損。客觀之減損證據可能包含：

1. 債務人發生顯著財務困難；或
2. 應收帳款發生逾期之情形；或
3. 債務人很有可能倒閉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

針對某些應收款項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來評估減損。應收帳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母公司及其子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帳款違約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為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以該應收帳款原始有效利率折現值之間的差額。應收款帳之帳面金額係藉由備抵評價科目調降。當應收款項視為無法回收時，係沖銷備抵評價科目。原先已沖銷而後續回收之款項係貸記備抵評價科目。備抵評價科目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為呆帳損失。

(八) 資產減損

倘資產（主要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與遞延費用）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九) 存 貨

存貨包括商品、製成品及原料。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十)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母公司對被投資公司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用權益法計價。

發放現金股利時作為投資減項；配發股票股利時，僅註記股數增加，不列為投資利益，並按收到股票股利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或帳面價值。

母公司與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順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按持股比例予以消除；惟如母公司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則予以全部消除。

母公司與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逆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按約當持股比例予以消除，並沖減長期股權投資。

母公司與採權益法計價之各被投資公司間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若母公司對產生交易之各被投資公司均擁有控制力，則各被投資公司間未實現利益應按母公司對產生損益之被投資公司約當持股比率遞延，除母公司對各被投資公司均擁有控制力之情形外，各被投資公司間未實現利益應按母公司持有各被投資公司之約當持股比率相乘後比例遞延。

出售時其成本係按加權平均法計算。

(十一)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計價。重大之更新及改良列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列為當年度費用。

折舊係採用直線法依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房屋及建築，三十年至五十年；機器設備，五年；模具設備，二年；運輸設備，五年；生財器具，三至五年；其他設備，三至五年。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則就其殘值按重行估計可使用年數繼續提列折舊。

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及累計折舊均自帳上減除。處分固定資產之利益或損失，列為當年度之營業外收入及利益或費用及損失。

(十二) 無形資產－專利權

主係轉軸技術專利權，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採用直線法按五年平均攤銷。

(十三) 無形資產－土地使用權

土地使用權係昆山前端使用江蘇省昆山市土地給付之權利金，採用直線法按五十年平均攤銷。

(十四) 遲延費用

遞延費用主係商標權、電腦軟體及辦公室裝潢等，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採用直線法按二至五年平均攤銷。

(十五) 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年度費用。

確定給付退休辦法發生縮減或清償時，將縮減或清償損益列入當期之淨退休金成本。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作跨期間之分攤，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年度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十七) 股份基礎給付

母公司發行員工認股權之給與日於九十九年一月一日（含）以後者，則依照金管會於九十九年三月十五日發布金管證審字第 0990006370 號之規定（該函令廢止金管證六字第 0960065898 號函），按預期既得認股權之最佳估計數量及給與日公平價值計算之認股權價值，於既得期間以直線法認列為當年度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後續資訊顯示預期既得之認股權數量與估計不同時，則修正原估計數。

(十八) 收入之認列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係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認列銷貨收入，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銷貨退回及折讓係於實際發生年度列為銷貨之減項，相關銷貨成本則列為銷貨成本之減項。備抵銷貨折讓係按估計可能發生之折讓損失提列。備抵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銷貨收入係按母公司及其子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包括(一)將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納入公報適用範圍；(二)增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債務困難修改條款時之減損規範。此項會計變動，對一〇〇年度合併純損及稅後合併基本每股純損並無影響。

四、現金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9,967	\$ 3,108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337,393	356,544
銀行定期存款一年利率一〇一年 0.50%-3.05% ; 一〇〇年 0.60%-3.50%	<u>460,843</u> 808,203	<u>560,209</u> 919,861
減：受限制資產一流動（附註十九）	(<u>37,500</u>) <u>\$ 770,703</u>	(<u>4,541</u>) <u>\$ 915,320</u>

五、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商品相關資訊如下：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u>	
遠期外匯合約	<u>\$ 74</u>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從事遠期外匯合約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之財務避險策略係以達成規避大部分現金流量風險為目的。

截至一〇〇年十二月底止，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幣別	到期期間	合約金額（仟元）
<u>一〇〇年十二月底</u>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人民幣	101.01.31	USD300/RMB1,902

於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交易目的之金融商品產生之淨益（損）分別為(7)仟元及1,027仟元。

六、應收票據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票據	\$ 11,285	\$ 10,553
減：備抵呆帳	(113)	(106)
	<u>\$ 11,172</u>	<u>\$ 10,447</u>

七、應收帳款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帳款	\$293,346	\$325,319
減：備抵呆帳	<u>(5,172)</u>	<u>(6,699)</u>
	<u>\$288,174</u>	<u>\$318,620</u>

八、存貨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商 品	\$ 12,596	\$ 21,076
製 成 品	59,495	72,122
原 料	<u>9,429</u>	<u>16,595</u>
	<u>\$ 81,520</u>	<u>\$109,793</u>

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 27,000 仟元及 38,360 仟元。

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786,355 仟元及 963,938 仟元。一〇一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10,068 仟元（主要係因於年度中處分提列跌價損失之存貨所致）；一〇〇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3,707 仟元。

九、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持 股	持 股		
	帳 面 金 額	比 例 %	帳 面 金 額	比 例 %
國內非上市（櫃）普通股				
富世達股份有限公司	\$ -	3.57	\$ -	3.57
歲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6.56	- -	6.56
台灣光纖股份有限公司	<u>- -</u>	<u>3.65</u>	<u>- -</u>	<u>3.65</u>
	<u>\$ - -</u>		<u>\$ - -</u>	

母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另經評估投資價值確已減損且回復之希望甚小，已全數提列減損損失。

十、固定資產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 8,884	\$ 7,998
機器設備	212,411	235,420
模具設備	14,552	16,916
運輸設備	2,141	4,117
生財器具	22,359	22,934
其他設備	<u>35,859</u>	<u>26,165</u>
	<u>\$296,206</u>	<u>\$313,550</u>
累計減損		
機器設備	\$ 16,585	\$ 8,349
其他設備	<u>8</u>	<u>-</u>
	<u>\$ 16,593</u>	<u>\$ 8,349</u>

一〇一年度東莞台端公司及昆山前端公司因部分機器設備及其他設備發生價值減損，予以提列減損損失 16,614 仟元。

一〇〇年度東莞上端公司因部分機器設備發生價值減損，予以提列減損損失 7,904 仟元。

十一、短期借款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抵押借款一年利率 2.31%	\$ 72,600	\$ -
信用借款一年利率 1.3836%	<u>-</u>	<u>75,687</u>
	<u>\$ 72,600</u>	<u>\$ 75,687</u>

十二、長期銀行借款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抵押借款		
台灣企銀一自九十五年八月起分期攤還，每月付息，至一一二年七月清償完畢，年利率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分別為 1.8% 及 2.195%	\$ 39,215	\$ 42,892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信用借款

兆豐商銀一一〇一年及一〇〇 年十二月底分別為 2,813 仟美金及 3,000 仟美金，自 一〇〇年十一月起，分期攤 還本金，每季付息，至一〇 五年八月清償完畢，年利 率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分別 為 1.62% 及 1.5494%	\$ 81,675	\$ 90,825
台灣企銀一一〇一年十二月底 為 3,000 仟美金，自一〇三 年三月起，分期攤還本 金，每季付息，至一〇六年 三月清償完畢，年利率一〇 一年為 2.7367%	87,120	-
上海商銀一一〇年十二月底 為 500 仟美金，自九十九 年一月起，分期攤還本 金，每季付息，已於一〇一 年九月清償完畢，年利率 一〇〇年為 2.2132%	<hr/> - 208,010	<hr/> 15,138 148,855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u>25,456</u>) <u>\$182,554</u>	(<u>24,491</u>) <u>\$124,364</u>

十三、員工退休金

母公司、TAI TWUN GROUP、QIAN TWUN 及 SHANG TWUN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母公司、TAI TWUN GROUP、QIAN TWUN 及 SHANG TWUN 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合計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2,999 仟元及 3,183 仟元。

母公司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母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母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認列之退休金利益分別為 16 仟元及 15 仟元。

母公司經新北市政府北府勞安字第 1011139668 號及第 1000047185 號核准分別自一〇一年一月至十二月底及一〇〇年一月至十二月底止暫停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

東莞台端、昆山前端及東莞上端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自員工薪資提撥之退休金，相對提撥一定之比例，一併存入退休基金專戶，該專戶係委由當地法定保險機構管理。員工退休時，可由基金專戶領取員工自提儲金及公司相對提撥儲金暨其孳息。東莞台端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 2,778 仟元及 3,479 仟元；昆山前端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 2,172 仟元及 2,633 仟元；東莞上端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 122 仟元及 69 仟元。

母公司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一) 淨退休金利益組成項目：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利息成本	\$ 212	\$ 210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報酬	(237)	(235)
退休金損失攤銷數	<u>9</u>	<u>10</u>
淨退休金利益	(\$ 16)	(\$ 15)

(二) 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預付退休金之調節：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	\$ -
非既得給付義務	<u>8,324</u>	<u>8,061</u>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累積給付義務	\$ 8,324	\$ 8,061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u>2,473</u>	<u>2,539</u>
預計給付義務	10,797	10,600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11,959)	(11,844)
提撥狀況	(1,162)	(1,244)
退休金利益未攤銷餘額	(1,422)	(1,324)
預付退休金	(\$ 2,584)	(\$ 2,568)

(三) 精算假設：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折現率	1.875%	2.00%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2.000%	2.00%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投資報酬率	1.875%	2.00%
(四) 提撥至退休基金金額	<hr/> \$ -	<hr/> \$ -
(五) 由退休基金支付金額	\$ -	\$ -

十四、股東權益

員工認股權

母公司於一〇一年三月二十一日給與員工認股權 3,000 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一仟股。給與對象包含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六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二年之日起，可行使認股權比例 40%；屆滿三年，可行使認股權比例 70%；屆滿四年，可行使認股權比例 100%。認股權行使價格為發行當日母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認股權發行後，遇有母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

一〇一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相關資訊如下：

員 工 認 股 權	單 位	一 ○ 一 年 度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	(元)
年初流通在外	-	\$	-
本年度給與	3,000	12.75	
本年度失效	(450)	-	
年底流通在外	2,550	12.75	
年底可行使	-		
本年度給與之認股權加權平均 公平價值 (元)	\$ 5.34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
如下：

一 ○ 一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行使價格之範圍 (元)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 (年)
	\$12.75	5.22

母公司於一〇一年度給與之員工認股權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
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參數如下：

	一 ○ 一 年 度 紉 與
給與日股價	12.75 元
行使價格	12.75 元
預期波動率	50.40%
預期存續期間	4-5 年
預期股利率	0%
無風險利率	1.01-1.09%

母公司於一〇一年度給與之員工認股權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
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3,928 仟元。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部分得用以彌補虧
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
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因員工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母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應先提撥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再就其餘額先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之董事監察人酬勞及不低於百分之三之員工紅利後，其餘額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保留或分派之。

母公司正值產業成長階段，基於公司營運之需要暨股東權益最大化之考量，股利分派採取剩餘股利政策，依據母公司未來之資本預算規劃，衡量未來年度之資金需求，並綜合考量獲利狀況、財務結構及對每股盈餘稀釋程度等因素，由董事會擬具適當之股利分派方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股利發放原則採現金股利 20%-100%，股票股利 0%-80%，以能適應公司營運及成長需要並兼顧股利平衡及股東權益為原則。

母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為虧損，因是未估列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母公司分配盈餘時，依法令規定就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有減少，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母公司股東常會於一〇一年六月二十六日決議通過一〇〇年度虧損撥補案，不配發股利、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及因九十九年度股東權益減項數額迴轉，故將九十九年度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18,815 仟元轉回未分配盈餘。

母公司股東常會於一〇〇年六月二十八日決議通過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8,766	
特別盈餘公積	18,815	
現金股利	<u>32,813</u>	\$ 0.50
	<u>\$ 60,394</u>	

母公司於一〇〇年六月二十八日之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九十九年度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如下：

	九 十 九 年 度	
	現 金 紅 利	員 工 紅 利
員工紅利	\$ 5,000	
董事酬勞	1,000	
	九 十 九 年 度	董 監 事 酬 勞
股東會決議配發金額	\$ 5,000	\$ 1,000
財務報表認列金額	<u>5,000</u>	<u>1,000</u>
	<u>\$ -</u>	<u>\$ -</u>

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與各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事酬勞並無差異。

母公司一〇二年三月二十六日董事會擬議一〇一年度不分配盈餘，以未分配盈餘彌補一〇一年度虧損之盈虧撥補案尚待預計於一〇二年六月二十四日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有關母公司董事會擬議及股東會決議分配之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五、所得稅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依各該公司帳列稅前損失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利益與當年度所得稅利益之調節如下：

	一〇一 年 度	一〇〇 年 度
稅前損失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 得稅利益	(\$ 28,658)	(\$ 44,554)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永久性差異	\$ 2,111	\$ 10,040
暫時性差異	<u>29,602</u>	<u>39,021</u>
當年度應納所得稅	3,055	4,507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	(29,602)	(33,128)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u>243</u>	<u>(1,125)</u>
	<u>(\$ 26,304)</u>	<u>(\$ 29,746)</u>

資產負債表上應付所得稅（應收退稅款）之變動如下，其中應收退稅款係包含於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項下：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年初餘額	\$ 2,191	\$ 18,275
當年度應納所得稅	3,055	4,507
當年度支付稅額	(4,035)	(19,466)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243	(1,125)
應收退稅款	<u>1,945</u>	<u>-</u>
年底餘額	<u>\$ 3,399</u>	<u>\$ 2,191</u>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構成項目如下：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流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現存貨跌價損失	\$ 6,640	\$ 7,389
遞延呆帳損失	499	661
未實現兌換淨損	-	1,381
未實現金融商品評價 損失	<u>-</u>	<u>111</u>
	<u>7,139</u>	<u>9,542</u>
減：備抵評價	<u>(6,518)</u>	<u>(8,017)</u>
	<u>621</u>	<u>1,525</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淨益	(23)	(1,172)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	<u>\$ 598</u>	<u>\$ 353</u>

(接次頁)

(承前頁)

	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非流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資產減損損失	\$ 7,901	\$ 5,839
未實現專利權	<u>681</u>	<u>511</u>
	8,582	6,350
減：備抵評價	(7,901)	(5,839)
	<u>681</u>	<u>511</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		
收益	(15,423)	(44,612)
其 他	(439)	(437)
	(15,862)	(45,049)
淨遞延所得稅負債	(\$ 15,181)	(\$ 44,538)

母公司一○一及一○○年底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 146,669 仟元及 141,129 仟元。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八十六年度以前未分配盈餘	\$ 7,949	\$ 7,949
八十七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u>261,572</u>	<u>387,625</u>
	<u>\$269,521</u>	<u>\$395,574</u>

母公司一○一及一○○年度因係虧損且未分配盈餘，是以未有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依所得稅法規定，母公司分配屬於八十七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母公司截至九十九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惟母公司不服其九十九年度之核定，目前正申請復查中。

十六、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一○一年度			一○○年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134,400	\$ 89,688	\$224,088	\$ 201,445	\$ 96,423	\$297,868
退休金	-	8,055	8,055	-	9,349	9,349
伙食費	85	5,920	6,005	4,651	3,484	8,135
福利金	10	1,116	1,126	389	880	1,269
員工保險費	-	9,130	9,130	-	12,636	12,636
其他用人費用	-	261	261	18	325	343
	<u>\$134,495</u>	<u>\$114,170</u>	<u>\$248,665</u>	<u>\$206,503</u>	<u>\$123,097</u>	<u>\$329,600</u>
折舊費用	\$ 52,253	\$ 8,763	\$ 61,016	\$ 59,024	\$ 9,204	\$ 68,228
攤銷費用	44,370	10,964	55,334	40,738	8,428	49,166

十七、合併每股純損

單位：新台幣元

	一○一年度		一○○年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合併基本每股純損	<u>(\$ 2.65)</u>	<u>(\$ 2.21)</u>	<u>(\$ 2.64)</u>	<u>(\$ 2.19)</u>

計算合併每股純損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金額(分子)		股數(分母) (仟股)	每股純損(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一○一年度

合併基本每股純損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年度母公司純

損 (\$ 174,065) (\$ 144,868) 65,626 (\$ 2.65) (\$ 2.21)

一○○年度

合併基本每股純損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年度母公司純

損 (\$ 173,186) (\$ 143,797) 65,626 (\$ 2.64) (\$ 2.19)

母公司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九六）基秘字第○五二號函，將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應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若企業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合併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合併稀釋每股盈餘。計算合併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或淨值，作為發行股數

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合併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九十九年度之員工紅利應假設將採發放股票方式而視為潛在普通股，惟因該潛在普通股具有反稀釋作用，故未計算一○○年度合併稀釋每股純損。

母公司員工認股權應假設其執行認股而視為潛在普通股，惟因該潛在普通股具有反稀釋作用，故未計算一○一年度合併稀釋每股純損。

十八、關係人交易

董事、監察人及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一○一年度	一○○年度
薪資	\$ 3,360	\$ 3,378
獎金	250	-
紅利	-	-
其他	<u>109</u>	<u>81</u>
	<u>\$ 3,719</u>	<u>\$ 3,459</u>

十九、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母公司資產業已提供母公司作為關稅履約、長期銀行借款及為昆山前端公司作為長短期銀行借款額度之擔保品：

	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定期存單（帳列受限制資產一流動）	\$ 37,500	\$ 4,541
固定資產一淨額	<u>69,076</u>	<u>69,845</u>
	<u>\$106,576</u>	<u>\$ 74,386</u>

二十、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截至一○一年底止，除已於財務報表附註十九列示者外，母公司及其子公司重大之承諾及或有事項如下：

- (一) 昆山前端公司已簽訂之工程合約總價為 408,880 仟元(人民幣 88,499 仟元)，已支付 294,687 仟元(人民幣 63,783 仟元)，該工程預計一○二年度完工。
- (二) 母公司為昆山前端公司提供融資額度 246,840 仟元之背書保證，截至一○一年底止昆山前端公司實際動支金額為 246,840 仟元。

二一、金融商品相關資訊

(一) 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面價值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面價值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平價值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面價值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平價值
金融資產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一流動	\$ -	\$ -	\$ 74	\$ 74	
存出保證金	10,981	10,981	10,945	10,945	
金融負債					
長期銀行借款（含一年內 到期）					
	208,010	208,010	148,855	148,855	
存入保證金	10	10	4,815	4,815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或現時收付價格與帳面價值相當，其帳面價值應為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應收票據—淨額、應收帳款—淨額、其他應收款、受限制資產一流動、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母公司及其子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係以台灣銀行及中國銀行報價系統所顯示之外匯換匯匯率，就個別遠期外匯合約到期日之遠期匯率分別計算個別合約之公平價值。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係為未上市（櫃）公司，因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不列示其公平價值。

4. 長期銀行借款以其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相近之到期日）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
5. 存出保證金及存入保證金因無明確到期日，故以帳面價值為公平價值。

(二)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金融資產之公平價值，以評價方法估計者為：

	評價方法估計 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 之金額
	<u>一〇一年</u>	<u>一〇〇年</u>
	<u>十二月三十一日</u>	<u>十二月三十一日</u>
<u>資產</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		
融資產—流動	\$ _____ -	\$ _____ 74

(三)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於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因持有已結清之遠期外匯合約以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為當期淨益（損）之金額為(7)仟元及 953 仟元；一〇〇年度因持有未結清之遠期外匯合約以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為當期淨益之金額為 74 仟元。

(四)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261,808 仟元及 405,209 仟元；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536,406 仟元及 511,526 仟元；金融負債分別為 280,610 仟元及 224,542 仟元。

(五)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並未持有其他重大之金融資產與匯率、利率及市場價格有顯著相關，而具重大市場風險者。

2.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母公司及其子公司因交易對方未履行合約義務之潛在影響。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信用風險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由於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之交易對象均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故預期無重大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母公司投資之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均無活絡市場，唯已全數提列減損損失，故預期無重大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風險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從事之短期及長期銀行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市場利率增加 1%，將使現金流出一年增加 2,806 仟元。

(六) 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美 金	USD	24,479	29.04	\$ 710,870	USD	22,863	30.275	\$ 692,177
港 幣	HKD	10,994	3.747	41,195	HKD	13,355	3.897	52,044
人 民 幣	RMB	7,720	4.6202	35,668	RMB	82,951	4.8049	398,570
日 幣	JPY	278	0.3364	94	JPY	278	0.3906	109
新 加 坡 幣	SGD	1	23.76	24	SGD	1	23.31	23
歐 元	EUR	0.3	38.49	12	-	-	-	-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USD	9,330	29.04	270,943	USD	15,621	30.275	472,926
人 民 幣	RMB	145	4.6202	670	RMB	15,529	4.8049	74,615
港 幣	HKD	157	3.747	588	HKD	133	3.897	518

二二、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四。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五。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六。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七。
9. 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附表八。
10. 被投資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附註五及二一。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九。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六及七。
3.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附註十九及附表二。
4.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資金融通情形：附表一。
5. 其他對當年度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無。

(四) 母子公司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附表十。

二三、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之規定，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一○一年度	一○○年度
		一○一年度
連接器事業群	\$ 576,776	(\$ 2,766)
其 他	<u>298,165</u>	<u>3,817</u>
繼續營業單位總額	<u>\$ 874,941</u>	<u>\$ 1,053,430</u>
利息收入		9,275
兌換淨益（損）		(2,878)
呆帳迴轉利益		1,490
處分固定資產淨損		(8,550)
利息費用		(4,912)
金融商品評價淨益（損）		(7)
減損損失		(16,614)
什項收支淨額		3,598
管理及總務費用		(<u>153,625</u>)
稅前損失		<u>(\$ 171,172)</u>
		<u>(\$ 173,543)</u>

以上報導之收入係與外部客戶交易所產生。一○一及一○○年度並無任何部門間銷售。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應分攤之管理及總務費用、利息收入、兌換淨益（損）、呆帳迴轉利益、處分固定資產淨損、利息費用、金融商品評價淨益（損）、減損損失、什項收支淨額以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部門資產及負債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資產及負債之衡量金額並未提供予營運決策者，故部門資產及負債衡量金額為零。

(三) 其他部門資訊

	折 舊 與 摊 銷	
	一○一 年 度	一○○ 年 度
連接器事業群	\$ 76,700	\$ 86,659
其 他	<u>39,650</u>	<u>30,735</u>
	<u>\$ 116,350</u>	<u>\$ 117,394</u>

(四) 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一○一年度	一○○年度
連接器成品類	\$ 576,776	\$ 777,630
其 他	<u>298,165</u>	<u>275,800</u>
	<u>\$ 874,941</u>	<u>\$ 1,053,430</u>

(五) 地區別資訊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於兩個地區營運－台灣及中國。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 自 外 部 客 戶 之 收 入	
	一○一年度	一○○年度
台 灣	\$ 653,060	\$ 732,089
中 國	<u>221,881</u>	<u>321,342</u>
	<u>\$ 874,941</u>	<u>\$ 1,053,430</u>

(六) 主要客戶資訊

一○一及一○○年度連接器事業群之收入金額 576,776 仟元及 777,630 仟元中，分別有 89,916 仟元及 85,538 仟元係來自本公司之最大客戶。一○一及一○○年度單一客戶收入達本公司收入總額 10% 之資訊如下。

客 戶	一○一年度		一○○年度	
	銷 售 金 額	佔收入%	銷 售 金 額	佔收入%
英源達科技有限公司	\$ 89,916	10	\$ 85,538	8

二四、事先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事項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九十九年二月二日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九九○○○四九四三號函令之規定，於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事先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情形如下：

(一) 依據金管會於九十八年五月十四日宣布之「我國企業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推動架構」，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一○二年起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稱「IFRSs」）編製合併財務報告，

為因應上開修正，母公司業已成立專案小組，並訂定採用 IFRSs 之計畫，該計畫係由總經理統籌負責，謹將該計畫之重要內容、預計完成時程及目前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計 畫 內 容	主 要 執 行 單 位	目 前 執 行 情 形
成立專案小組	總經理	已完成
訂定採用 IFRSs 轉換計畫	財務部	已完成
完成現行會計政策與 IFRSs 差異之辨認	財務部	已完成
完成 IFRSs 合併個體之辨認	財務部	已完成
完成 IFRS1 「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各項豁免及選擇對公司影響之評估	財務部	已完成
完成資訊系統應做調整之評估	資訊部、財務部	已完成
完成內部控制應做調整之評估	稽核室、財務部	已完成
決定 IFRSs 會計政策	財務部	已完成
決定所選用 IFRS1 「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之各項豁免及選擇	財務部	已完成
完成編製 IFRSs 開帳日財狀況表	財務部	已完成
完成編製 IFRSs 2012 年比較財務資訊之編製	財務部	進度正常
完成相關內部控制（含財務報導流程及相關資訊系統）之調整	稽核室、財務部	已完成

(二)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評估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產生之重大差異及影響說明如下：

1.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資 產	中華民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影 響	金 額	I F R S s	說 明	
現 金	\$ 915,320	(\$ 363,256)	\$ 552,064	6.(3)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流動	-	367,797	367,797	6.(3)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353	(353)	-	6.(1)	
受限制資產—流動	4,541	(4,541)	-	6.(3)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	2,036	2,036	6.(1)	
土地使用權	49,152	(49,152)	-	6.(4)	
預付租賃款	-	49,152	49,152	6.(4)	
預付退休金	2,568	(1,711)	857	6.(2)	
負 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44,538	1,392	45,930	6.(1)及(2)	
權 益					
保留盈餘	509,097	63,104	572,201	4.及 6.(2)	
累積換算調整數/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64,524	(64,524)	-	6.(5)	

2.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影響金額	I F R S s	說明
<u>資產</u>				
現金	\$ 770,703	(\$ 188,860)	\$ 581,843	6.(3)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	-	226,360	226,360	6.(3)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598	(598)	-	6.(1)
受限制資產－流動	37,500	(37,500)	-	6.(3)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	1,302	1,302	6.(1)
土地使用權	46,292	(46,292)	-	6.(4)
預付租賃款	-	46,292	46,292	6.(4)
預付退休金	2,584	(1,798)	786	6.(2)
<u>負債</u>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15,181	418	15,599	6.(1)及(2)
<u>權益</u>				
未分配盈餘	364,229	63,012	427,241	4.及 6.(2)
累積換算調整數／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8,877	(64,524)	(45,647)	6.(5)

3. 一〇一年度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影響金額	I F R S s	說明
營業費用	\$ 241,160	(\$ 28)	\$ 241,132	6.(2)
所得稅利益	26,304	(5)	26,299	6.(2)
<u>其他綜合損益</u>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45,647)	(45,647)	6.(6)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	-	(115)	(115)	6.(2)及(6)

4. 轉換日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於一〇一年四月六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一〇一〇〇一二八六五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 IFRSs 時，應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但轉換日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時，得僅就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予以提列。嗣後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

餘。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故將僅就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 63,104 仟元予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5.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豁免選項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係說明當企業首次採用 IFRSs 作為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之基礎時應遵循之程序。依據該準則，合併公司應建立 IFRSs 下之會計政策，且追溯適用該等會計政策以決定轉換至 IFRSs 日（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初始資產負債表，該準則對追溯適用之原則提供若干豁免選項。母公司及其子公司採用之主要豁免選項說明如下：

認定成本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於轉換至 IFRSs 日對部分土地選擇以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歷史成本作為該日之認定成本。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係依 IFRSs 採成本模式衡量，並追溯適用相關規定。

員工福利

母公司選擇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所有未認列累積精算損益於轉換至 IFRSs 日認列於保留盈餘。

累積換算調整數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於轉換至 IFRSs 日選擇將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認定為零，並於該日認列於保留盈餘。

上述豁免選項對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影響已併入以下「6. 轉換至 IFRSs 之重大調節說明」中說明。

6. 轉換至 IFRSs 之重大調節說明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存在之重大差異如下：

(1) 遲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評估其可實現性後，認列相關備抵評價金額。轉換至 IFRSs

後，僅當所得稅利益很有可能實現時始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不再使用備抵評價科目。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轉換至 IFRSs 後，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一律分類為非流動項目。

此外，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同一納稅主體之流動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應互相抵銷，僅列示其淨額；非流動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亦同。轉換至 IFRSs 後，企業有法定執行權利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有關者，始應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遞延所得稅重分類至非流動資產之金額分別為 1,302 仟元及 2,036 仟元；遞延所得稅重分類至非流動負債之金額分別為 704 仟元及 1,683 仟元。

(2) 員工福利－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之精算損益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所產生之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應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加以攤銷並列入淨退休金成本。轉換至 IFRSs 後，由於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過渡規定，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相關影響數應一次認列並調整保留盈餘。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精算損益係採用緩衝區法按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攤銷認列於損益項下。轉換至 IFRSs 後，依照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精算之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益將

選擇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於權益變動表認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予重分類至損益。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母公司因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規定重新精算確定福利計畫，並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分別調整減少預付退休金 1,798 仟元及 1,711 仟元；遞延所得稅負債分別調整減少 286 仟元及 291 仟元。另一〇一年度退休金利益調整增加 28 仟元、所得稅利益調整減少 5 仟元及其他綜合損失調整增加 115 仟元。

(3) 存款期間超過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對於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定義，係指庫存現金、活期存款、支票存款、可隨時解約且不損及本金之定期存款、可隨時出售且不損及本金之可轉讓定期存單。轉換至 IFRSs 後，符合約當現金定義之投資，必須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因此，通常只有短期內（例如，自取得日起三個月內）到期之投資方可視為約當現金，因是轉換至 IFRSs 後，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將轉列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重分類至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之金額分別為 226,360 仟元及 367,797 仟元。

(4) 土地使用權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所持有之土地使用權分類為無形資產。

轉換至 IFRSs 後，土地使用權係屬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之適用範圍，應予單獨列為預付租賃款。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土地使用權重分類至預付租賃款之金額分別為 46,292 仟元及 49,152 仟元。

(5) 累積換算調整數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於轉換至 IFRSs 日選擇將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認定為零，並於該日認列於保留盈餘。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累積換算調整數重分類至未分配盈餘皆為 64,524 仟元。

(6) 合併綜合損益表之調節說明

轉換至 IFRSs 後，綜合損益表係包含當年度淨利及其他綜合損益。

(三)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係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已翻譯並經金管會認可之二〇一〇年 IFRSs 版本以及金管會於一〇〇年十二月二十二日修正發布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作為上開評估之依據。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上述之評估結果，可能因未來主管機關發布規範採用 IFRSs 相關事項之函令暨國內其他法令因配合採用 IFRSs 修改規定所影響，而與未來實際差異有所不同。

台灣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年度最高餘額 (註三)	年底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業務性質	往來有短期融資需求 金必要之原因	呆帳	備金	抵擔	保	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 總額
1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 58,080 (US \$2,000 千元)	\$ -	2%	短期資金融通	\$ -	持股達 100% 之被投資孫 公司	-	-	-	\$ 418,401 (註二)	\$ 418,401 (註一)

註一：依「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累積資金貸與他人總額不得超過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淨值之百分之四十。

註二：依「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對持股達百分之百之被投資公司有短期融資資金之必要，其個別資金貸與之總額，以不超過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淨值之百分之四十四為限。

註三：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美金：新台幣=1：29.04 予以換算。

註四：轉投資公司間資金貸與及其利息收支，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台灣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公司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對象 關係 (註二)	單一企業 保証之限額 (註三)	本年度最高 保證餘額 (註四)	年底背書保証餘額 (註四)	以背書 保証額 (註四)	財產擔保 保證金額 淨值	累計背書保証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比率	背書保証最高限額 (註三)
0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			\$ 562,133 (US\$10,200仟元) (註五)	\$ 296,208 (US\$8,500仟元)	\$ 246,840 (US\$8,500仟元)	\$ 36,500	17.56%	\$ 562,133	

註一：本公司填0；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按權益法評價之曾孫公司。

註三：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累積對外背書保証責任最高限額為淨值之40%；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証限額除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100%之子公司不得超過淨值40%外，其餘不得超過淨值10%。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得對外背書保証限額為本公司淨值之40%，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証限額除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100%之子公司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40%外，其餘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20%。

註四：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美金：新台幣=1：29.04予以換算。

註五：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一〇一年度實際動支最高背書保証金額為296,208仟元；十二月底餘額為246,840仟元。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有 價 證 券 類	有 價 證 券 名	帳 本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年 股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股 權 淨 值	底 備 值	註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證券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富世達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6,315,928 股	\$ 1,046,003	100	\$ 1,046,003			註一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證券	富世達股份有限公司	威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83,080 股	-	3.57	-			註二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證券	威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光纖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000 股	-	6.56	-			註二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證券	台灣光纖股份有限公司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	孫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20,000 股	-	3.65	-			註二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權益證券	QIAN TWUN ENTERPRISE CO., LTD.	QIAN TWUN ENTERPRISE CO., LTD.	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15,000 股	534,758	100	294,391	100	294,391	註一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權益證券	東莞上端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負債—其他	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25,411)	100	534,758	100	534,758	註一
QIAN TWUN ENTERPRISE CO., LTD.	權益證券	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	曾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548,084	100	(25,411)	100	(25,411)	548,084	註一

註一：係依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之股權淨值按持股比例計算。

註二：係依被投資公司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之股權淨值按持股比例計算。

註三：轉投資公司間投資損益、投資公司長期股權投資與被投資公司股權淨值，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冲銷。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

附表四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年股數	初買額	買入金額	賣出金額	其他(註)	年	
									股	股
TAITWUN GROUP LIMITED, BVI	QIANTWUN ENTERPRISE CO., LTD.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	95,000	\$ 556,639	20,000	\$ 148,513 (USD5,000)	—	\$	—
QIANTWUN ENTERPRISE CO., LTD.	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	563,401	—	—	148,513 (USD5,000)	—	\$	—

註一：係依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失(147,637)仟元及累積換算調整數(22,757)仟元。

註二：係依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失(141,467)仟元及累積換算調整數(22,363)仟元。

註三：轉投資公司間之投資損益、投資公司長期股權投資與被投資公司股權淨值，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冲銷。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取得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交易事實發生日	交易日期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關係人	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依據	取得目的及情形	約定事項
						關係人與發行人之間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參考	其他	
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	廠房及員工宿舍土建及機電工程	100.07 (註)	\$ 408,880	\$ 294,687	江蘇南通六建建設集團有限公司及其他廠商	—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無

註：該日期係指交易簽約日。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 銷 公 ） 進 之	貨 文	易 對	象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 易 條 件 與 一 般 交 易 不 同		應 收 (付) 票 據 、 帳 款 佔 總 應 收 (付) 票 據 、 帳 款 比 率	備 註	
					進 (銷) 貨 金	進 (銷) 貨 金	佔 總 貨 金 之 比	授 信 期 間	單	價 授 信 期 間	餘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TAITWUNG GROUP LIMITED, BVI	子公司	孫公司	孫公司	進 貨	進 貨	\$ 293,973	50%	(註)	—	—	(\$ 126,722)	(64%)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QIAN TWUN ENTERPRISE CO., LTD.	孫公司	孫公司	孫公司	進 貨	進 貨	(293,973)	30%	(註)	—	—	(56,191)	(28%)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母公司	母公司	母公司	銷 貨	銷 貨	(62%)	(62%)	(註)	—	—	126,722	82%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子公司	子公司	子公司	進 貨	進 貨	88%	88%	(註)	—	—	(117,928)	(99%)
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	QIAN TWUN ENTERPRISE CO., LTD.	子公司	子公司	子公司	進 貨	進 貨	98%	98%	(註)	—	—	(84,166)	(99%)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QIAN TWUN ENTERPRISE CO., LTD.	母公司	母公司	母公司	銷 貨	銷 貨	(83%)	(83%)	(註)	—	—	56,191	92%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	TAITWUNG GROUP LIMITED, BVI	母公司	母公司	母公司	銷 貨	銷 貨	(95%)	(95%)	(註)	—	—	117,928	93%
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	QIAN TWUN ENTERPRISE CO., LTD.	母公司	母公司	母公司	銷 貨	銷 貨	(91%)	(91%)	(註)	—	—	84,166	92%

註一：關係人間進銷貨價格係依雙方約定，貨款通常先以收付互抵方式處理，餘依約定授信條件收付款，其關係人授信條件為月結 150 天，惟將視資金狀況彈性調整之。

註二：上表列示之所有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銷除。

台灣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人 關係人 餘額	應收帳款 金額	轉 金	逾期 額	應收 關係人 款項 理處	收 款 方式	期後 收回 金額	呆 賬 金額
TAITWUN GROUP LIMITED, BVI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	台灣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127,811 (註一) 117,928	2.16 3.14	\$ - - -	金額	期後 收回 金額	\$ 31,876 20,449	\$ - - -
	TAITWUN GROUP LIMITED, BVI	母公司							

註一：係包含應收帳款 126,722 仟元及其他應收款 1,089 仟元。

註二：上表列示之所有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銷除。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八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营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年 底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年 度 認 列 之 備 註
				一 ○ 一 年 底	\$ 880,787	\$ 806,887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TAITWUN GROUP LIMITED, BVI	英屬維京群島	連接器、零件、五金模具銷售	-	58,536	-	-	(\$ 163,992)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TADCON INTERNATIONAL CORP.	西薩摩亞	投資控股	-	-	-	(7,710)	(7,710)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	廣東省東莞市	連接器、零件、五金模具之製造及銷售	276,753	-	100	294,391	919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QIANTWUN ENTERPRISE CO., LTD.	英屬維京群島	連接器、零件、五金模具之銷售	734,708	586,195	115,000股	100	534,758 (147,637) (147,637)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東莞上端電子有限公司	廣東省東莞市	連接器、零件、五金模具之製造及銷售	-	-	100	(25,411)	(31,475) (23,655)
TADCON INTERNATIONAL CORP.	SHANG TWUN ENTERPRISE CO., LTD.	模里西斯	連接器、零件、五金模具之銷售	-	58,536	-	-	(7,701) (7,701)
SHANG TWUN ENTERPRISE CO., LTD.	東莞上端電子有限公司	廣東省東莞市	連接器、零件、五金模具之製造及銷售	-	58,536	-	-	(31,475) (7,820)
QIANTWUN ENTERPRISE CO., LTD.	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	江蘇省昆山市	連接器、零件、五金模具之製造及銷售	734,708	586,195	-	100	548,084 (141,467) (141,467)

註一：係依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

註二：轉投資公司間投資損益、投資公司長期股權投資與被投資公司股權淨值，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冲銷。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九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公司 被投資 資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年自累積投資額	年初台灣匯出資本額	本年台灣匯出資本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額	本年度認列(損)益(註二)	列年帳面價值	資本年度止已 回投資收益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	\$ 276,753	註一	\$ 276,753	\$ -	\$ -	\$ 276,753	100%	\$ 919	\$ 294,391
東莞上端電子有限公司	58,536	註一	58,536	-	-	58,536	100%	(31,475)	(25,411)
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	734,708	註一	586,195	148,513	-	734,708	100%	(141,467)	548,084
年 底 累 計 自 台 灣 匯 出 經 濟 部 投 資 金 額 核 准 投 資 金 額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金 額	USD32,737,071 (註三)	USD32,737,071 (註四)							
走 赴 大 陸 地 區								(註五)	

註一：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係依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三：係包含由第三地區轉投資公司之自有資金投資金額 USD7,544,000 元。

註四：係包含核准由第三地區轉投資公司之自有資金投資金額 USD7,544,000 元。
註五：一〇一年十三日經濟部工業局工知字第 1010001350 號核發本公司申請營運總部認定函，不受原經濟部投資審會規定大陸地區投資限額為淨值 60% (843,199 仟元) 之限制。

註六：轉投資公司間投資損益、投資公司長期股權投資與被投資公司股權淨值，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來往情形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〇一年度

編號 (註一)	交易人 名稱	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科	交易		往來 額	交易條件 (註三)	佔合併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四)
				交 易 日 期	金 額			
0	台端興業		TAI TWUN GROUP	1	銷貨成本 應付帳款—關係人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應付帳款—關係人 銷貨成本 銷貨收入	\$ 293,973 126,722 1,089 56,191 169,071 298,583	— — — — — —	34% 7%
1	TAI TWUN GROUP		QIAN TWUN 台端興業	1	銷貨退回 應收帳款—關係人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銷貨收入	4,610 126,722 1,089	— — —	1% 7%
2	QIAN TWUN		東莞台端 昆山前端 台端興業	2	銷貨退回 應付帳款—關係人 銷貨成本 應付帳款—關係人 利息收入 銷貨收入	51,343 433 404,027 117,928 302 181,944	— — — — — —	6% 46% 6%
3	東莞台端		TAI TWUN GROUP 昆山前端 東莞上端	3	銷貨退回 應收帳款—關係人 銷貨成本 銷貨收入 應付帳款—關係人 銷貨成本 銷貨收入 應收帳款—關係人 銷貨成本 銷貨收入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2,873 56,191 196,831 84,166 50,910 412,048 8,021 117,928 1,065 180 24 54,368	— — — — — — — — — — — —	21% 1% 3% 22% 4% 6% 47% 1% 6% — — 3%

(接次頁)

編號 (註一)	交易人 名稱	交易人 名稱	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 易 科	來 往 額 金	交 易 科	來 往 額 金	交 易 科	來 往 額 金	交 易 科	來 往 額 金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四)
4	東莞上端	東莞台端		3 銷貨收入 銷貨退回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 28 4 54,368		— — —		— — —		— — —	— 3% 24%
5	昆山前端	QIAN TWUN		3 銷貨收入 銷貨退回 應收帳款—關係人	209,414 12,583 84,166		— — —		— — —		— 1% 4%	— — —

—〇〇年度

編號 (註一)	交易人 名稱	交易人 名稱	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 易 科	來 往 額 金	交 易 科	來 往 額 金	交 易 科	來 往 額 金	交 易 科	來 往 額 金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四)
0	台灣興業	TAI TWUN GROUP		1 銷貨成本 銷貨收入 應付帳款—關係人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銷貨成本	\$ 336,206 72 145,659 137 6,412		— — — — —		— — — — —		— 7% 1% — —	
	SHANG TWUN			1 銷貨成本 銷貨收入 應付帳款—關係人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銷貨成本	402 26,852 265,078 1,003 352,501		— — — — —		— — — — —		— 1% 25% — 32%	
	QIAN TWUN			1 銷貨成本 銷貨收入 應收帳款—關係人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銷貨成本	265,078 1,003 352,501 16,295 72		— — — — —		— — — — —		— 2% — — —	
1	TAI TWUN GROUP	合端興業		2 銷貨退回 銷貨成本 應收帳款—關係人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銷貨退回	145,659 137 10,232 1,632 145,659		— — — — —		— — — — —		— 7% 1% — —	
	SHANG TWUN			3 銷貨收入 應收帳款—關係人 銷貨退回 銷貨成本	75,190 15		— — — —		— — — —		— 4% — —	

(接次頁)

編號 (註一)		交易人 名稱		來往交易		對象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日金額		往來交易條件(註三)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四)	
2	SHANG TWUN	東莞台端		3		銷貨收入		\$ 131,622		-		12%	
				3		銷貨退回		448		-		-	
		昆山前端		3		銷貨成本		506,619		-		48%	
				3		應付帳款—關係人		139,739		-		7%	
				3		利息收入		248		-		-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60,798		-		3%	
				2		銷貨收入		6,455		-		1%	
				2		銷貨退回		43		-		-	
				2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402		-		-	
				3		銷貨成本		8,600		-		1%	
		TAI TWUN GROUP		3		應付帳款—關係人		75,190		-		40%	
				3		銷貨收入		15		-		-	
		東莞上端		3		銷貨收入		16,966		-		2%	
				3		銷貨成本		15,423		-		1%	
				3		應付帳款—關係人		2,710		-		-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58,801		-		3%	
				2		銷貨收入		287,146		-		27%	
				2		銷貨退回		22,068		-		2%	
		QIAN TWUN		2		應收帳款—關係人		26,852		-		1%	
				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003		-		-	
				3		銷貨成本		342,043		-		32%	
		昆山前端		3		應付帳款—關係人		78,281		-		4%	
				3		銷貨收入		131,174		-		12%	
		TAI TWUN GROUP		3		銷貨成本		528,067		-		50%	
				3		銷貨退回		21,448		-		2%	
		SHANG TWUN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139,739		-		7%	
				3		銷貨收入		16,966		-		2%	
				3		銷貨成本		15,423		-		1%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2,710		-		3%	
				3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58,801		-		-	
		昆山前端		3		應付帳款—關係人		298		-		-	
				3		管理費—修理費		253		-		-	

編 (註一)	號 交易人 名稱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 易 日 金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 四)	
					來	往		
6	昆山前端		TAI TWUN GROUP QIANTWUN 東莞上端	3 3 3 3 3 3	利息支出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銷貨收入 銷貨退回 應收帳款—關係人 應收帳款—關係人 銷貨收入	\$ 248 60,798 365,032 22,989 78,281 298 253	— — — — — — —	— — — — — — —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母公司填 0。
-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 1.母公司對子公司。
- 2.子公司對母公司。
-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母子公司間銷貨之交易因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其交易條件由雙方協商決定。

註四：上表所列示之所有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銷除。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林樂堯



